

公司代码：688509

公司简称：正元地信

正元地理信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上市时未盈利且尚未实现盈利

是 否

三、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阐述在经营过程中可能面临的各种风险，敬请参阅本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四、风险因素”相关内容。

四、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五、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六、公司负责人辛永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雷会东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肖杰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七、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于2024年4月26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经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2023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3,341.53万元，母公司实现净利润-4,316.75万元，截至2023年12月31日，母公司的未分配利润为942.73万元，合并报表未分配利润为34,153.50万元。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和《公司章程》中利润分配的相关规定，由于公司2023年度亏损，实现的可分配利润为负值，不满足利润分配条件，公司2023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和其他形式的分配。

该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八、是否存在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九、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告所涉及的公司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十、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十一、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十二、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年度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否

十三、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5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6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1
第四节	公司治理.....	45
第五节	环境、社会责任和其他公司治理.....	70
第六节	重要事项.....	77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110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117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118
第十节	财务报告.....	118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报告期内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第一节 释义

一、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正元地信、本公司、公司、正元地信公司	指	正元地理信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正元有限	指	正元地理信息有限责任公司，系公司前身
地质总局	指	中国冶金地质总局
山东正元	指	山东正元地理信息工程有限责任公司，为本公司前身
正元航遥	指	山东正元航空遥感技术有限公司，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河北天元	指	河北天元地理信息科技工程有限公司，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武汉科岛	指	武汉科岛地理信息工程有限责任公司，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浙江正元	指	浙江正元地理信息有限责任公司，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文山正元	指	文山正元地理科技有限责任公司，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中基地理	指	山东中基地理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正元地球物理、地球物理	指	山东正元地球物理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正元工程检测	指	山东正元工程检测有限公司，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鱼台正元	指	鱼台正元智慧城市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长汀正元	指	长汀正元智慧城市建设运营有限公司，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正元数字城市、正元数字	指	山东正元数字城市建设有限公司，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工大正元	指	哈尔滨工大正元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报告期内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宿州正元	指	宿州正元智慧城市建设运营有限公司，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海南正元	指	海南正元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烟台正元工程	指	烟台正元慧图科技有限公司（曾用名：烟台正元工程质量检测有限公司），为公司的孙公司
青岛中创	指	青岛中创空间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正元数科	指	北京正元数字科技有限公司，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河北数字	指	河北数字建设科技有限公司，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宁波中地信	指	公司的股东宁波中地信壹号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珠海凌沣投资	指	公司的股东珠海凌沣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烟建集团	指	公司的股东烟建集团有限公司
天健	指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天运	指	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工信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
发改委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报告期	指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报告期末	指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元	指	人民币元
万元	指	人民币万元
GIS	指	Geographic Information System，地理信息系统，是指在计算机硬、软件系统支持下，对整个或部分地球表层（包括大气层）空间中的有关地理分布数据进行采集、储存、管

		理、运算、分析、显示和描述的技术系统
BIM	指	Building Information Modeling, 建筑信息模型, 用以形容以三维图形为主、物件导向、建筑学有关的电脑辅助设计
CIM	指	城市信息模型 (City Information Modeling), 是以城市信息数据为基础, 建立起三维城市空间模型和城市信息的有机综合体。
地理时空数据	指	地理时空数据具有空间分布特征及时间元素, 是随时间变化而变化的空间信息, 取得的该类空间信息均为时点值。时空信息是描述地球环境中地物要素信息的一种表达方式, 涉及到各式各样的数据, 如地球环境地物要素的数量、形状、纹理、空间分布特征、内在联系及规律等的数字、文本、图形和图像等, 不仅具有明显的空间分布特征, 而且具有数据量庞大、非线性以及时变等特征
地理信息+	指	“地理信息+”指通过利用地理信息技术、地理信息数据、地理信息行业的优势特点, 使得地理信息与其他行业进行深度融合, 利用地理信息具备的优势特点, 服务各行各业, 使得各行业能够适应当下的新需求、新发展
四措并举	指	在获取地下管网的空間位置数据的同时, 对地下管网的病害进行全面体检, 利用非开挖技术对各种管网病害进行修复, 然后利用物联传感设备掌握地下每一根管网的实时运行状态, 实现城市地下管网的安全运行实时监测, 利用地理信息赋能智慧城市建设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的中文名称	正元地理信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正元地信
公司的外文名称	ZHENGYUAN GEOMATICS GROUP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ZYDX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杨玉坤
公司注册地址	北京市顺义区国门商务区机场东路2号
公司注册地址的历史变更情况	2010年12月, 由“山东省济南市山师东路14号”变更为“济南市高新区颖秀路3366号”; 2013年8月, 由“济南市高新区颖秀路3366号”变更为“北京市顺义区李桥镇机场东路2号”; 同月, 由“北京市顺义区李桥镇机场东路2号”变更为“北京市顺义区国门商务区机场东路2号”
公司办公地址	北京市顺义区国门商务区机场东路2号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101300
公司网址	http://www.geniuses.com.cn/
电子信箱	zyxp@geniuses.com.cn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信息披露境内代表)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宋彦策	于江宾
联系地址	北京市顺义区国门商务区机场东路2号	北京市顺义区国门商务区机场东路2号
电话	010-50863173	010-50863173
传真	010-50863220	010-50863220

电子信箱	zyxp@geniuses.com.cn	zyxp@geniuses.com.cn
------	----------------------	----------------------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证券日报》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址	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证券事务部

四、公司股票/存托凭证简况

(一) 公司股票简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及板块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	正元地信	688509	/

(二) 公司存托凭证简况

□适用 √不适用

五、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内）	名称	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车公庄大街9号院1号楼1门701-704
	签字会计师姓名	唐宗明、刘影
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名称	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200号中银大厦39层
	签字的保荐代表人姓名	周健、郭小波
	持续督导的期间	2021年7月30日到2024年12月31日

六、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23年	2022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21年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营业收入	892,977,952.95	1,316,428,710.37	1,316,428,710.37	-32.17	1,567,453,717.27	1,567,453,717.27
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后的营业收入	872,079,589.92	1,311,782,821.21	1,311,782,821.21	-33.52	1,562,443,455.71	1,562,443,455.71

入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 33,415,325.19	28,607,344.80	28,511,212.12	- 216.81	48,832,599.52	48,832,599.5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 41,781,348.37	18,751,772.13	18,655,639.45	- 322.81	34,148,820.78	34,148,820.7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176,129.83	- 66,967,761.02	- 66,967,761.02	不适用	32,981,217.47	32,981,217.47
	2023年末	2022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2021年末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478,485,510.62	1,521,659,242.39	1,521,519,580.52	-2.84	1,505,492,938.55	1,505,492,938.55
总资产	3,594,484,258.97	3,972,087,227.99	3,970,185,296.43	-9.51	3,968,272,746.60	3,968,272,746.60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23年	2022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21年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434	0.0372	0.037	-216.67	0.0728	0.072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434	0.0372	0.037	-216.67	0.0728	0.072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543	0.0244	0.0242	-322.54	0.0509	0.050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22	1.89	1.88	减少4.11个百分点	3.69	3.6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78	1.25	1.23	下降4.03个百分点	2.58	2.58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7.10	5.97	5.97	增加1.13个百分点	5.13	5.13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所服务的地理信息行业竞争压力明显增大，公司新签合同额减少导致收入同比下降。在这样的环境背景下，公司始终紧紧围绕年度经营目标和自身发展战略，继续优化市场布局，加大销售投入深耕重点区域市场，应对市场挑战。同时，着力开展存量应收账款压降攻坚战，改善公司现金流状况；并持续加强核心技术的研发与投入，研发投入强度同比提高。

2023 年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 89,297.80 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32.17%。2023 年，公司所属行业市场竞争激烈，受终端需求影响，公司短期增长受阻，导致营业收入较去年同期减少。下降的原因为公司客户主要为地方政府及其组成部门，受地方财政持续紧张影响，部分项目招投标延期，公司智慧城市板块和测绘地理信息板块新签合同额减少，导致收入同比下降，较上年同期分别下降 58.46%和 31.75%。

2023 年度公司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3,341.53 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216.81%；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4,178.13 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322.81%。主要原因为 2023 年度公司营业总收入同比下降，而期间费用整体上升、同比增长 0.56%，导致当年出现亏损。

2023 年度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1,517.61 万元。主要原因为公司开展存量应收账款压降攻坚战，加强与客户的沟通磋商，采取包括法律诉讼在内的多种强力催收措施，促进了项目资金的回流。

2023 年末公司总资产 359,448.43 万元，较期初下降 9.51%；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 147,848.55 万元，较期初下降 2.84%。主要原因为当年经营亏损以及应收应付同时减少所致。

2023 年度公司基本每股收益-0.0434 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216.67%；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0.0543 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322.54%。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2.22%，较上年同期减少 4.11 个百分点；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2.78%，较上年同期减少 4.03 个百分点。主要原因为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同比下降所致。

2023 年度公司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为 7.10%，较上年同期增加 1.13 个百分点。公司本年继续围绕主营业务开展核心技术攻关，对原有软件平台和产品进行升级迭代，以保持核心竞争优势。同时根据行业发展态势和市场需求变化，拓展研发数字孪生矿山地质大数据管理与应用、数字孪生水利预报预警预演预案模型、危化品安全风险评估及预测模型和智能遥感影像解译等新核心技术。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一)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2023 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182,883,778.36	238,554,885.27	87,649,637.83	383,889,651.4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1,890,688.99	-6,358,741.52	-40,746,371.92	25,580,477.2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2,738,705.41	-7,577,072.49	-41,343,267.96	19,877,697.4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6,633,360.72	-66,000,659.95	-23,365,760.98	171,175,911.48
---------------	----------------	----------------	----------------	----------------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23 年金额	附注（如适用）	2022 年金额	2021 年金额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221,241.72		-512,670.17	1,80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8,539,807.71		10,973,120.09	10,536,260.00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743,301.00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573,808.00		1,218,586.17	-770,595.02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53,254.23			8,066,939.78
减：所得税影响额	613,222.00		1,916,567.72	2,737,571.62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323,082.04		-93,104.30	413,054.40
合计	8,366,023.18		9,855,572.67	14,683,778.74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十、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十一、非企业会计准则业绩指标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因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原因的信息暂缓、豁免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二、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加大技术创新和商业模式创新力度，继续坚持“陆海空地”四位一体全空间地理信息数据获取、处理和应用的业务方向，大力拓展新兴业务。充分发挥全产业链一体化业务优势，持续提升科技创新能力并大力实施成果转化与推广，持续加大市场开发投入和创新商业模式力度。

报告期内，公司聚焦地下管网安全运维保障，完成了地下管网探测、清淤、检测、修复等管网运行保障全生命周期业务实体的打造，进一步融入地下市政基础设施建设管理与城市生命线安全发展，拓展地下空间和黑臭水体治理、污水处理提质增效等生态环保相关和衍生业务，不断提升公司地下管网细分业务的市场竞争优势；加快发展智慧城市新兴业务，创新地理时空数据、物联网、智能化工程应用服务，在智慧管网、智慧市政、智慧城管、智慧园区等领域通过与地方国有企业深入合作，成功设立福建海丝正元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河北数字建设科技有限公司，为公司提升本地化服务能力迈出坚实的一步。此外，随着实景三维需求逐步释放，公司持续加大高端装备投入力度，发挥在航空遥感测绘方面的核心优势，积极拓展相关市场，测绘板块业务向新兴领域聚焦。

报告期内，受需求变化，竞争加剧，项目资金回笼减缓等因素影响，在收入下降和成本费用占收入比重上升的双重挤压下，公司测绘地理信息板块、智慧城市板块业绩出现大幅下滑。面对不利局面，公司采取了一系列积极的应对措施，但整体效果不及预期。

未来，公司在业务结构转型和商业模式创新上持续采取积极措施。一是探索新的业务方向。聚焦能源资源保障、生态文明建设、安全应急能力提升，主动融入国家新一轮找矿突破战略行动，切实推动业务结构向矿山（煤矿、非煤矿山）企业，石油等能源资源行业和化工等高盈利行业，水利、生态环境、安全应急（包括平急两用）、乡村振兴、军民融合项目等国家重点关注领域拓展；二是持续创新商业模式。扩大营销渠道和覆盖范围，积极开拓非政府及国有企事业单位的客户群体，以降低对单一客户群体的依赖；三是继续加大研发投入，全面打造城市生命线安全领域核心技术，面向排水、燃气等行业，提升安全风险综合评估和安全风险预测预警模型技术水平；面向排水集团、燃气公司等企业侧需求，补齐产品短板，打造核心竞争力，为扭转公司被动的经营局面，实现高质量发展打造新引擎。

三、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行业情况及研发情况说明

(一) 主要业务、主要产品或服务情况

1. 主营业务

公司主营业务由测绘地理信息、地下管网和新型智慧城市三大业务板块组成。随着地球物理公司整合完成和正元数科公司的成立，标志着由航遥公司、地球物理公司、正元数科公司三家专业公司分别支撑公司三大业务板块的经营结构形成，业务结构得到进一步优化。同时，公司坚持大力拓展新兴业务，坚持发挥地理信息的行业优势，以地下空间安全智慧化应用为切入点，加快以精细化城市管理和行业公共安全应用为核心的智慧化和专项应用解决方案整合能力建设，持续提升面向行业应用的智慧城市建设运营和服务能力。

报告期内，智慧城市板块实现营业收入 18,248.98 万元，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为 20.93%，占比较上年同期下降 12.56 个百分点；板块毛利率 32.23%，较上年同期提高 3.47 个百分点。研发方面，开展 CIM 基础平台、城市地下市政基础设施综合管理信息平台、供水管网漏损管控与安全风险预警平台、燃气管网运行安全监管平台及排水专项软件等产品升级迭代。积极融入国家新一轮找矿突破战略行动，开展全国找矿突破调度指挥系统编码开发项目，推动公司业务向总局地质找矿主责主业靠拢。基于 UE4 虚幻引擎的数字孪生城市关键技术研究，在原有智能厂区建设应用的基础上进行拓展，延伸至中小型城市，丰富了基于 UE4 数字孪生技术的应用场景，目前该平台正在推进融合城市级实景三维模型。项目方面，主要完成包头市城市黑臭水体综合监管平台建设项目（一期）、浙江湖州金洁水务股份有限公司智慧水务平台采购、浙江省衢州市柯城区衢州市城市综合管理服务平台（一期）采购项目一建设期等项目。

地下管网板块实现营业收入 36,381.17 万元，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为 41.72%，占比较上年同期提高 11.59 个百分点；板块毛利率 33.70%，较上年同期提高 0.65 个百分点。研发方面，研究管道清淤检测与非开挖修复工艺的改进方法，优化工程施工的技术和流程；推进管道检测影像智能识别系统、试验研究管道健康缺陷多手段诊断技术的提升和完善，开展市政排水管网健康全过程管理智慧监管系统应用技术攻关和排水管网检测评估及修复系统、燃气在线监测数据处理系统和城市生命线多源数据融合处理系统等产品研发。项目方面，2023 年主要完成罗庄区雨污管网检测及地下管线物探项目（二期）、烟台市福山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2022 年城区雨水箱涵清淤疏通服务、烟台经济技术开发区排水管网提质增效工程等项目。

测绘地理信息板块实现营业收入 32,577.81 万元，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为 37.36%，占比较上年同期提高 0.97 个百分点；板块毛利率 20.80%，较上年同期下降 1.72 个百分点。研发方面，围绕实景三维模型单体化等技术，推进实景模型应用技术研发；基于遥感影像和机器学习的中小比例尺地形图要素提取技术研究，已初步实现遥感解译智能化，提高了解译效能，降低了遥感数据处理成本，具有广阔的前景和应用价值。项目方面，2023 年主要完成山西省优于 0.2 米和 0.5 米分辨率航空影像获取及处理项目（第 3 包）、棠下街棠下股份合作经济联社（金融城北区范围外）全面改造项目基础数据调查等项目。

2.主要产品或服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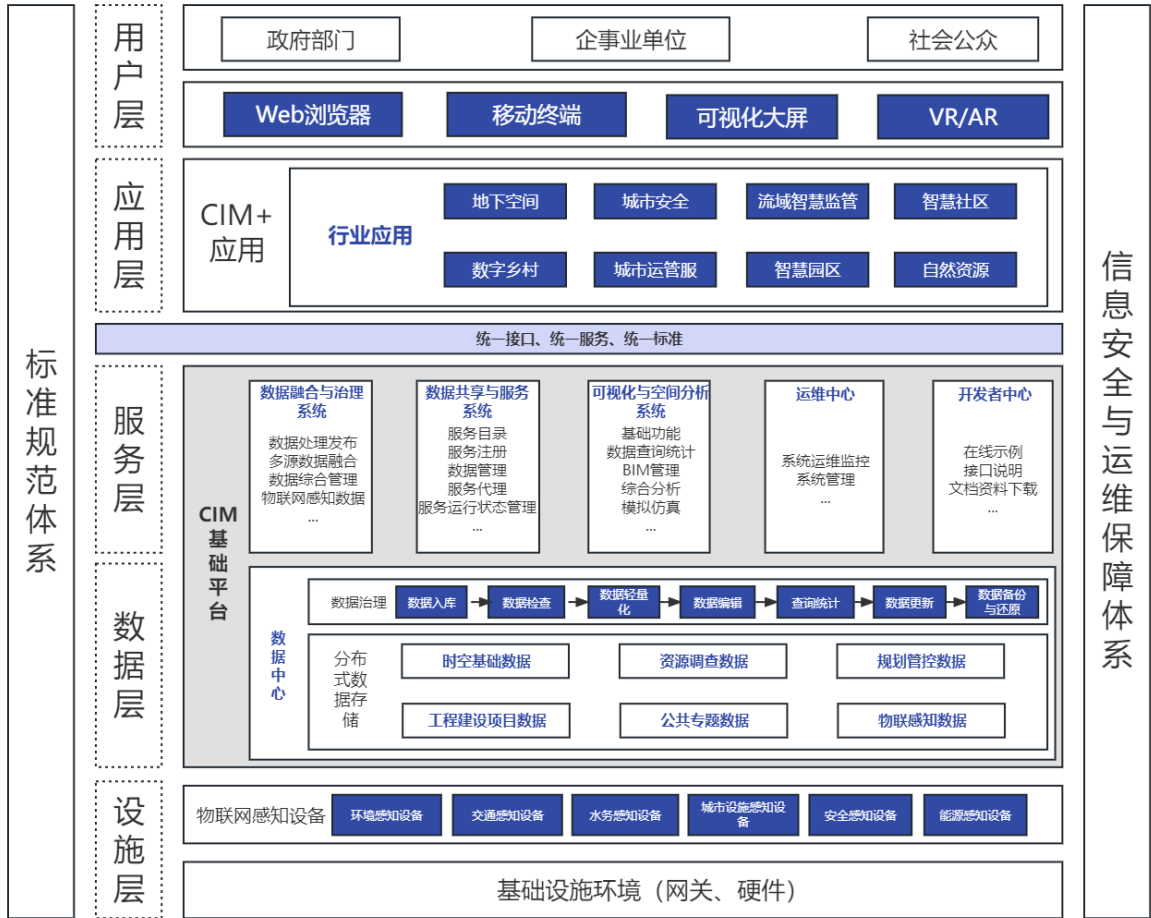
(1) 智慧城市建设和运营业务

公司基于自主研发的三维地理信息平台、时空信息云平台、城市信息模型（CIM）基础平台、物联网大数据综合管理平台等持续深化研发，提升公司基础平台层能力。集成创新物联网、大数据、云计算和人工智能技术应用，开拓城市水生态、数字孪生水利、城市安全风险综合监测预警平台等业务方向的产品研发，持续完善公司“1+1+N”架构的智慧城市产品体系，为公司的城市环境、智慧水利、城市安全等专项应用场景的智能化、智慧化建设运营服务。

智慧城市“1+1+N”顶层架构



持续深化城市治理、城市安全、市政水利三大业务板块核心产品研发，包括城市运行管理服务、地下市政设施、城市生命线安全、智慧化工园区、地下空间综合利用等产品体系，快速提升核心产品竞争力。其中基础平台包括城市信息模型（CIM）基础平台、数字孪生可视化平台、二三维基础地理信息平台和融合集成数字平台等；地下空间综合利用方向包括数字管网管理系统、人防工程信息管理系统和病害检测与健康评估系统等；城市安全方向包括城市安全数字孪生一张图系统、城市地下管线风险评估系统、排水设施管理与健康诊断系统、燃气管网安全在线监管系统、智慧井盖智能监控装置与监控预警管理系统、供水设施动态监管系统、公共安全和生产安全风险综合监测预警平台等；数字孪生水利方向包括正元黑臭水体综合监管平台应用软件、污水提质增效动态监管系统和流域防洪应急指挥系统、城市防汛内涝管理系统等。城市治理方向包括城市运行管理服务、城市运行监测系统、综合评价系统、决策建议系统、数据汇聚与数据治理系统、城市多发违法形态监管系统和数字执法智慧系统等；智慧园区方向包括园区综合管理系统、园区安全生产系统、园区环境保护、园区基础设施管理、园区封闭管理、园区综合服务等。城市水环境治理方向，包括流域水生态综合治理管控平台、水生态多专题场景应用平台、水生态统一业务监管平台、水生态感知监测系统、水生态协同监管系统、水生态研判分析系统、重大事故环境应急系统等，融合卫星遥感、无人机、无人船、自动站及水动力模型算法等技术，服务全域河湖水系河网的生态质量监测、预警及环境污染应急处置，实现生态环境精准治理及各级业务协同，辅助水生态环境治理相关分析决策、考核评价。服务特点突出基于“地理信息+”和“物联网+”，基于全空间三维地理时空数据和物联网感知安全运行监测体征的智慧城市专项应用。



信息安全与运维保障体系

图 1：城市信息模型（CIM）基础平台架构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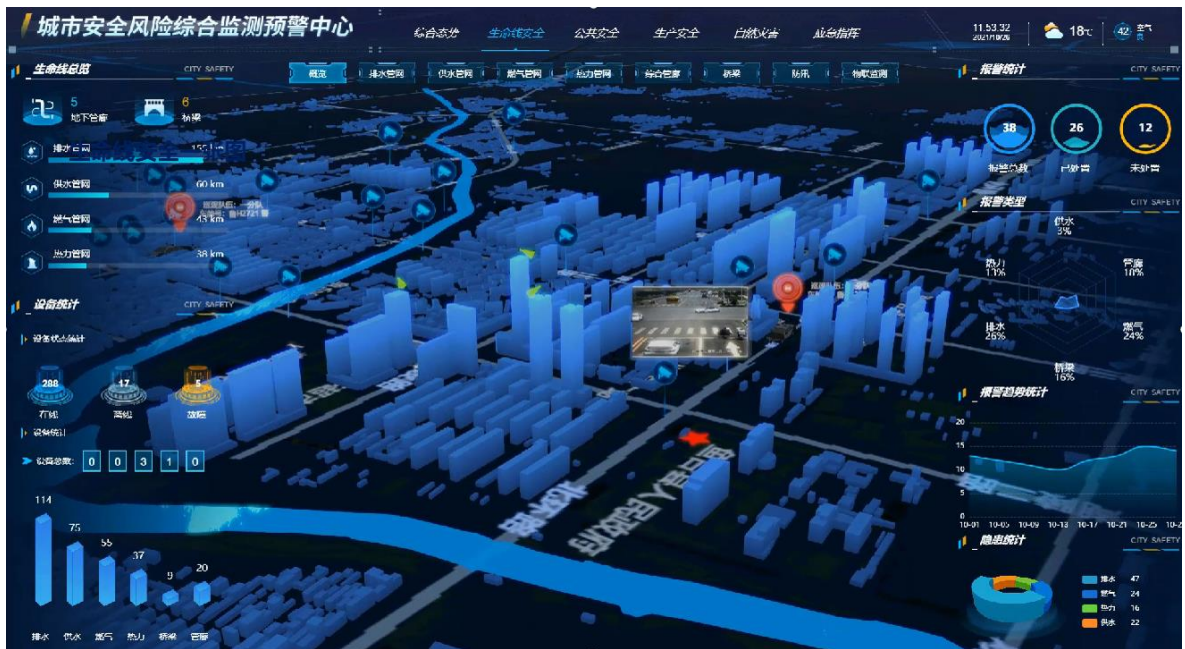


图 2：城市安全数字孪生一张图系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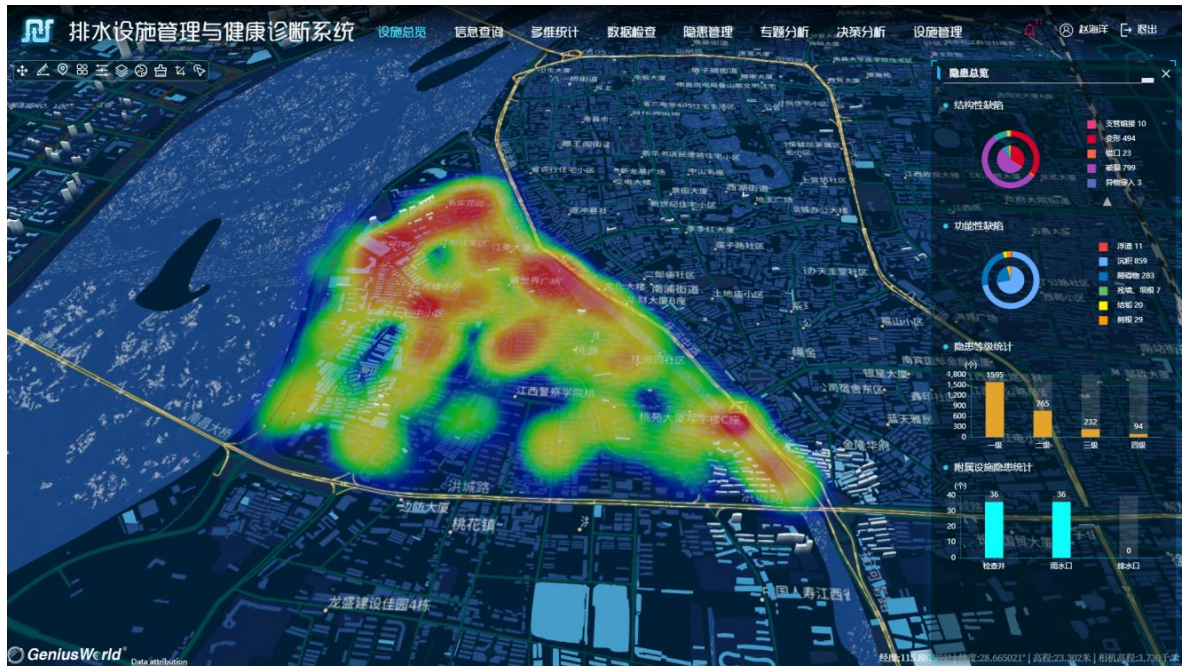


图 3：排水设施管理与健康诊断系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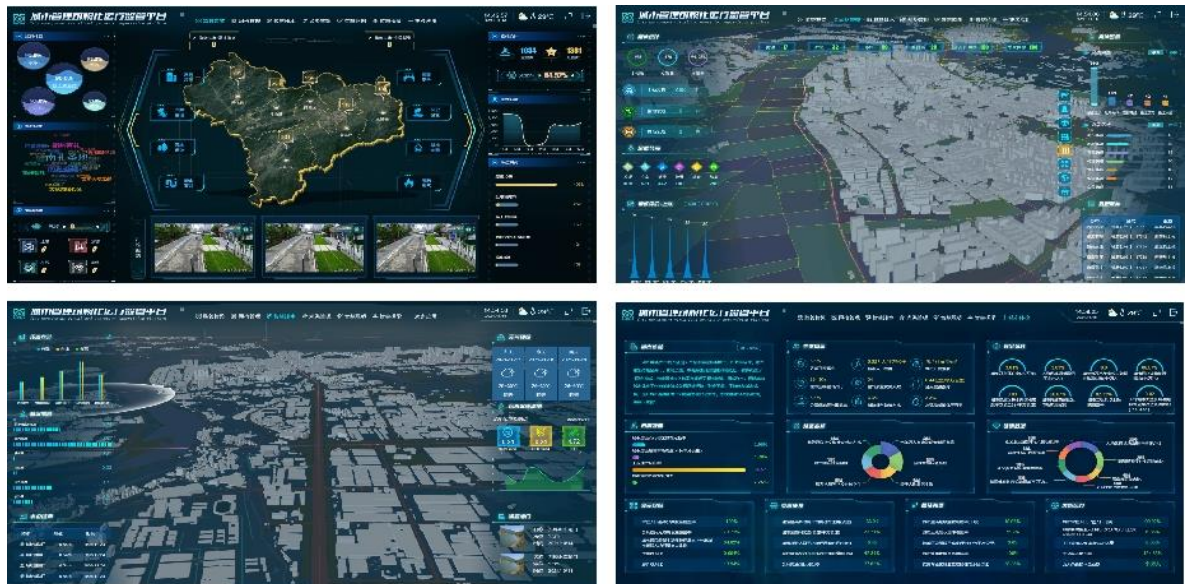


图 4：城市运行管理服务平台



图 5：园区综合管理系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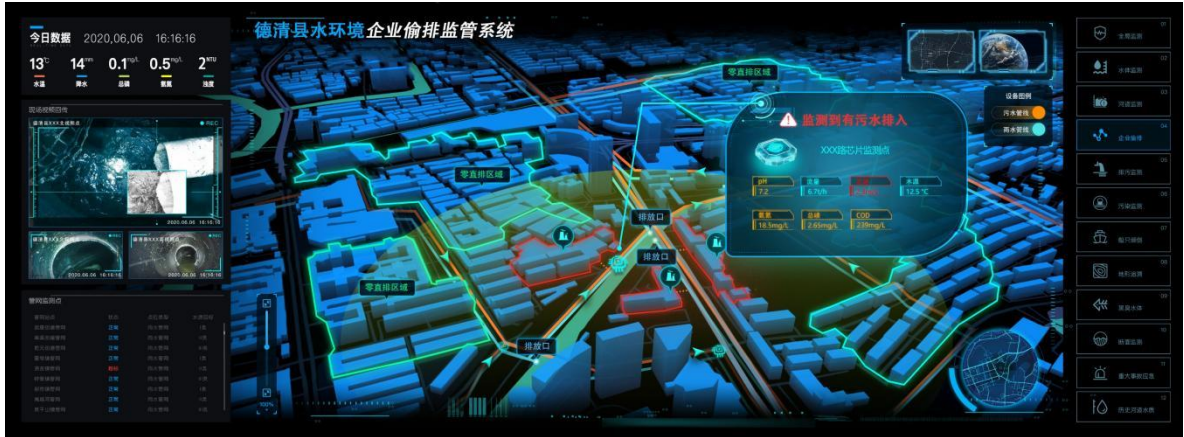


图 6.1：生态水环境监管



图 6.2：生态水环境监管

(2) 地下管网安全运维保障技术服务

针对当前污水处理、黑臭水体治理、河湖保护等地下管网安全运维保障相关需求，公司通过不断创新、完善业务链，在地下管线探测服务地下管线信息化建设基础上，形成了地下管线探测建库和病害治理、智能化监控的“四措并举”一体化专业技术优势，可以服务于城市和厂区园区的地下管网安全运维，也可为地下管线专业权属单位提供探测建库、病害修复与智能监控一体化服务，为地下市政设施综合管理、城市生命线安全预警管理、城市运行综合管理以及厂区园区的总图管理，提供地下管网安全运维保障和智能化建设的解决方案。主要研发产品包括地下管线数据处理电子手簿、地下空间智能量测系统、管线巡检装置、管线探测便携式接收机、管道清淤装置等管线探测业务产品，地下管线数据处理与智能成图系统、地下管线信息管理与共享交换系统、地下管线隐患评估系统、地下管线健康档案管理系统、排水管道检测缺陷智能识别系统和正元地下市政基础设施综合管理信息平台等管线信息系统。服务特点彰显基于管网信息化的一体化、智能化，突出了线上线下的管网安全运维保障。



图7：“四措并举”智慧管网解决方案

(3) 测绘地理信息技术服务

公司不断创新包括地面移动测量、中低空航测遥感、海洋测绘和地球物理探测在内的技术手段和地理信息数据加工处理与三维建模技术，可以提供摄影测量与遥感、地理信息系统工程、工程测量、不动产测绘、海洋测绘、互联网地图服务，并形成以地面移动测量、中低空航测遥感、地下管线探测内外业一体化服务的全空间地理空间数据协同生产与服务优势，可以为不同行业、企业厂区园区，提供定制化的地上地下全空间二三维地理时空数据生产加工与应用服务，可为实景三维中国、智慧城市数字孪生数字底座、城市大脑和一网统管、空间规划一张图提供地理时空数据生产加工与更新服务。自主研发产品包括高分辨率影像解析与三维建模系统、基于无人机航拍的应急指挥决策系统、基于倾斜摄影测量和LiDAR技术的房地一体项目数据采集系统等航测遥感业务产品，正元三维地理信息系统、正元地理信息时空信息云平台、专题数据采集建库系统软件、正元不动产、自然灾害、农房一体化信息数据采集系统等定制软件。服务特点突出了地上地下相互协同、海陆空地“四位一体”。

(二) 主要经营模式

公司在地理信息行业领域深耕多年，形成了稳定、高效的商业模式。

公司主要通过公开招标、商业洽谈和合作运营等方式获取业务订单，按照客户对产品和服务的要求完成项目的设计、实施、交付以及相关的售后服务。公司通过在测绘地理信息技术、地下管网安全运维保障技术和智慧城市建设运营领域自主知识产权和长期的经验积累，为客户提供多样化的地理信息数据、软件产品和全产业链的一站式服务。

1. 采购模式

公司采购主要包括服务采购和物资采购。服务采购内容包括劳务和租赁服务。劳务采购主要包括作业过程中辅助性数据采集、加工以及配套服务所需的劳务采购；租赁服务采购主要包括航摄飞机、海洋测绘船只、地面作业车辆以及项目场地租赁。物资采购内容主要为专业仪器设备和耗材。

公司针对对外提供产品和服务的需要，根据自身生产能力及项目进度对包括辅助性劳务和技术服务、工程、软件开发等技术含量较低的辅助性工序通过集中或分散采购的方式进行对外采购。公司拥有满足管理业务需要的采购管理程序，确保采购管理合规高效。

公司的采购流程为采购申请、供应商选择、签订合同、实施采购、验收评估。

2. 生产及服务模式

公司主要采取订单式生产和服务模式，即通过投标、商业洽谈和直接接受委托方式取得业务项目订单。按照双方合同约定交付产品和服务的要求，完成设计、产品生产、交付或提供服务。

公司主营业务测绘地理信息、地下管网安全运维保障和智慧城市建设运营技术服务的生产服务环节主要包括：签订合同、项目立项、技术设计、施工作业、验收及成果交付、质保服务六个阶段。依据公司内控程序完成合同评审和签订，并交由项目实施部门进行技术设计，组织施工作业，完成产品的生产并向专业机构申请验收，项目生产服务过程按质量管理体系实现项目全过程质量控制。验收合格后进行成果交付；公司对已移交的产品提供售后保证服务。

3. 销售模式

公司采取多渠道掌握行业发展动态和客户需求，通过多种形式推介公司品牌和业务能力、技术实力与服务水平，通过商业洽谈、投标取得订单。报告期内，公司根据市场环境变化、行业发展形势调整市场销售体系，优化覆盖全国主要地区的营销网络。目前公司客户群主要为政府职能部门和相关企事业单位，按照如下流程进行推广销售。

(1) 通过走访、网站、展会、技术研讨等方式，收集了解行业发展动态与客户需求，向行业与客户宣传推介公司技术与业务，积极维系老客户，寻求增值新服务，努力开发新客户，建立服务联系，获取商业合作信息。

(2) 取得商业合作信息后，由公司市场营销部门进行投标、商业洽谈。对于招投标项目，经过招标文件评审，确定投标后组织编制投标文件，并按规定进行投标，中标后开展沟通、洽谈、项目合同评审与签订。无需投标直接进行商业洽谈的项目，根据客户需求展示和证明公司实力，沟通洽谈合作事项与要求，经过合同评审后签订项目合同。

(3) 通过与地方拥有特许经营权的企业成立合资公司，采取市场化竞争的方式持续获取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业务订单，实现城市基础设施本地化运维服务。

4. 盈利模式

公司主要通过为客户提供测绘地理信息技术服务、地下管网安全运维保障技术服务及智慧城市建设运营服务来取得收入。公司根据客户需求提供定制化服务方案，综合考虑技术难度、服务要求、服务成本等因素制定竞价方案参与市场竞争，通过采取先进技术手段、高效组织管理等提高效率获取合理收益。近年来，公司通过创新商业模式，整合资源深化合作，积极开展央地、校企合作，探寻新的经济增长点。2023年，与泉州市、保定市、东营市河口区、荣成市、东莞理工学院、中国地震局地震预测研究所、中国地质科学院地质研究所等17家地方政府、高校及科研院所签署战略合作协议；与泉州市、保定市分别合资成立福建海丝正元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河北数字建设科技有限公司，积极融入地方水环境治理、生态保护、城市安全、水旱灾害防御、矿山治理等方面建设，为公司提供持续稳定的业务来源。

5. 研发模式

公司已建立起高效的研发体系，在总部设立科技中心，打造以科技中心为核心、二级单位联合共建的协同研发体系。为积极响应国家《数字中国建设整体布局规划》，2023年6月成立数字科技研究院，加快推进数字化技术和产品研发。

(三) 所处行业情况

公司是地理信息数据和面向城市公共安全、城市运行管理以及水环境治理服务运营商。围绕园区建设、地下空间智慧化、新农村建设、城市群建设、特色小镇建设、公共基础设施建设和水环境治理等领域，以时空地理信息作为跨行跨领域各类数据的“集成底板”，天然具备对各类数据进行融合贯通的优势，以图层形式进行叠加融合，从而实现对各领域运行情况的精细感知和时空知识推理。鉴于地理信息在数字中国、新智慧城市建设、数字孪生城市中的“底座性”作用，在服务领域有着不可替代的作用。

1. 行业的发展阶段、基本特点、主要技术门槛

地理信息产业作为我国数字经济的重要组成部分，与大数据、云计算、5G、人工智能、数字孪生、物联网、虚拟现实等新技术深度融合，相互赋能，智能化、泛在化、普适化的特征越来越明显。2024年数字经济增长韧性和发展活力将持续彰显，数据要素、数字产业化、产业数字化等数字经济新赛道系统布局步伐加快，各地方围绕中国式数字经济发展路径探索，协同推进生态升级和细化实施。一方面，在国家数据局机构建设落实落细的牵引下，地方将以数据局工作体系构建为引领，加快构建广覆盖、全要素、深融合、促共享的数字经济发展格局，推进数据要素市场机制创新，突破技术产业发展“无人区”，推动数字经济高质量发展。另一方面，数智化赋能高质量发展已经得到广泛共识，各地将进一步把数字经济发展的着力点放在数实融合领域，促进数字技术与实体经济深度融合，赋能传统产业转型升级，催生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激发各产业数字化转型发展活力，提升数字经济整体发展质量。同时中央经济工作会议提出，“实施城市更新行动，打造宜居、韧性、智慧城市”，全国住房城乡建设工作会议对积极推进城市更新作出部署，强调要积极推进城市更新行动，做实做细城市体检，提出了包括大力推进城市地下管网改造、实施城市排水防涝能力提升工程、深入推进城市生命线安全工程建设、提高城市管理水平等在内的12条具体行动，这些与公司主营业务密切相关。

同时，国家战略全方位布局数据要素发展，我国数据要素政策进入体系化构建阶段。随着“数据二十条”等一系列政策措施相继出台，数据要素市场培育进展加速，畅通数据资源大循环的方向愈加明确。尤其是在人工智能快速迭代、大模型与大数据相得益彰的发展态势中，数据要素战略地位进一步凸显。各地方、各部门、各大企业纷纷加快数据要素领域布局，从体制机制、市场流通、产品研发、标准规范等多层次、多角度开展落地方案的深度探索，涌现出数据要素价值释放新热潮。2023年3月，《党和国家机构改革方案》提出组建国家数据局，负责协调推进数据基础制度建设，统筹数据资源整合共享和开发利用，统筹推进数字中国、数字经济、数字社会规划和建设等工作。2023年10月25日，国家数据局正式揭牌，将有利于破除“九龙治水”的数据治理环境，平衡数据要素安全和发展的辩证关系，从而进一步推动数据要素的开发利用，推进多层次数据要素市场建设，促进数据要素、数字经济与实体经济的深度融合。

公司具有丰富的智慧城市建设经验，可深度融入数字政府建设中，规范数据采集、加工、使用过程，丰富数据应用场景，进一步探索参与数据要素市场，构建公司核心竞争力。一方面，公司培育形成的测绘地理信息、地下管网安全运维保障和智慧城市建设运营三大核心业务，可有效融入数字政府建设大潮，在数字政府的投资、建设、运营中提供技术服务支撑；另一方面，公司拥有在地理信息领域数据采集、处理、加工等方面的技术优势，可形成一系列地理信息数据服务和产品，通过数据资产交易实现数据资产的变现。公司可以在智慧城市投资建设运营的基础上，进一步加强对数据资产运营的战略部署。

另外，中央财政预算将加强财政资源统筹、优化财政支出结构，重点保障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的重大政策、重要改革和纳入国家“十四五”规划的重点项目，加大对重点领域的支持力度。

从中央财政支出来看，国家在乡村振兴、水利工程、生态环境等重点领域专项补助资金较高，呈现支出刚性增长趋势；从政策支持来看，城市治理、城市安全、矿山修复治理、生态保护及修

复等领域均有相关政策作为引导，同时也是涉及民生、关乎人民生命财产安全的重要领域，是各地政府必须开展的工作重点。

近年来，地理信息产业作为现代服务业和战略新兴产业，市场潜力巨大，发展前景广阔。目前，地理信息产业已成为我国数字经济的重要组成部分，地理信息及相关技术是数字经济、新型基础设施建设、智慧城市建设以及自然资源开发利用等各领域的重要支撑。整体上，该产业细分领域广泛，市场参与者众多，总体竞争格局较为分散；该产业与公共服务领域、经济领域和生活领域的融合度较高，协同发展效应显著。

随着经济长期持续稳定的发展，中国城镇化水平亦迅速提高，城镇人口快速增长，为应对人口、资源、环境等对城市发展的挑战，顺应城市精细化、智能化管理的要求，智慧城市理念应运而生。智慧城市是现代城市发展与科技进步的产物，建设智慧城市是我国重要发展战略。智慧城市相关技术的应用将使得城市发展过程中面临的严峻挑战得到缓解，智慧管网、智慧市政、智慧园区等相关应用，解决了我国近年来城镇化率快速提升带来的城市安全、城市管理以及生态环境保护难题，城市建设的深入产生更多的智慧化应用场景需求，业务增长空间较大。

2. 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分析及其变化情况

公司是国家首批获得甲级测绘资质的大型地理信息企业，拥有覆盖地上地下全空间数据获取、软件开发、信息系统集成的多项高等级资质；主要业务为地理信息服务、地理信息软件开发和地理信息相关服务；现有从业人员 2000 余人和多项具有突出优势的核心技术。公司业务足迹遍布全国，服务领域覆盖城建、规划、国土、铁路、交通、水利、环保、农林、海洋等各行业，是第一届联合国世界地理信息大会首批战略合作伙伴。2016 年至 2023 年，连续八年荣获全国地理信息百强企业。公司拥有 4 个院士工作站、3 个省级工程技术中心和 3 个省级企业技术中心，共拥有 94 项专利和 845 项软件著作权，公司主持制定行业标准 3 项，参与制定国家标准 7 项、行业标准 7 项、团体标准 15 项。其中以自有核心技术打造的正元时空大数据云平台，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符合国家信息技术应用创新的要求，作为智慧城市核心基础平台，在福建、浙江、山东等多地得到应用，2020 年 3 月成功入选工业和信息化部 2020 年大数据产业发展试点示范项目。

近年来，公司相继获得“十二五”中国智慧管网领军企业、联合国世界地理信息大会战略合作伙伴、“十三五”化工园区优秀服务商、科技创新型优秀单位、2021 智慧城市行业信息化领军企业、企业信用评价 AAA 级信用企业、中国测绘学会科技创新型优秀单位、2023 北京高精尖企业百强、AAA 级诚信经营示范单位、AAA 级重合同守信用企业、北京市“专精特新”等众多荣誉称号。产品先后被评为 2021 年度华夏建设科学技术奖、第二届中国新型智慧城市创新应用大赛最具潜力奖、2023 年测绘地理信息自主创新奖、卓越贡献奖、2023 年智慧城市先锋榜优秀软件奖、2023 数字孪生技术应用典型实践案例、宿州市智慧管网项目一优秀应用案例奖，2023 地理信息产业优秀工程、2023 年华夏建设科学技术奖二等奖等荣誉。

公司作为中国卫星导航定位协会副会长单位、中国应急管理学会石油石化安全与应急工作委员会副主任委员单位、中国地理信息产业协会常务理事单位、中国测绘学会常务理事单位和中国社区发展协会常务理事单位等，积极参与相关技术和产业研究，推动行业技术进步，实现产业持续发展。

3. 报告期内新技术、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的发展情况和未来发展趋势

党的二十大报告指出，要加快建设网络强国、数字中国，建设数字中国是数字时代推进中国式现代化的重要引擎，是构筑国家竞争新优势的有力支撑。中共中央、国务院印发了《数字中国建设整体布局规划》，明确了数字中国建设“2522”的整体框架，是构筑国家竞争新优势的有力支撑。公司抓住数字化发展大潮赋予的历史新机遇，持续加大科技创新力度，培育形成测绘地理信息、地下管网安全运维保障和智慧城市建设运营三大核心业务，在城市安全、城市韧性、城市治理领域的“数智化”赛道上持续发力，运用数字技术促进城市高质量发展，系统提升城市风险防控水平和精细化管理水平，推进城市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

(1) 城市安全领域

近年来，城市安全面临着严峻的风险挑战。湖北十堰的“6·13”燃气爆炸事故，河南郑州的“7·20”特大暴雨灾害，宁夏银川的“6·21”特别重大燃气爆炸事故，以及北京的“7·29”特大暴雨灾害，这些事件严重威胁着人民群众的生命和财产安全，导致城市安全形势异常复杂严

峻。为筑牢城市安全底线，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决定全面启动城市基础设施生命线安全工程。该工程将利用各类智能感知设备等数字化手段，旨在及早发现和管控城市燃气、桥梁、供水、排水防涝等领域存在的风险隐患。通过这一举措，城市的安全保障能力得以显著提升，人民的生命和财产安全得到更好地维护。同时，这也将夯实城市运行的安全底座，使城市成为一个更加健康、安全、宜居的环境。

在城市生命线安全领域，公司深耕二十余载，荣获“十二五”智慧管网领军企业称号，开创了管线探测、检测、修复治理、智能监测一体化解决方案的行业先河，自主创新研发了工程治理+数字赋能双轮驱动的城市生命线安全风险智能监测预警关键技术体系，研发了城市安全风险综合监测预警平台、燃气泄漏安全监测预警系统、供水爆管安全监测预警系统、防汛预警指挥决策系统、桥梁运行安全监测预警系统、综合管廊安全监测预警系统等，并于2023年被中国科学院院士及专家鉴定为国际先进水平。从源头解决地下管线底数不清、位置不明、病害不掌握、隐患除不尽等城市安全管理的痛点堵点。统筹建立地上地下全方位、立体化城市基础设施生命线安全运行监测预警体系，切实预防城市道路塌陷、挖断管线、爆炸燃烧、跑冒滴漏、城市看海等重大安全事故，保障城市运行安全。

在安全生产领域，公司针对危化品安全、矿山安全加大科技研发投入力度，已经形成数字孪生智慧化工园区整体解决方案，围绕园区重大危险源监管、封闭化管理、应急救援辅助决策、安全生产智能化管控等研发形成了成熟的软件产品，已在全国十多个化工园区落地应用。在矿山智能化领域，目前已拥有矿山数据采集系统、地质矿产资源管理系统、地下采矿三维动态监管系统、露天采矿三维动态监管系统、露天矿山采掘视频远程监管系统等成熟产品。正在研发矿山安全监管与预警系统、智慧矿山数字孪生平台等产品，预计今年正式投入市场，进一步提升公司在矿山智能化领域的核心竞争力。

在自然灾害防御领域，公司聚焦城市洪涝和地震灾害防灾减灾，充分运用大数据、物联网、时空智能、数字孪生等新技术，研发城市防汛内涝预警平台和智慧防震减灾服务平台，加强科技创新支撑自然灾害防灾减灾事业现代化。8月17日，中共中央政治局常务委员会召开会议，研究部署防汛抗洪救灾和灾后恢复重建工作，要求中央企业和社会力量勇挑重担，共同构筑起防汛救灾、守护家园的坚固防线。公司作为中央企业控股上市公司，以“时时放心不下”的社会责任感，在山东、安徽、浙江、吉林、福建等多地实施城市防汛预警监测平台建设，通过防汛大数据分析平台，持续动态收集分析历史降雨数据、气象数据，以及各类排水设施的运行情况，强化临灾预警、精准预报和滚动更新，实现对城市内涝精细化、精准化的时间和空间预测预警，整体提升地方的防汛抗洪防灾减灾能力。公司研发的流域防洪预警决策系统，更加突出以数字科技支撑流域洪水科学预测预警，充分运用物联网、卫星遥感、中低空航空遥感、时空智能分析、三维仿真、水动力模型、淤积测算模型等数字化技术，实现实时雨情、水情的预报预警，并通过防涝大数据分析算法，进行河道洪水分析、淹没影响分析、灾害损失分析等洪涝灾害的影响分析，并结合三维时空数字底座，进行过程仿真模拟演示，为灾情预判及应急救援提供辅助分析能力，大大提升洪涝灾害防灾减灾能力。

在防震减灾现代化建设方面，公司更加注重时空大数据、CIM+BIM、物联网感知、数字孪生、三维模拟仿真推演等数字技术与地震防灾业务的深度融合，研发了智慧防震减灾服务平台，发挥时空地理数据整合优势，融合地上三维模型、地质三维模型、地下设施模型、影像数据、地形数据、物联网数据、地震专题数据以及其他数据，实现多维多层次场景融合，建立底数清、更新快、易共享的城市地上、地下防震减灾全息数据“数字底座”。发挥二三维GIS时空大数据计算分析与可视化技术优势，研发了地震灾害风险评估与预测系统，为城市防震减灾政策制定、重大工程规划选址、抗震设防管理、应急准备和备灾方案制定、灾后救助和恢复加固重建提供依据。研发了地震快速评估与应急救援系统，基于地震三要素、建筑、人口等信息进行快速评估，并展示评估结果，同时提供灾情专题图制作与地质灾害评价，并将结果分阶段进行信息上报。面向震情，提供指挥调度与研判分析，提升震前应急模拟分析、震后灾情快速获取与研判能力，为抗震救灾决策部署提供服务支撑。研发了地震灾害情景构建系统，对应急任务进行梳理和评估，从而进一步完善应急预案、指导应急救援。通过对应急救援能力、应急避难场所、应急预案、应急资源物资储备等因素的现状、差距和补短板建议进行分析梳理，提升应急准备能力。公司研发了地震公共服务信息系统，按照不同权限等级为政府部门、企事业单位、社会公众提供权威、准确的地震公共服务，为增强社会的震害防御意识、减灾科普知识和应用技术提供信息支撑服务。

(2) 城市治理领域

建设城市信息模型 CIM 平台和城市运管服平台，是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和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的重要举措，是系统提升城市风险防控能力和精细化管理水平的重要途径，对促进城市高质量发展、推进城市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具有重要意义。公司立足“海陆空地”四位一体的地上地下全空间地理信息数据获取、处理和应用优势，快速构建城市级 CIM 基础数据库，包括基础地理信息、标准化地址库、建筑物、基础设施、城市倾斜摄影模型、BIM、地下管线管廊和地下空间模型等多种类、高精度的三维数字模型，建立城市统一的数据资源体系。公司研发的城市级 CIM 基础平台，作为城市统一的三维空间数据底板，可在城市基础地理信息的基础上，建立建筑物、基础设施等三维数字模型，表达和管理城市三维空间，是智慧城市的基础性、关键性和实体性的核心信息基础设施，可用于支撑城市运行管理服务、城市体检、城市安全、智能建造、智慧市政、智慧园林、智慧水务、智慧社区、智慧交通、智慧文旅、智慧医疗、智慧商业、人口管理、政务服务、应急管理、环境保护、碳达峰碳中和等领域的应用，不断提升城市建设管理的精细化、信息化、数字化、智能化水平。

习近平总书记在党的二十大报告中强调，“加强城市基础设施建设，打造宜居、韧性、智慧城市”。通过数字化提升城市运行效能，不断破解城市治理中的实际问题，是提升城市治理水平的重要路径。公司坚持城市运行管理“一网统管”为目标，紧紧围绕城市运行安全高效健康、城市管理干净整洁有序、为民服务精准精细精致三大核心，以物联网、大数据、人工智能、数字孪生等先进信息技术为支撑，凭借公司的科技创新优势，研发了城市运行管理服务云平台、城市信息模型 CIM 基础平台、地下市政基础设施综合管理信息平台等城市治理领域的核心应用，并成功应用于衢州、东营、宿州、亳州等地，构建了统筹协调、指挥调度、监测预警、监督考核和综合评价等功能的城市运行“一网统管”模式，加速推进城市管理智治体系建设，构建共商、共建、共管、共享的城市治理新格局，不断提升城市治理能力和治理体系现代化水平。

在城市水环境治理领域，公司坚持城市排水“厂—网—河”水环境一体化治理理念，采取源头、过程、末端相结合的系统治理思路，落实源头污染控制、管网效能提升、污水处理经济高效、河湖水体容量恢复等关键节点，实现全覆盖、全收集、全处理目标。针对源头排污溯源，研发排水管网水质监测系统，实时采集雨污管网关键节点、排水接入点、河道排污口处的水质监测大数据，掌握城市排水管网水质情况，结合排水管网污染物溯源诊断模型，建立污染物特征因子分区诊断算法，实现对管网水质监测、预警、水质问题精准快速定位。针对排水管网普遍存在破损、塌陷、淤堵和外水进入等各类功能性和结构性缺陷隐患，采用排水管网非开挖或少开挖管网修复治理技术，快速实现管网原位修复，恢复排水功能。针对河道水环境治理，公司构建了水环境多业务协同治理平台，融合卫星遥感、无人机、无人船、自动站等技术手段，联合哈尔滨工业大学研发了工程区域负荷污染计算技术、分散式污水截留与处理技术、河湖底泥处置综合技术、原位水体快速透析工艺技术、新型复合式水质提升工艺技术、城市河网滞流水体原位修复技术、突发水事件预警可视化平台等核心技术和产品，服务河湖水系河网的生态质量监测、预警及环境污染应急处置、区域水环境综合治理。水环境治理“问题在水里，根源在岸上”，公司坚持水岸同治的“厂—网—河”水环境一体化治理思路，已经成功在安徽、重庆、黑龙江、山东等多个地区落地实践，助力流域水生态环境持续改善，促进美丽河湖保护与建设，推动流域生态文明建设。

公司当前的战略布局、主营业务与上述新兴产业联系密切，正积极主动融入国家重大发展战略，为国家治理体系现代化提供技术方案，公司发展在可预见的未来拥有广阔的发展前景。

(四) 核心技术与研发进展

1. 核心技术及其先进性以及报告期内的变化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紧密围绕三大主营业务，加强产品与技术创新，核心竞争力进一步提升。**测绘地理信息板块：**推进实景三维模型应用技术研发，实现点云数据处理、倾斜摄影三维模型整体预处理，支持自定义规则进行建筑模型智能单体化提取；推进基于遥感影像和机器学习的中小比例尺地形图要素提取技术研究，提高了解译效能，降低了遥感数据处理成本。**地下管网板块：**持续推进管道清淤检测与非开挖修复工艺的改进方法研究，优化工程施工的技术和流程；进一步提升排水管网检测评估及修复能力，推进管道检测影像智能识别系统，试验研究管道健康缺陷多手段诊断技术。**智慧城市板块：**一方面，加大核心业务数字应用场景研究，推进燃气管网安全监管平台、供水管网漏损管控与安全风险预警平台、城市地下市政基础设施综合管理信息平台、排水专项软件等产品升级迭代；持续优化海量时空地理信息数据调度技术、基于实时大数据的排水

管网模型技术和物联网统一接入管理技术，进一步提高技术的核心竞争力。此外积极推进研发成果国产化适配，自主研发的正元自主二三维地理信息平台新通过 4 家国产操作系统、3 家国产数据库、3 家国产中间件和 3 家国产 CPU 芯片厂商的兼容性认证，同时通过第三方测评机构（CNAS）的性能测试，进一步提高了产品的国产信创水平和竞争力。另一方面，抢抓机遇加快新行业新产品研发，拓展开辟新领域、新赛道。结合公司在排口监测、耕地保护、违建调查、垃圾监测、森林防火业务需求，开展智能遥感解译关键技术研究及平台研发，初步实现从遥感图像样本集标注、算法优化、模型训练、结果预测的智能解译技术全流程；积极融入新一轮找矿突破战略行动，发挥“国家队、主力军”作用，开展数字孪生矿山新产品研发，以数字技术创新驱动为核心动力，承建全国找矿突破调度指挥系统编码开发项目，以三维地理信息+地质大数据技术推动地质调查现代化发展，激活矿产资源勘查开发效能，为国家能源资源安全贡献正元力量。进一步拓展完善城市安全领域产品体系，开展智慧防震减灾新产品研发，研究震害风险评估及损失预评估方法技术、风险精细化情景构建算法，逐步提升抗震救灾领域产品的成熟度；面向化工园区生产安全领域，开展危化品泄漏、扩散、火灾、爆炸模型新技术攻关，取得阶段性进展。拓展研发林草一张图产品成果，支撑新疆博州林草资源的高效管理。开展地理信息+水生态新产品研发，通过水生态数据治理、遥感和无人机水环境问题识别及全域水生态多业务协同应用系统建设，利用地理信息及多源数据分析，结合水环境数学模型，实现水生态数字化监测、预警、处置、评价的全过程管理，解决了水生态相关数据碎片化、问题感知能力弱、异常溯源难等难题；开展供水管网漏损管控与安全风险预警平台研发，初步构建供水管网模型，形成供水漏失监测系统，实现供水监管单位对漏损管控与安全风险预警管控的信息化监管需求，提升监管效率，加强供水风险识别和管控，有效防范供水安全隐患。

报告期内，公司紧密围绕主营业务开展核心技术攻关，基于已有的 18 项核心技术，进行了海量时空地理信息数据调度技术、基于实时大数据的排水管网模型技术和物联网统一接入管理技术的迭代升级；同时拓展研发数字孪生矿山地质大数据管理与应用、数字孪生水利预报预警预演预案模型、危化品安全风险评估及预测模型和智能遥感影像解译 4 项新核心技术。技术进展及先进性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核心技术名称	技术进展及先进性	技术来源	应用产品/服务
1	数字孪生矿山地质大数据管理与应用技术	研发形成基于机器学习的成矿预测技术，实现利用大量的地质、物化探等数据，通过机器学习的手段，推断出潜在的矿藏分布信息，为矿产勘探和开发提供科学参考依据。	自主研发	应用于地质大数据管理与应用软件平台，用于矿山勘探、开发及找矿预测。
2	海量时空地理信息数据调度技术	针对三维地质结构模型数据，通过构建空间数据索引、模型数据要素简化、顶点和纹理数据压缩等技术，实现了大范围、海量地质体结构体模型数据的快速渲染。另外，构建后的模型数据支持实时剖切分析，剖切效率在原有基础上提升至 15%，剖切结果数据在可视化场景中的贴图 and 光照效果进一步增强，同时，剖切的结果数据支持多种格式输出，使得结果数据的应用更灵活。	自主研发	应用于正元城市信息模型（CIM）基础平台，用于城市级海量时空地理信息数据的流畅可视化加载和应用。
3	基于实时大数据的排水管网模型技术	在构建城市内涝模型的基础上，分析内涝积水开始时间、退水时间、最大积水深度、最大流速等统计指标，并结合下垫面类型等对模拟结果构建内涝风险分析模型及内涝危险性风险模型，目前在 600 平方公里城市建成区剖分为 20 万网格的分析计算时间不超过 10 分钟。	自主研发	应用于城市地下市政基础设施综合管理信息平台及排水专项软件产品。

4	数字孪生水利预报预警预演预案模型技术	已实现以水库泄洪流量过程及河道下游水位为边界条件，设置河道初始水位，驱动构建的一维河网模型与二维模型耦合模型分析模拟行洪过程及洪水漫堤，可分析受影响学校、道路、重要设施等。淹没过程洪水范围可以用热力图推演的方式在客户端动态呈现。	自主研发	应用于公司防汛抗洪灾害产品。
5	物联网统一接入管理技术	可以实现多协议设备的接入，支持单网关节点接入 2000 个设备；物联网平台目前每分钟可以接受和处理不低于 200 万条消息。	自主研发	应用于物联网统一接入与管理平台。
6	危化品安全风险评估及预测模型技术	研发危化品泄漏、扩散、火灾、爆炸模型技术，实现危化品储罐的安全风险分析模拟，支持常温常压液体容器、压力气体储罐、压力液化气容器、低温液化气容器的泄漏分析，模型计算响应时间在 8 秒以内。	自主研发	应用于城市安全应急指挥产品。
7	智能遥感影像解译技术	基于深度学习强大的特征学习能力研发了多语义分割网络的地物分类技术、基于改进的孪生网络变化检测技术和基于深度学习算法的目标识别技术，实现总体解译精度 $\geq 89\%$ ，初步解决了传统遥感影像解译的处理耗时长、人工勾绘效率不高、主观性强、结果不够精确的问题。	自主研发	应用于正元智能遥感解译平台，满足自然资源、生态环境、农林水利和城市治理等领域的遥感影像应用分析。

国家科学技术奖项获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制造业“单项冠军”认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期内获得的研发成果

报告期内获得的知识产权列表

	本年新增		累计数量	
	申请数 (个)	获得数 (个)	申请数 (个)	获得数 (个)
发明专利	10	3	36	19
实用新型专利	2	2	57	52
外观设计专利	0	0	24	24
软件著作权	65	59	851	845
其他	0	0	0	0
合计	77	64	968	940

3. 研发投入情况表

单位：万元

	本年度	上年度	变化幅度 (%)
费用化研发投入	6,343.08	7,862.20	-19.32

资本化研发投入		-	-
研发投入合计	6,343.08	7,862.20	-19.32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	7.10	5.97	增加 1.13 个百分点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	-	-	

研发投入总额较上年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在研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预计总投资规模	本期投入金额	累计投入金额	进展或阶段性成果	拟达到目标	技术水平	具体应用前景
1	地质大数据管理与应用软件开发平台研发	115.00	0.72	96.02	项目已完成验收。	基于构建的三维模型（包括但不限于地上模型、矿体模型、地质模型等），研发建设具备开放架构并支持通用协议的地质大数据管理与应用软件开发平台，实现对矿区地上地下全空间一体化可视化管理、分析与评价，为成矿预测提供科学支持，支撑面向专业技术人员、矿区管理人员的地质数据数字化服务。	国内先进	针对我国的矿山地质、测量、采矿技术工作手段落后，生产可视化程度低、系统不健全，信息传递速度慢等问题，项目成果可以实现对地上地下全空间一体化可视化管理、分析与评价，支撑面向专业技术人员、矿区管理人员的成矿预测服务和地质数据数字化服务，全面保障矿山生产的安全、合理、高效，加强矿山的数字化建设以及大数据管理应用，项目成果具有良好的推广前景。
2	钢套管与紫外光联合修复工艺研究	485.48	48.01	98.49	项目处于验收阶段。	针对破损的管道及坍塌或者严重变形的管道，采用钢套管与紫外光联合修复工艺，完美解决修复管道结构强度及密封性问题。项目通过对不同管径、不同环境条件下的施工工艺及各种	国内领先	项目通过试验得出最优施工工艺参数及材料性能、规格的要求，总结出最佳的施工工艺。现有市政排水管道存在大量的严重破损、坍塌现象，因而钢套管与紫外光联合修复工艺的研究

						技术参数进行多次试验，总结出联合修复的施工工艺和技术规范。		成果具有广阔的市场应用前景。
3	基于遥感影像和机器学习的中小比例尺地形图要素提取技术研究	520.00	40.87	106.40	项目处于研发阶段。	采用中低空航空遥感技术、卫星遥感资源获取高分辨率的影像作为基础数据，使用机器学习的方法，通过主流算法，研发中小比例尺地形图要素提取系统，对中小比例尺地形图进行要素分类、空间信息提取，提高影像解译工作效率，降低公司遥感或者航摄数据的处理成本，提升航空遥感在社会发展中的作用。	国内领先	中小比例尺地形图要素提取系统主要应用于航空遥感影像解译、空间信息提取类项目的数据采集工序中，项目形成的关键技术可以应用于地质矿产、农业、林业、水利、地质灾害调查、监测与管理，生态环境污染和自然资源监测等行业涉及的变化检测中。项目成果具有广阔推广应用前景。
4	CIM 数据管理、可视化与服务技术研究	490.15	499.16	499.16	项目处于研发阶段。	顺应国家新型智慧城市建设，解决面向智慧城市基础支撑平台国产化和自主化的迫切需求，项目基于已有 CIM 平台产品体系进行完善升级，项目成果可以提高 CIM 基础平台数据支撑能力，提升智慧城市建设项目在大屏可视化效果体验，支撑 CIM 基础平台建设多场景应用。	国内领先	项目成果打造了正元智慧城市三维数字底座，加快推动城市物理空间数字化和各领域数据融合、技术融合、业务融合，对于推动数字社会建设、优化社会服务供给、创新社会治理方式等具有巨大的社会效益，推广应用前景良好。
5	城市地下市政基础设施综合管理信息平台及排水专项软件升级研发	345.21	326.69	326.69	项目处于研发阶段。	针对城市地下市政基础设施综合信息管理的迫切需求，项目基于公司已有的研究成果升级研发城市地下市政基础设施综合管理信息平台，全面提升系统在地下市政基础设施专题管理、隐患排查治理、地质环境分析等方面的功能，以信息化手段辅助提升地下市政基础设施综合管理水平，提升设施运行管理效率和事故监测预警能	国内领先	项目成果有效提高城市地下市政基础设施智能化管理水平，提升设施运行管理效率和事故监测预警能力，为政府等监督管理部门，以及排水等相关企业提供跨部门、跨行业的城市地下市政基础设施智能化管理方案、安全监管服务和应急辅助决策支持服务。市场前景广阔。

						力，增强城市安全韧性。同时针对智慧排水专项管理需求，实现排水管网数据管理专业化、业务管理可视化、监测预警自动化、风险评估科学化、数据展示动态化，服务于排水行业运行管理、安全监管。		
6	燃气管网运行安全风险评估技术研究及安全监管平台研发	314.56	302.20	302.20	项目处于研发阶段。	项目旨在以信息化手段研发形成燃气管网运行安全风险评技术安全监管平台，辅助提升燃气管线风险预测能力、事故影响预估能力和事故监测预警能力，提升燃气管网及附属设施运行管理效率和智能化管理水平，增强城市韧性。	国内先进	随着城市的建设速度越来越快，城市燃气管网安全运行管理方面的短板问题暴露得越发明显，燃气安全事故已经进入多发、频发阶段。项目成果可以多维度保障管网运行安全，提高管网安全风险防控能力。具有广阔的市场前景。
7	供水管网漏损管控与安全风险预警平台项目	1125.00	915.46	915.46	项目处于研发阶段。	通过本项目的研究，实现供水监管单位对漏损管控与安全风险预警管控的信息化监管需求，提升监管效率，加强供水风险识别和管控，有效防范供水安全隐患，为监管部门的调度指挥、分析决策提供有效的数据支撑。	国内先进	城市供水安全已成为城市安全建设的重要组成部分，保障供水安全对于保障公众健康、生命和社会稳定具有重要作用。项目成果可以进一步提升供水风险识别能力，加强运管效能，强化供水管网防护，破解供水安全管理问题，切实保障用水安全，具有良好市场推广前景。
8	水生态多业务一体化平台项目	684.30	424.82	424.82	项目处于研发阶段。	为应对日益复杂的水生态监管工作，满足区域水生态综合监管—动态监测—预警预报—应急协同—成效展示全流程管理的需求，项目将“城市信息模型”与卫星遥感影像、水下三维模型、物联网监控信息相互叠加融合，结合水质/水力等分析模	国内先进	打造水生态多业务一体化平台可有效满足政府对辖区内水域综合管理的需求，推动水生态管理工作走向信息化、智能化、规范化轨道。并且水生态多业务一体化平台是当前我国大力推进的水利信息化的重要组成部分，是实现水资源可持续利用的重

						型，重塑业务流程，建设水生态多业务一体化平台。整体打造全域水环境综合监管体系，实现全域水环境整体实时监测、智能预警预报、问题及时发现，让环境违法行为无处遁形。		要手段，可及时、准确地掌握区域水资源质量的状态、分布和变化规律，预测事故隐患，并在事故突发后辅助管理人员进行应急处理。成果具有广阔的市场应用前景。
9	管线检测一体化管控平台研究	600.00	402.64	402.64	项目处于研发阶段。	项目通过信息化手段研发涵盖管网数据采集、管线检测、工单派发管理的全流程一体化管控平台，将内外业作业模式打通，形成统一、标准、高效的信息化业务流程。	国内先进	项目成果可应用于智慧城管、自然资源巡检、管网检测等一系列应用场景，成果可以弥补原始管线探测作业中的诸多不便，同时实现工单服务的信息化管理，提高部门间业务协同能力和问题处理效率，对实现中国经济增长方式向节约资源、保护环境、促进可持续发展的内涵集约型方式转变具有重要推动作用，具有广阔推广应用前景。
10	城市生命线安全监管软件平台升级及防震减灾、洪涝灾害预警软件平台研发	396.93	287.05	287.05	项目处于研发阶段。	围绕公司业务发展需要及项目需求，升级研发城市生命线安全监管软件平台，实现城市生命线安全风险评估与综合监管，并与应急指挥调度产品联动，提升城市生命线安全风险评估与预测预警能力；研发涵盖地震灾害监测、灾害风险评估、灾害情景构建、公共信息服务等功能的智慧防震减灾服务软件平台，以及研发包括预报、预警、预演、预案全链式洪涝防御体系的洪涝灾害预警软件平台，完善公司城市安全产品体系，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	国内领先	项目研发成果可以提升城市生命线安全风险管理水平，增强城市生命线安全预警处置能力；提高城市生命线防灾减灾能力，增强城市安全韧性；推进自然灾害防治能力现代化，减轻自然灾害风险，有效解决城市安全运行管理方面的短板问题，发展前景向好。
11	城市燃气	480.00	41.96	41.96	项目	针对城市燃气管网运行安全监管的需要，	国内	项目研发成果可有效提高城市燃气管网安

	管网安全监测预警和碳减排智慧监管技术研究				处于研发阶段。	将 CIM 与燃气管网集成管理、节能碳减排进行深度融合，整合城市管理运行数据、燃气管网建设数据及碳排放数据，充分运用现代科技和信息化手段，攻克城市燃气管网安全监测预警和碳减排智慧监管关键技术研究，研发集感知、分析、预测、决策等为一体的城市燃气管网数字孪生平台、基于 CIM 的燃气管网运行安全风险监测预警平台和城市燃气管网碳减排智慧监管平台，切实提升城市燃气管网安全运行与节能碳减排管理水平，减少燃气泄漏、燃烧爆炸等安全事故发生，增强城市安全韧性，打造方便管控、管理高效的智慧化城市燃气管网碳管控平台，助力节能减碳。	领先	全运行整体监测与碳减排智慧监管水平，提升城市燃气管网安全风险管控能力，而且能为政府等监督管理部门和燃气相关企业提供跨部门、跨行业的城市安全监管服务和应急辅助决策支持服务，从整体上统一规划，节约建设和运营成本，具有广阔推广应用前景。
12	基于 AI 的影像智能解译关键技术研究及平台研发科研项目	510.00	145.28	145.28	项目处于研发阶段。	项目围绕影像的智能识别与解译，结合影像的特点和行业应用需求，交叉融合遥感、物联网、云计算、大数据、人工智能与深度学习等前沿技术，开展基于 AI 的影像智能解译关键技术研究，包括基于多语义分割网络的地物分类技术、基于改进的孪生网络变化检测技术和基于深度学习算法的目标识别技术，设计专用的深度学习神经网络，有效解决自然地理要素地物提取的难题，为影像信息挖掘提供技术支撑，广泛应用于农	国内领先	项目研发成果可以用于自然资源、生态环境、农林水利、城市治理和矿山生态修复监测等多个遥感影像智能解译场景，解决传统遥感影像解译的处理耗时长、人工勾绘效率不高、主观性强、结果不够精确的问题，充分发挥遥感影像数据价值。具有广阔的市场前景。

						业农村、生态环境保护 和城市安全等领域。		
合计	/	6,066. 63	3,434. 86	3,646. 18	/	/	/	/

5. 研发人员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基本情况		
	本期数	上期数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人)	299	361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13.51	14.04
研发人员薪酬合计	5,160.20	5,673.24
研发人员平均薪酬	17.26	15.72

研发人员学历结构	
学历结构类别	学历结构人数
博士研究生	3
硕士研究生	79
本科	200
专科	15
高中及以下	2

研发人员年龄结构	
年龄结构类别	年龄结构人数
30岁以下(不含30岁)	70
30-40岁(含30岁,不含40岁)	167
40-50岁(含40岁,不含50岁)	50
50-60岁(含50岁,不含60岁)	11
60岁及以上	1

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一) 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随着互联网、大数据、物联网以及人工智能等技术不断发展,其应用的领域也在不断扩大。地理信息数据作为大数据中的时空数据,其应用范围在不断扩大,市场需求呈多元化增长趋势。正元地信作为长期扎根于地理信息技术研究的企业,具备显著的技术优势。公司在时空数据采集与处理方面拥有核心自主知识产权,其技术体系和业务领域覆盖了从数据采集、处理到应用的全过程。近年来,公司在技术和业务方面始终坚持创新发展的理念,不断形成了以智慧管网、智慧地下空间、智慧市政等为代表的智慧城市行业应用产品,为其业务向智慧城市建设领域转型提供了强大的技术支撑。这种全方位的技术实力,使得正元地理信息在行业内具有独特的竞争优势。

经过长期的地下空间特性研究及相关业务实践，公司在地下管线探测、地球物理探测等领域形成了全产业链业务优势。凭借丰富的技术积累和实践经验，公司构建了包括地下管网数据采集、清淤、健康检测、评估和修复全链条服务技术体系和业务能力。这种全产业链的业务模式使得公司能够为客户提供一站式的解决方案，从而满足客户的综合需求。同时，公司积极拓展基于该细分领域的技术和数据在智慧城市建设运营服务中的应用，自主研发井盖智能报警器、井盖监控预警数字化管理平台、城市生命线安全风险监测预警平台，形成了“四措并举”的城市生命线安全风险监测预警解决方案为代表的技术体系；以公司研发的基于 CIM+物联网技术的智慧园区安环应急一体化平台、园区封闭分区人员管控技术、化工园区安全生产风险管控技术等技术产品为基础，形成了以数字孪生技术特色的智慧化工园区整体解决方案；此外，公司在城市治理、防震减灾、绿碳园区运营等方面也有相应成熟解决方案。为了不断提升技术水平和服务能力，公司自主开发了智慧城市时空大数据与云平台，正元三维 GIS 平台 GeniusWorld 和物联网统一接入管理平台。实现了 GIS、RS、GPS、物联网、大数据和云计算技术的深度融合以及基础地理信息平台的国产化替代，形成公司在市场上的核心竞争力。

2023 年新获专利 5 项，其中：发明专利 3 项，实用新型专利 2 项；在编标准 14 项，其中：牵头国家标准 1 项，参编国家标准 4 项、团体标准 7 项、地方标准 2 项；获得软件著作权 59 项；发表论文 36 篇，其中中文核心 8 篇；获得科技创新奖 10 项，其中正元数科公司“城市生命线安全风险智能监测预警与防控关键技术及产业化应用”荣获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华夏建设科学技术奖二等奖；数科公司城市生命线安全风险智能监测预警与防控关键技术及应用、智慧化工园区综合管理系统研究与应用两项科技成果经中国科学院院士及专家评价，分别达到国际先进水平、国内领先水平。

公司的市场地位和行业影响力也是其核心竞争力的体现。作为国内大型的航测遥感数据获取、处理和应用的运营服务商，在业界具有较高的知名度和影响力。同时，公司还是联合国世界地理信息大会的战略合作伙伴，体现了公司在国际地理信息领域的领先地位。2023 年，公司位列全国地理信息百强企业第 11 名，2023 北京高精尖企业百强第 52 名，易智瑞合作伙伴网络金牌认证合作伙伴，中国测绘学会智慧城市工作委员会突出贡献单位，充分证明了公司在国内市场具有强大的竞争实力。

公司充分利用国务院国资委国企改革深化提升行动和“双百企业”改革的政策优势，不断探索和完善新商业模式，形成与地方资源深度融合，快速提升本地化服务能力。同时，为公司拓宽业务来源，补齐业务短板，优化业务结构，实现业务协同，加快公司进入快速成长领域。2023 年，投资成立福建海丝正元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河北数字建设科技有限公司等，实现福建、河北等地区成功落地见效，形成完整的商业模式样板。为公司在激烈的市场竞争提供新的动力。

公司持续保持较强的创新能力和研发实力是核心竞争力的重要保障。近年来，公司始终坚持技术创新和研发投入，共有研发人员 299 人，占职工总数的 13.51%，不断推出新技术、新产品和新服务，以满足市场的不断变化和客户的多元化需求。持续的创新使公司能够保持技术领先，保证了公司在激烈的市场竞争中具有领先优势。

综上所述，公司的核心竞争力主要体现在技术优势、全产业链业务优势、市场地位和行业影响力、创新能力和研发实力以及持续的商业模式创新优势等方面。这些优势共同构成了公司的核心竞争力体系，使其在地理信息以及智慧城市行业中具有强大的竞争力和广阔的市场前景。

(二) 报告期内发生的导致公司核心竞争力受到严重影响的事件、影响分析及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五、风险因素

(一) 尚未盈利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二) 业绩大幅下滑或亏损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所属行业竞争激烈，部分项目招投标延期，新签合同额持续减少，收入同比下降导致出现经营亏损。如果未来公司市场拓展不力或市场竞争加剧可能导致订单取得不及预期。同时可能

受应收账款回款情况未持续好转、逾期应收账款占比未能得到有效控制、研发投入的业绩转化未达预期以及项目成本管控不力等因素影响，有可能面临业绩持续大幅下滑或亏损的风险。

(三) 核心竞争力风险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业务处于技术密集型行业，如果公司的产品或服务无法满足市场的需求，或者市场战略性布局局限，可能会降低市场份额，从而影响公司的发展。面临技术更新换代的挑战，新技术的不断涌现和应用要求公司对核心竞争力风险保持高度敏锐性和适应性，否则可能被市场淘汰。然而，新技术的研发和应用需投入大量人力、物力和财力，增加了行业的不确定性和风险。综上所述，地理信息行业和智慧城市行业在发展中均面临多方面的风险和挑战。为有效应对这些风险，公司需加强市场调研，密切关注政策动向，合理规划产能和投入，并推动技术创新和产业升级。

(四) 经营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 市场竞争的风险

在测绘地理信息行业，公司不仅需要与传统测绘类企业竞争，还需要面临一些具有测绘资质的互联网企业向政府服务领域延伸的挑战。目前，互联网公司的测绘资质主要服务于自有的互联网平台，为个人消费者提供互联网地图导航服务以及应用于自动驾驶、智慧物流、车联网场景的高精度地图服务。而公司的主要业务方向是面向政府相关职能部门及相关企事业单位提供包含地理时空数据的图件、数据库、软件，两者的细分业务和客户群体不同。但是未来不排除具有测绘资质的互联网企业向政府提供服务的可能性，如果未来互联网企业业务向政府客户延伸拓展，会加剧行业竞争，对公司业务开展及客户拓展将产生不利影响。

地下管网安全运维保障行业的竞争格局较为分散，参与者众多，众多具有测绘资质的单位进入地下管网安全运维保障市场，包括各省市的规划局及测绘院、各类企业。目前虽然地下管线市场参与者众多，但地下管线领域做到全产业链服务的企业并不多，掌握管线运维以及检测、修复技术的企业将占据行业主导地位。未来如果公司不准确把握行业发展趋势及客户需求的变化，不能维持产业链较完整的优势，则可能无法保持在地下管网安全运维保障领先地位。

智慧城市建设运营行业的市场潜力吸引了不同领域的企业参与其中。公司在燃气、排水、供水、热力等市政管网设施的智能监管与安全预警有着较强的市场竞争力，但公司的智慧城市建设运营业务也在不断拓展、延伸，未来将不可避免地互联网企业、系统集成商、软件开发企业等不同领域的企业进行竞争。如果公司在技术研发、项目管理、市场拓展方面不能及时满足市场动态变化，公司可能在智慧城市建设运营的市场竞争中处于不利地位，可能影响公司的业务规模及盈利能力的提升。

2. 智慧城市业务实施和运营风险

公司发展定位为基于地理信息时空数据建设服务商和智慧城市建设运营服务商，未来将着力发展智慧城市建设运营业务。智慧城市建设运营业务分为设计阶段、建设阶段和运营阶段，建设期结束后运营服务具有持续时间长和周期性绩效考核的特点，如果不能提供及时高效的运行维护、平台升级、技术咨询，可能会给公司带来收益不确定的风险，从而对公司进入运营阶段的业务产生不利影响。

3. 应收账款余额较大，存在无法及时回收的风险

公司目前客户主要为地方政府部门以及政府下属单位，这类客户付款审批流程较长，回款速度较慢，导致公司应收账款规模较大，占用营运资金。虽然政府部门客户应收账款的收回有可靠保障，但仍然存在应收账款不能及时收回的风险，从而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发展产生不利影响。

(五) 财务风险

√适用 □不适用

2023 年公司应收款项总额下降，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实现净流入。未来如果应收账款不能及时收回，较大的应收账款规模将占用大量营运资金，公司有可能面临流动资金不足的风险。

(六) 行业风险

适用 不适用

传统地理信息行业需求主要来源于政府，因此，政策风险成为行业重要风险之一。由于测绘行业在国家建设和规划中具有重要地位，政策风险也属于测绘行业风险中较为突出的一种。当前市场需求不断变化，造成市场竞争加剧，可能导致整个产业链的变化，从而产生不利影响。公司需要不断提高产品和服务质量，以应对市场竞争的挑战。此外，产能过剩的隐患亦需警惕。随着技术的快速发展，地理信息行业吸引了众多行业巨头的关注和投资，包括互联网公司、通信行业巨头等。这些巨头的加入加剧了市场竞争，同时也带来了产能过剩的风险。产能过剩意味着市场上存在过多的供应，而需求无法与之匹配，这可能导致产品价格下降、企业盈利能力下降，进而对整个行业的可持续发展构成威胁。最后，智慧城市行业还面临着技术更新换代的挑战，新技术的不断涌现和应用要求智慧城市行业保持高度敏锐性和适应性，否则可能被市场淘汰。然而，新技术的研发和应用需要投入大量人力、物力和财力，增加了行业的不确定性和风险。综上所述，地理信息行业和智慧城市行业在发展中均面临多方面的风险和挑战。为有效应对这些风险，公司需加强市场调研，密切关注政策动向，合理规划产能和投入，并推动技术创新和产业升级。

(七) 宏观环境风险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基于地理信息数据，面向城市公共安全和城市运行管理及水环境治理开展运营服务，与国内推进智慧城市建设的实施力度、发展趋势密切相关。宏观环境的不确定性因素较多，未来如若宏观经济形势出现较大变化，可能导致市场需求发生显著变化，如公司未能及时调整发展战略，短期内将承受一定的经营压力。

(八) 存托凭证相关风险

适用 不适用

(九) 其他重大风险

适用 不适用

六、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详见本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 主营业务分析

1.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892,977,952.95	1,316,428,710.37	-32.17
营业成本	640,810,421.02	950,524,526.03	-32.58
销售费用	63,650,787.57	60,528,722.27	5.16
管理费用	129,403,400.10	157,540,472.47	-17.86
财务费用	-541,430.79	-26,622,458.51	不适用
研发费用	63,430,841.77	78,621,975.24	-19.3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176,129.83	-66,967,761.02	不适用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581,087.44	-22,907,655.21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6,036,168.78	-67,725,148.58	不适用

营业收入变动原因说明：公司所属行业市场竞争激烈，部分项目招投标延期，同时受终端需求影响，公司智慧城市板块和测绘地理信息板块新签合同额减少，导致营业收入较去年同比下降。

营业成本变动原因说明：受营业收入同比下降影响，营业成本随之下降。因智慧城市板块、地下管网板块毛利率同比上升，营业成本同比下降幅度快于营业收入下降幅度。

销售费用变动原因说明：公司本年继续加大销售投入深耕重点区域市场，销售费用同比增加。

管理费用变动原因说明：公司本年深入实施深化改革专项行动，精简组织架构和管理人员，管理费用同比下降。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计入财务费用利息收入的 PPP 项目未实现融资收益减少所致。

研发费用变动原因说明：公司本年研发人员进一步优化，研发费用同比减少。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公司本年开展存量应收账款压降攻坚战，加强与客户的沟通磋商，采取包括法律诉讼在内的多种强力催收措施，促进了项目资金的回流。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公司本年转让控股子公司哈尔滨工大正元信息技术有限公司股权，收到股权转让资金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公司本年银行流动贷款增加所致。

本期公司业务类型、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收入和成本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测绘地理信息	325,778,145.89	258,006,991.17	20.80	-31.75	-30.44	减少 1.72 个百分点
管线运维服务	363,811,692.54	241,215,725.21	33.70	-7.93	-8.82	增加 0.65 个百分点
智慧城市	182,489,751.49	123,671,077.59	32.23	-58.46	-60.48	增加 3.47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主营业务分销售模式情况						
销售模式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的说明
无

(2). 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适用 不适用

(3). 重大采购合同、重大销售合同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成本分析表

1. 单位：元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测绘地理信息	直接人工	97,004,876.14	15.57	123,741,259.55	13.06	-21.61	
	直接材料	22,970,958.40	3.69	32,060,716.47	3.38	-28.35	
	机械使用	6,803,505.07	1.09	8,823,421.49	0.93	-22.89	
	协作服务	101,789,130.25	16.34	164,891,113.91	17.41	-38.27	项目自施比例提高,采购的协作服务减少所致。

	其他直接费用	29,438,521.31	4.73	40,330,857.37	4.26	-27.01	
管线运维服务	直接人工	71,603,988.35	11.51	70,503,701.46	7.44	1.56	
	直接材料	14,062,782.35	2.26	15,229,974.68	1.61	-7.66	
	机械使用	2,371,972.98	0.38	6,906,748.11	0.73	-65.66	管线清淤类项目占比下降,自有设备使用增加所致。
	协作服务	121,617,069.31	19.52	145,200,705.48	15.33	-16.24	
	其他直接费用	31,559,912.22	5.07	26,710,820.54	2.82	18.15	
智慧城市	直接人工	24,745,831.85	3.98	24,064,239.26	2.54	2.83	
	直接材料	25,851,816.87	4.16	119,517,398.00	12.62	-78.37	环境治理类项目减少,材料采购费用减少所致。
	机械使用	1,970,539.52	0.32	11,355,294.53	1.20	-82.65	环境治理类项目减少,机械租赁费用减少所致。
	协作服务	56,915,299.37	9.15	142,247,997.68	15.02	-59.99	运营类项目增加,采购的协作服务减

							少所致。
	其他直接费用	14,187,589.98	2.28	15,744,734.31	1.66	-9.89	

成本分析其他情况说明
无

(5). 报告期主要子公司股权变动导致合并范围变化

适用 不适用

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将持有的控股子公司哈尔滨工大正元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41%股权全部出售给关联方中国冶金地质总局中南局，转让价款为 5,284.56 万元。公司不再持有哈尔滨工大正元信息技术有限公司股权，不再将其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6).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A.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 13,763.30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15.41%；其中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 0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0%。

公司前五名客户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	是否与上市公司存在关联关系
1	客户一	51,383,644.59	5.75	否
2	客户二	28,500,336.45	3.19	否
3	客户三	20,151,674.49	2.26	否
4	客户四	19,498,811.25	2.18	否
5	客户五	18,098,541.64	2.03	否
合计	/	137,633,008.42	15.41	/

报告期内向单个客户的销售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客户中存在新增客户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客户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B.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 4,475.72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6.98%；其中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 0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0%。

公司前五名供应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	是否与上市公司存
----	-------	-----	---------------	----------

				在关联关系
1	供应商一	20,081,017.37	3.13	否
2	供应商二	13,369,794.42	2.09	否
3	供应商三	4,140,647.17	0.65	否
4	供应商四	3,644,250.71	0.57	否
5	供应商五	3,521,505.31	0.55	否
合计	/	44,757,214.98	6.98	/

报告期内向单个供应商的采购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供应商中存在新增供应商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供应商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3. 费用

适用 不适用

科目	本期（元）	上年同期数（元）	变动比例（%）
销售费用	63,650,787.57	60,528,722.27	5.16
管理费用	129,403,400.10	157,540,472.47	-17.86
财务费用	-541,430.79	-26,622,458.51	不适用
研发费用	63,430,841.77	78,621,975.24	-19.32

(1)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支出为 6,365.08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312.21 万元，增幅为 5.16%。销售费用增加的主要原因：公司本年继续加大销售投入深耕重点区域市场，销售费用同比增加。

(2)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支出为 12,940.34 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2,813.71 万元，减幅为 17.86%。管理费用减少的主要原因：公司本年深入实施深化改革专项行动，精简组织架构和管理人员，管理费用同比下降。

(3) 报告期内，公司财务费用较上年同期增加 2,608.11 万元。财务费用增加的主要原因：计入财务费用利息收入的 PPP 项目未实现融资收益减少所致。

(4)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费用支出为 6,343.08 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1,519.12 万元，减幅为 19.32%。研发费用减少的主要原因：公司本年研发人员进一步优化，研发费用同比减少。

4. 现金流

适用 不适用

科目	本期（元）	上年同期数（元）	变动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176,129.83	-66,967,761.02	不适用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581,087.44	-22,907,655.21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6,036,168.78	-67,725,148.58	不适用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公司本年开展存量应收账款压降攻坚战，加强与客户的沟通磋商，采取包括法律诉讼在内的多种强力催收措施，促进了项目资金的回流。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公司本年转让控股子公司哈尔滨工大正元信息技术有限公司股权，收到股权转让资金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公司本年银行流动贷款增加所致。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应收票据	2,023,732.28	0.06	5,756,746.00	0.14	-64.85	上期末存量票据在本期到期承兑，本期票据结算减少所致。
存货	12,219,393.15	0.34	7,321,147.75	0.18	66.91	时点法核算的项目增加及采购未安装的设备增加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82,353,969.50	2.29	63,012,747.57	1.59	30.69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项转入所致。
长期股权投资	7,240,022.00	0.20	2,434,709.00	0.06	197.37	本期按照协议约定对参股企业出资所致。
使用权资产	478,890.86	0.01	11,748,464.59	0.30	-95.92	本期摊销所致。
无形资产	22,882,304.63	0.64	36,958,354.22	0.93	-38.09	本期摊销及转让工大正元股权，导致无形资产减少。
其他流动负债	2,350,983.58	0.07	1,740,442.42	0.04	35.08	本期已背书未到期未终止确认的应收票据增加所致。
租赁负债	110,141.03	0.01	1,031,409.75	0.03	-89.32	本期摊销所致。
递延收益	2,740,450.12	0.08	5,480,900.08	0.14	-50.00	本期摊销所致。
递延所得税负债	71,833.63	0.01	1,762,269.69	0.04	-95.92	租赁负债因摊销减少导致对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减少所致。

专项储备	3,364,752.37	0.09	7,471,359.87	0.19	-54.96	本期安全措施费用计提减少、使用增加所致。
少数股东权益	134,749,869.53	3.75	205,632,354.12	5.18	-34.47	本期控股子公司盈利减少及转让工大正元股权所致。

2. 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5,724,286.69	银行汇票、保函等保证金及涉诉冻结资金。
固定资产	18,307,656.25	子公司银行短期借款及应付票据的抵押物。
其他	363,979,352.50	宿州、长汀 PPP 项目长期借款质押的项目应收款项。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五) 投资状况分析**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9,000,000	2,450,000	267.35%

为了推动公司产业转型升级，实现打造“地上地下全空间的智慧城市建设运营服务商”的发展目标，2023年11月，公司投资成立“北京正元数科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1,000万元，公司占比100%。根据出资计划，2023年实缴出资金额500万元，完成计划的50%。

公司与鲤城区人民政府、泉州水务集团有限公司签订战略合作协议，开展业务合作，推动市政设施智能化、水务行业、生态环境、地下管网安全领域全面提升。2023年3月，公司与“泉州市政排水公司”“泉州江南城市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合资成立“福建海丝正元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合资公司注册资本为2,000万元，其中泉州市政排水公司以货币形式出资1,000万元，占股50%；公司以货币形式出资800万元，占股40%；泉州江南城市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以货币形式出资200万元，占股10%。按照出资协议要求，2023年三方均已实缴各自出资金额的50%。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私募股权投资基金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报告期内重大资产重组整合的具体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分别于 2023 年 12 月 4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 2023 年 12 月 20 日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出售控股子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公司将持有的控股子公司哈尔滨工大正元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41%股权全部出售给关联方中国冶金地质总局中南局，转让价款为 5,284.56 万元。

(七)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公司控股、参股公司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取得方式	备注
				直接	间接			
山东正元数字城市建设有限公司	山东省烟台市	山东省烟台市	测绘地理信息服务	51.00		51.00	投资设立	
浙江正元地理信息有限责任公司	浙江省德清县	浙江省德清县	测绘地理信息服务	100.00		100.00	投资设立	
山东正元航空遥感技术有限公司	山东省济南市	山东省济南市	测绘地理信息服务	100.00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山东中基地理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山东省济南市	山东省济南市	测绘地理信息服务	100.00		100.00	投资设立	
山东正元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山东省济南市	山东省济南市	测绘地理信息服务	100.00		100.00	投资设立	

山东正元地球物理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山东省济南市	山东省济南市	测绘地理信息服务	100.00		100.00	投资设立	
文山正元地理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云南省文山市	云南省文山市	测绘地理信息服务	100.00		100.00	投资设立	
河北天元地理信息科技工程有限公司	河北省三河市	河北省三河市	测绘地理信息服务	100.00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武汉科岛地理信息工程有限公司	湖北省武汉市	湖北省武汉市	测绘地理信息服务	100.00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烟台天枢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山东省烟台市	山东省烟台市	测绘地理信息服务	51.00		51.00	投资设立	
鱼台正元智慧城市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山东省济宁市	山东省济宁市	智慧城市建设和运营	95.00		95.00	投资设立	
长汀正元智慧城市建设和运营有限公司	福建省龙岩市	福建省龙岩市	智慧城市建设和运营	64.00		64.00	投资设立	
宿州正元智慧城市建设和运营有限公司	安徽省宿州市	安徽省宿州市	智慧城市建设和运营	40.00		8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注 1
海南正元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海南省临高县	海南省临高县	互联网信息服务	70.00		70.00	投资设立	
青岛中创空间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山东省青岛市	山东省青岛市	测绘地理信息服务	24.99		/	投资设立	注 2
福建海丝正元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福建省泉州市	福建省泉州市	信息技术服务	40.00		40.00	投资设立	
河北数字建设科技有限公司	河北省保定市	河北省保定市	测绘地理信息服务	51		51	投资设立	
北京正元数科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北京市顺义区	北京市顺义区	智慧城市建设和运营	100		100	投资设立	

注 1：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的另外一个股东签订一致行动协议，本公司拥有 80%表决权，可以控制其财务和经营政策。

注 2：本公司拥有数字城市公司半数以上的表决权，数字城市公司作为被投资单位的一方股东，在合作协议中约定在股东会和董事会的表决要一致通过，可以很好管控其财务和经营政策。

(八)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 行业格局和趋势

√适用 □不适用

测绘地理信息行业作为现代社会发展的重要基石，对于国民经济的发展和社会进步具有举足轻重的作用。随着技术、装备的不断进步和应用领域的不断拓宽，行业呈现出一种蓬勃发展的态势。作为战略新兴产业的测绘地理信息行业格局已经发生了显著变化。主要表现在：技术方面，随着无人机、遥感、GIS 等技术的广泛应用，使测绘地理信息数据的获取和处理能力得到了极大提升，服务的范围更加广泛。业务领域方面，随着数字化、网络化的快速发展，测绘地理信息行业也逐渐向信息化、智能化方向发展，为各行业提供更加便捷、高效的服务。

未来，技术驱动将成为行业发展的核心动力。随着无人机技术、遥感技术、三维测绘技术等不断进步，测绘地理信息数据的获取和处理将更加高效和精确。同时，高精度定位技术、云计算、大数据等新技术的应用也将为行业带来革命性的变革，推动测绘地理信息行业的创新发展。智能化和自动化将成为行业发展的重要方向。人工智能、机器学习等技术的引入将使得测绘地理信息数据处理和分析更加智能化，提高决策的科学性和准确性。同时，自动化技术的应用也将进一步减少人力成本，提高工作效率。跨界融合将成为行业发展的重要趋势。测绘地理信息行业将与其他领域进行深度融合，如与智慧城市、智能城管、环保等领域的结合，为这些领域提供精准的数据支持和决策依据。这种跨界融合将推动测绘地理信息行业在更广泛的领域发挥作用，实现更大的社会价值。

综上所述，测绘地理信息行业的发展格局正在发生深刻变化，未来发展趋势将更加多元化。同时，行业内需要不断创新、加强合作、提升服务质量，以推动行业的持续健康发展。

(二) 公司发展战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始终坚持测绘地理信息、地下管网和新型智慧城市为主营业务，坚持聚焦城市管理精细化、公共安全智能化和高质量水环境治理等重点领域，围绕主责主业优化资源配置，围绕国家区域发展和专业特色规划市场布局，围绕全产业链优势精耕细作，围绕行业发展趋势推进转型升级。以提高经济运行质量为总抓手，统筹兼顾处理好目前企业生存和长远发展之间的关系，积极融入资本市场发挥国有资本效能，充分利用资本运作补齐高质量发展短板，放大企业价值，不断改革创新推进外部业务和内部管理的数字化转型，持续研发投入打造行业核心竞争力，打造“地上地下全空间的新型智慧城市建设运营服务商”的发展目标。

(三) 经营计划

√适用 □不适用

2024 年，公司将聚焦质量效益，着力推进高质量发展；聚焦科技创新，着力发挥创新驱动作用；聚焦深化改革，着力增强发展活力动力；聚焦转型升级，着力形成新质生产力；聚焦风险管控，着力提升安全发展能力。

1. 全力推进完成年度经营指标。按照国资委确定的“一利稳定增长、五率持续优化”预算目标，2024 年利润总额预算为 7,000 万元，资产负债率控制在 56%左右，研发经费投入强度不低于 5.5%，净资产收益率、营业现金比率、全员劳动生产率同比进一步提升。

2. 全力推进亏损企业治理。坚持问题导向，抓好督导和考核，根据相关单位治理成效逐家有针对性地进行“把脉问诊”，开具“药方”，形成一级抓一级、层层抓落实的工作格局。要坚持靶向发力，找准亏损“病根”，对症下药，“一企一策”制定治亏方案，从经营质效提升、项目管理优化、重点项目推进、闲置资产盘活、应收账款清收、队伍规模压控、业务布局调整等多方面明确具体治亏措施，全力做好增收节支，打好治亏攻坚战。

3. 全力推进资本运作步伐。充分利用上市公司平台优势，整合行业优质资源，积极研究通过股权收购等方式获取同行业或产业链上下游市场和关键核心技术，加快补链、延链、强链，扭转公司业绩增长乏力的局面；积极推进引入战略投资者（积极股东），进一步优化股权结构，完善公司治理，提高决策效率。

4. 优化科技创新管理体系。首先，完善数字科技研究院运行模式，根据各经营单元特色优势设立分院，合理配置科技资源，发挥优势互补，形成研发合力，构建高效协同的研发体系。其次，加强产业科技战略研究。聚焦产业发展政策和产业科技战略研究，加强与相关部委、研究机构及行业学会协会对接，深化相关政策及标准研读，实时发布政策解读报告；积极参与国标、团标编制；加强与高校、科研院所、头部企业等外部行业专家交流合作，加强关键核心技术攻关，按照全过程一体化协同管理的目标，研发时空智能操作系统，打造地上地下全空间统一的智慧城市、数字经济建设时空智能底座平台等基础平台和应用场景。

5. 持续深化三项制度改革。持续优化完善薪酬体系、绩效管理体系，深化“量化考核、业绩定薪”机制，强化工资与效益联动，激发人才干事创业热情；持续深入推进市场化用工，以提升全员劳动生产率为目标，以价值指数为基础构建人力资源管理体系，按照人均创收加强用工规模管控，提高人员规模与效益规模匹配度，不断提高人均创利水平；持续深化管理人员竞争上岗、末等调整和不胜任退出机制，提升人才队伍质量；以推进实施股权激励计划为契机，进一步健全完善公司中长期激励机制，充分调动和激发骨干核心团队的积极性主动性创造性。

6. 牢牢抓住数字经济风口，探索数据资产入表机制，积极融入国家“数据要素×”行动，从数据资产运营开始，向全面数智化转型迈进，弯道超车，助推公司转型升级。测绘地理信息板块逐步降低传统测绘业务占比，在稳步提升航空摄影及摄影测量数据加工市场占有率的同时，深化延伸卫星遥感数据市场及应用场景，变数据采集优势为应用优势；地下管网板块紧跟国家政策导向，抢抓发展机遇，深耕地下市政、防洪排涝、水环境治理等业务板块，深化城市更新、城市体检等业务的开拓布局。专题研究测绘地理信息数据资产入表相关政策规范。加大数据的收集、处理和应用技术方面的研究和投入，推动技术创新和业务升级。

7. 坚持有现金流的利润，持续强化“两金”压控，有效防控资金风险。继续做好应收账款过程管理和结果考核，严格执行公司项目风险管控相关规定，加大应收账款胜诉案件的执行力度。

8. 坚持健全内控体系，持续推进法治建设，有效防控合规风险。以内控有效性自我评价和监督评价为基础，结合信息化建设，持续优化内控体系，提升内控制度的可执行性和执行效果；以健全三道防线为根本，深入推进各负其责、具体实施的合规管理体系建设，牢固树立“管业务必须管合规”的基本理念。同时，坚持抓好项目实施，减存量遏增量，有效防控履约风险。

9. 坚持系统方法和底线思维，以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为统领，有效防控安全环保风险。以“强管理重现场促提升”为目标，狠抓三项基础管理提能力，狠抓现场标准化上层次，扎实做好应急管理，推动全员安全生产责任落实与考核，大力提升安全管理体系运行质效，确保安全生产各项任务目标完成；持续加强职工节能环保意识培养，认真做好职业健康防护，积极落实碳达峰要求。

(四)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 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持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和监督机制，健全内部控制体系，进一步规范公司运作，提升公司治理水平，加强信息披露工作，公司董事、监事在工作中勤勉尽责，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董事会授权履行职务，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最大利益。

1. 股东与股东大会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以及《公司章程》《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的相关规定和要求，召集和召开股东

大会。公司确保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平等地位及合法权益，保证其充分享有和行使股东权利。

报告期内，公司召开了 1 次年度股东大会和 2 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均由董事会召集、召开。同时，公司上市后聘请执业律师进行现场见证，对会议召集、出席人员、召集人资格、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等事项出具法律意见书，确保股东大会的规范运作。

2. 公司与控股股东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严格按照《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和《公司章程》等的规定和要求，规范自身行为，通过股东大会行使出资人权利，不存在超越公司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决策和经营活动的行为，不存在利用其控制地位损害公司和公司其他股东利益的行为，不存在控股股东占用公司资金的现象，公司亦不存在为控股股东提供担保的情形。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和自主经营能力，在业务、资产、人员、机构、财务上独立于控股股东，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内部机构独立运作。

3. 董事及董事会运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共计召开了 12 次董事会，历次董事会在召集方式、议事程序、表决方式和决议内容等方面均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等规定，公司董事依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勤勉尽职地履行职责和义务。

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与投资委员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各专门委员会均严格按照相应制度开展工作，认真履行相关职责，为董事会的决策提供科学、专业的意见。

4. 监事会及监事会运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共计召开了 5 次监事会，监事会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要求，监督公司财务以及公司董事、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全体监事认真履行监事义务，依法行使监事权利。监事会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合法、决议合法有效。公司监事会机构和制度的建立及执行，对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和规范公司运作发挥了积极的作用。

5. 信息披露与透明度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及时、公平地披露信息，并保证所披露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公司指定《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为公司信息披露的报纸和网站。

6. 投资者关系及相关利益者

公司严格按照证监会、上交所有关要求及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办法》《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等相关规定通过公司官网、上证 E 互动、投资者热线、信披邮箱等多渠道，利用证券交易所等的网络基础设施平台，采取股东大会、业绩说明会、接待来访、座谈交流等方式与投资者进行沟通交流，增进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和认同，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同时公司重视社会责任，积极履行社会责任，维护利益相关者的合法权利，促进公司和社会的协同发展。

7. 内幕信息登记管理

公司建立有《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办法》，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办法》有关要求，在日常管理中对内幕信息的传递与审核严格把关，尽量将内幕信息知情人控制在最小范围，切实做到在内幕信息依法披露前的各个环节将所有知情人员如实、完整登记。公司董事会办公室对定期报告等事宜进行了内幕信息知情人的收集、登记工作，《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表》所填报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

报告期公司未发生相关人员利用公司内幕信息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形。

公司治理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有重大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就其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存在的不能保证独立性、不能保持自主经营能力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单位从事与公司相同或者相近业务的情况，以及同业竞争或者同业竞争情况发生较大变化对公司的影响、已采取的解决措施、解决进展以及后续解决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从事测绘地理信息技术服务、地下管网安全运维保障技术服务和智慧城市建设运营服务等业务。公司的控股股东地质总局主要对下属单位实施管理，不开展具体生产、经营业务，与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情况。

地质总局下属单位的业务主要分为地理信息、地质勘查、岩土工程、矿业开发、工业制造、环境工程六个板块，地质总局对六个板块业务划分界限及未来战略规划清晰、明确。六个板块在技术、产品及服务、最终成果、服务领域及服务对象等方面均存在显著差异，板块产品之间不具有竞争性和替代性，地质总局下属岩土工程、地质勘查、矿业开发、工业制造、环境工程板块与公司（地理信息板块）不构成同业竞争。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时，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地质总局间接控制的中国冶金地质总局一局五二〇队、唐山中冶地岩土工程有限公司、中国冶金地质总局第三地质勘查院、山西华冶勘测工程技术有限公司、中国冶金地质总局青岛地质勘查院、正元地球物理有限责任公司等单位在从事岩土工程、地质勘查、钻探工程、地下空间的开发利用等业务时，同时从事一些测绘地理信息及地下管网服务业务，该等业务与公司构成同业竞争。除上述单位外，公司与地质总局间接控制的其他单位不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形。公司与地质总局间接控制的部分单位虽存在相同的业务，但不存在对公司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情形。同业竞争关系不会导致公司与竞争方之间的非公平竞争、不会导致公司与竞争方之间存在利益输送、不会导致公司与竞争方之间相互或者单方让渡商业机会情形，不会对公司未来发展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为避免、减少与公司之间的同业竞争，更好地维护公司中小股东的利益，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时，冶金地质总局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详见本报告“第六节 重要事项”之“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之“（一）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中承诺类型为“解决同业竞争”的承诺。

控股股东关于解决同业竞争承诺履行进展如下：（一）自承诺函出具之日至今，以上 6 家竞争单位每年从事的测绘地理信息及地下管网服务业务的收入和毛利均不超过正元地信当年测绘地理信息及地下管网服务业务收入和毛利的 5%；且总局下属其他单位及新增的下属单位未从事与公司主营业务相竞争的业务；（二）截至 2022 年末，青岛地质勘查院和一局五二〇队已完成了同业竞争业务退出。其他四家单位仍存在少量业务；（三）截至 2023 年 6 月底，第三地质勘查院、山西华冶勘测工程技术有限公司、唐山中冶地岩土工程有限公司、正元地球物理有限责任公司四家单位完成了同业竞争业务退出。报告期内，6 家单位与公司的同业竞争情形已消除，控股股东关于解决同业竞争的承诺履行完毕。后续地质总局及其下属单位将持续关注同业竞争问题，坚决规避同业竞争情形。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单位从事对公司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23/6/21	www.sse.com.cn	2023/6/22	《正元地信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20）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3/11/15	www.sse.com.cn	2023/11/16	《正元地信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35）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3/12/20	www.sse.com.cn	2023/12/21	《正元地信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41）
-----------------	------------	----------------	------------	---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表决权差异安排在报告期内的实施和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红筹架构公司治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杨玉坤	董事长	男	61	2018/12/18	2024/2/26	0	0	0	-	60.45	否
辛永祺	董事	男	53	2022/8/24	-	0	0	0	-	45.96	否
辛永祺	总经理	男	53	2022/8/8	-	0	0	0	-		否
侯凤辰	董事、副总经理	男	59	2018/12/18	-	0	0	0	-	59.17	否
张之武	董事	男	42	2022/8/24	-	0	0	0	-	-	否
陈玮 (离任)	董事	女	55	2018/12/18	2023/12/20	0	0	0	-	-	否
赵昕	董事	男	37	2023/12/20	-	0	0	0	-	-	否
郭飏 (离任)	董事	男	48	2021/11/26	2023/10/30	0	0	0	-	-	否
席月民	独立董事	男	55	2019/4/15	-	0	0	0	-	15.00	否
解小雨	独立董事	女	41	2019/4/15	-	0	0	0	-	15.00	否
马飞	独立董事	男	46	2019/4/15	-	0	0	0	-	15.00	否
赵海建	监事会主席	男	51	2022/8/25	-	0	0	0	-	-	否
江龙	监事	男	40	2022/8/24	-	0	0	0	-	-	否
花海波	职工代表监事	男	42	2021/5/24	-	0	0	0	-	52.07	否
宋彦策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男	46	2018/12/18	-	0	0	0	-	51.42	否
李学军	副总经理	男	60	2021/10/7	2024/3/4	0	0	0	-	55.4	否
李学军	总工程师、核心技术人员	男	60	2019/1/17	2024/3/4	0	0	0	-		否

郑丰收	副总经理	男	45	2021/10/7	-	0	0	0	-	54.68	否
雷会东	财务总监	男	47	2022/9/13	-	0	0	0	-	46.32	否
刘海霖	总法律顾问	男	43	2022/8/8	-	0	0	0	-	43.48	否
潘良波	核心技术人员	男	45	2018/12/18	-	0	0	0	-	43.98	否
周 文	核心技术人员	男	39	2018/12/18	-	0	0	0	-	40.47	否
陶为翔	核心技术人员	男	43	2018/12/18	-	0	0	0	-	41.00	否
马 伟	核心技术人员	男	40	2018/12/18	-	0	0	0	-	39.72	否
孙 柏	核心技术人员	女	37	2018/12/18	-	0	0	0	-	40.45	否
吴红梅	核心技术人员	女	45	2018/12/18	-	0	0	0	-	30.83	否
刘志华	核心技术人员	男	50	2018/12/18	-	0	0	0	-	49.36	否
何 庆	核心技术人员	男	41	2018/12/18	-	0	0	0	-	17.31	否
李新锋	核心技术人员	男	45	2018/12/18	-	0	0	0	-	31.88	否
张照杰	核心技术人员	男	43	2018/12/18	-	0	0	0	-	25	否
姜元军	核心技术人员	男	43	2018/12/18	-	0	0	0	-	35.53	否
合计	/	/	/	/	/	0	0	0	/	909.48	/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杨玉坤	1981年8月至1984年6月，担任冶金工业部山东地质勘探公司五分公司测量组长；1984年6月至1989年2月，担任山东冶金地质勘探公司（1984年11月更名为冶金工业部山东地质勘探公司）物探队生产技术科科员（其间，1985年9月至1989年7月在武汉测绘科技大学工程测量专业学习）；1989年2月至1998年2月，历任山东冶金地质工程勘察公司测绘队队长、勘察测绘处副经理；1998年2月至1999年5月，担任冶金工业部山东地质勘查局物勘院院长助理、测绘队队长；1999年5月至1999年8月，担任山东正元工程济南分公司经理；1999年8月至2001年4月，担任冶金工业部山东地质勘查局物勘院副院长、山东正元工程济南分公司经理；2001年4月至2012年8月，历任正元有限副总经理、总经理、党委书记（其间，2006年3月至2009年1月在中国石油大学资源勘查工程专业学习）；2012年8月至2012年10月，担任山东局副局长、正元有限党委书记、总经理；2012年10月至2013年1月，担任山东局副局长、正元有限党委书记、董事长、总经理；2013年1月至2013年9月，担任山东局副局长、正元有限董事长、总经理；2013年9月至2014年12月，担任正元有限董事长、山东局副局长；2014年12月至2015年4月，担任正元有限临时党委书记、董事长、山东局副局长；2015年4月至2018年12月，担任正元有限党委书记、董事长；2018年12月至2021年9月，担任正元地信党委书记、董事长；2021年9月至2022年8月，担任正元地信党委书记、董事长、总经理；2022年8月至2023年12月，担任正元地信党委书记、董事长。
辛永祺	1992年7月至1997年3月，历任冶金工业部第三地质勘查局地质研究所技术员、助理工程师，地质勘查研究院工程处技术负责、分公司总工程师；1997年3月至1998年2月，任山西冶金岩土工程勘察总公司第八分公司生产经营科科长；1998年2月至1999年9月，任山西深

	蓝地理信息工程有限公司副总经理；1999年9月至2005年1月，历任山西冶金岩土工程勘察总公司第八分公司项目经理、第七分公司技术负责；2005年1月至2006年2月，任山西冶金岩土工程勘察总公司总经理助理兼市场部经理；2006年2月至2013年1月，任山西深蓝地理信息工程有限公司总经理；2013年1月至2015年2月，任山西华冶勘测工程技术有限公司党总支书记、常务副总经理，党委书记、常务副总经理；2015年2月至2019年4月，历任中国冶金地质总局三局党委组织部部长、机关党委书记、党建工作部部长、党委组织部部长；2019年4月至2019年6月，任中国冶金地质总局三局副局长，2019年6月至2022年7月，任中国冶金地质总局三局党委委员、副局长。2022年7月至8月，任正元地信党委副书记；2022年8月至2023年12月，任正元地信党委副书记、董事、总经理。
侯凤辰	1984年8月至2002年6月，历任冶金工业部第一冶金地质勘探公司（1990年4月更名为冶金工业部第一地质勘查局）基建处技术员、经营部锯片厂助理工程师、超硬材料（探矿技术）研究所设备研究室主任、试制厂厂长、喷涂研究室主任、岩土工程技术中心主任、工程部主任、超硬材料研究所副所长；2002年6月至2003年1月，担任冶金工业部第一勘察基础工程总公司党委书记、副总经理；2003年1月至2005年1月，历任中冶地勘岩土工程总公司党委副书记、探矿技术研究所所长、副总经理；2005年1月至2013年9月，历任河北天元副总经理、总经理、党委书记（其间，2010年10月主持河北天元行政全面工作）；2013年9月至2014年12月，担任正元有限副总经理；2014年12月至2015年4月，担任正元有限副总经理、临时党委副书记兼纪委书记；2015年4月至2017年6月，担任正元有限副总经理、党委委员；2017年6月至2018年12月，担任正元有限董事、副总经理、党委委员；2018年12月至2023年12月，担任正元地信董事、副总经理、党委委员。
张之武	2009年7月至2012年12月，担任中国冶金地质总局矿产资源研究院地质处助理工程师；2013年1月至2015年4月，担任中国冶金地质总局矿产资源研究院区调中心工程师；2015年4月至2019年7月，担任中国冶金地质总局地质勘查部/地质矿产部主管；2019年7月至2020年9月，担任中国冶金地质总局地质矿产部副总经理（副主任）；2020年9月至2022年8月，担任中国冶金地质总局科技创新部副总经理；2022年8月至2023年12月，担任中国冶金地质总局科技创新部副总经理（2023年12月20日起任中国冶金地质总局科技创新部总经理）、正元地信董事。
陈玮 (离任)	1990年7月至1996年12月，担任西安财经学院教师；1996年12月至2001年8月，担任中国银行西安高新支行营业部主任；2001年8月至2006年12月，历任中国光大银行西安分行公司部总经理、支行行长；2006年12月至2012年4月，历任中国光大银行总行财富管理中心业务管理处/客户管理处处长、总行私人银行总监；2012年5月至2022年12月，先后担任中地信基金投资（三明）有限公司（2022年10月更名为中地信私募基金（北京）有限公司）董事长、中地信地理信息股权投资基金负责人；2016年2月至2021年5月，担任中投安赢基金投资（西安）有限公司董事；2017年6月至2018年12月，担任正元有限董事；2018年12月至2023年12月，担任正元地信董事；2019年1月至2023年1月，担任广州南方测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赵 昕	2010年8月，担任法国兴业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客户经理；2012年12月，担任国家开发银行北京分行项目经理；2014年11月，担任财新传媒有限公司战略发展部执行总监；2017年11月至2023年12月，担任中地信私募基金（北京）有限公司基金管理公司合伙人、合规风控负责人（2023年12月起任正元地信董事）。
郭 飏 (离任)	1998年9月参加工作，曾任中国东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董秘助理，信能产业控股有限公司投资部总经理，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投资总监等职。2013年合伙创立上海普罗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任合伙人、董事总经理。2021年11月至2023年10月，担任正元地信董事。

席月民	1991年10月至2000年7月，担任河南省三门峡市中级人民法院法官。2000年7月至2002年9月，担任中国工艺美术（集团）公司法律顾问；2005年7月至2023年12月，担任中国社会科学院法学研究所经济法研究室主任、研究员；2019年4月至2023年12月，担任正元地信独立董事。
解小雨	2006年1月至2023年12月，担任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合伙人，其中，2019年4月至2023年12月，担任正元地信独立董事。
马飞	2000年7月至2001年7月，担任中煤进出口总公司（现更名为中国中煤能源集团）职员；2001年7月至2007年7月，担任上海荣正投资咨询股份有限公司合伙人；2007年7月至2011年7月，担任美世（中国）有限公司咨询总监；2011年7月至2019年10月，担任韦莱韬悦咨询公司董事总经理；2019年4月至2023年12月，担任正元地信独立董事；2019年10月至2022年10月，担任中梁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副总裁；2022年11月至2023年9月，任合益咨询公司高级合伙人；2023年9月至2023年12月，任鸿商资本股权投资公司首席人力官。
赵海建	1995年7月至1999年4月，担任冶金工业部山东地质勘查局实业公司、岩土勘察总公司财务部干部；1999年4月至2002年1月，担任山东岩土工程勘察总公司财务科长；2002年1月至2002年7月，担任山东华冶岩土工程技术有限公司财务负责人；2002年7月至2003年12月，历任中基发展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投资金融部副主任、主任；2003年12月至2005年1月，担任中基发展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副总会计师兼投资金融部主任和审计部主任；2005年1月至2007年5月，担任中基发展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副总会计师兼审计部主任；2007年5月至2012年2月，担任中基发展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总会计师；2012年2月至2014年11月，担任黑旋风铝业股份有限公司总会计师；2014年11月至2019年6月，担任中国冶金地质总局审计、风险管理与法律事务部副主任；2019年6月至2022年6月，担任中国冶金地质总局法律合规部、审计部副总经理；2022年6月至2022年8月，担任中国冶金地质总局法律合规部、审计部总经理；2022年8月至2023年12月，担任中国冶金地质总局法律合规部、审计部总经理，正元地信监事会主席。
江龙	2011年7月至2014年1月，担任烟建集团有限公司企划部企划专员；2014年2月至2015年2月，担任烟建集团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主任助理；2015年3月至2016年7月，担任烟建集团有限公司法律事务部副部长（主持工作）；2016年8月至2018年2月，担任烟建集团有限公司企业管理部副部长（主持工作）；2018年3月至2020年2月，担任烟建集团有限公司企业管理部部长；2020年3月至2022年8月，担任烟建集团有限公司投资管理部部长，烟台芝罘区华泰恒源民间资本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2022年8月至2023年12月，担任烟建集团有限公司投资管理部部长，烟台芝罘区华泰恒源民间资本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正元地信监事。
花海波	2005年7月至2013年5月，历任中国冶金地质总局党群工作部职员、二级主管，地质总局团委委员；2013年5月至2018年8月，担任中国冶金地质总局团委书记；2016年11月至2019年4月，担任晶日金刚石工业有限公司纪委书记；2019年4月至2020年9月，担任正元地信纪委书记；2020年9月至2021年5月，担任正元地信党委委员、纪委书记；2021年5月至2023年12月，担任正元地信党委委员、纪委书记、职工监事。
宋彦策	2000年7月至2001年7月，担任中国建设银行北京分行西四支行会计；2004年11月至2009年12月，担任华夏世纪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投资经理；2010年5月至2016年12月，历任中国冶金地质总局法律事务部职员、企业管理部副主任；2016年12月至2018年12月，担任正元有限副总经理；2018年12月至2023年12月，担任正元地信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李学军	1985年7月至1996年4月，历任河北煤炭科学研究所助理工程师、团委委员、课题组长、研究室副主任、工程师；1996年4月至1998年

	12月，担任冶金部山东地质勘查局地球物理勘测院副总工程师、工程师；1998年12月至1999年3月，担任冶金部山东地质勘查局地质科技处工程师；1999年3月至2004年1月，担任正元有限副总工程师兼生产技术部经理（其中，2003年3月至2006年6月，在吉林大学地球探测与信息技术专业硕士研究生班进修）；2004年1月至2014年4月，担任正元有限总工程师（其中，2011年7月至今任公司党委委员；2008年9月至2012年12月，在中国地质大学（北京）环境与工程地球物理专业博士研究生学习）；2014年4月至2018年12月，担任正元有限总工程师兼战略发展与管理部经理；2019年1月至2019年12月，担任正元地信总工程师兼战略发展与管理部经理，2019年12月2021年10月，担任正元地信总工程师兼顾问室主任；2021年10月至2021年11月，担任正元地信副总经理、总工程师兼顾问室主任；2021年11月至2023年12月，担任正元地信副总经理、总工程师。
郑丰收	2000年7月至2002年10月，任职山东正元地理信息工程有限责任公司测量员；2002年10月至2004年7月，担任香港 UTEC 公司 PM 组长（正元公司派驻）；2004年7月至2008年11月，担任山东正元地理信息工程有限责任公司项目经理；2008年11月至2010年5月，担任山东正元地理信息工程有限责任公司管网部主任；2010年5月至2011年9月，担任山东正元地理信息工程有限责任公司管网部主任、山东正元地理信息工程有限责任公司软件公司网管信息部主任（副科级）；2011年9月至2013年10月，担任山东正元地理信息工程有限责任公司软件公司总工程师兼工程技术研究中心技术总监；2013年10月至2016年1月，担任正元有限地理信息研究开发中心主任；2016年1月至2017年12月，担任正元有限研发中心主任兼智慧城市事业部总经理、正元有限第二党支部书记；2017年12月至2018年12月，担任正元有限智慧城市事业部总经理、正元有限第二党支部书记；2018年12月至2020年4月，担任正元地信智慧城市事业部总经理、正元地信第二党支部书记；2020年4月2021年10月，担任正元地信智慧城市事业部总经理、党支部书记；2021年10月至2023年11月，担任正元地信副总经理，智慧城市事业部总经理、党支部书记；2023年11月至2023年12月，担任正元地信副总经理，正元数科公司党支部书记、董事长、总经理，智慧城市事业部总经理。
雷会东	1999年7月至2004年3月，历任山东地质勘查局四队监察审计科科长、副科长，计划财务科科长；2004年3月至2006年3月，担任蒙古正元有限责任公司财务部主任；2006年3月至2006年12月，担任山东正元资源勘查研究院财务部副主任；2006年12月至2014年3月，历任山东正元地质勘查院财务部主任、副总会计师兼财务部主任、总会计师，总会计师、党委委员；2014年3月至2017年11月，历任山东正元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总会计师，总会计师、党委委员；2017年12月至2022年9月，历任山东正元地质勘查院院长、党委副书记，院长、党委书记；2022年9月至2023年12月，担任正元地信总会计师、财务总监。
刘海霖	2006年7月至2015年4月，历任中国冶金地质总局法律事务部职员、二级业务主管，审计、风险管理与法律事务部业务主管；2015年4月至2022年8月，历任正元地信副总法律顾问、纪委委员、总部党总支部书记、总部工会主席、证券事务部经理、审计法务部经理；2022年8月至2022年12月，历任正元地信总法律顾问、纪委委员、总部工会主席、审计法务部经理；2022年12月至2023年4月，担任正元地信总法律顾问、纪委委员、审计法务部经理；2023年4月至2023年12月，担任正元地信总法律顾问、首席合规官、纪委委员、审计法务部经理。
潘良波	1998年7月至2005年8月，担任枣庄矿业集团第四工程处职员（期间，1999年9月至2004年7月在山东工商学院财务管理专业学士学习）；2008年7月至2017年12月，历任正元有限项目经理、管网部副主任、研发中心总工程师、副主任；2017年12月至2018年12月，担任正元有限研发中心主任；2018年12月至2021年3月，担任正元地信研发中心主任；2021年3月至2023年3月，担任正元地球物理副总经理；2023年3月至2023年12月，担任正元航遥公司副总经理。

周文	2008年7月至2013年12月，历任正元有限工程技术研究中心软件开发工程师、数字社区部副部长、移动端研发负责人、三维应用研发负责人；2013年12月至2017年12月，历任正元有限研发中心三维平台研发部副经理、基础研发部经理、副总工程师兼基础研发部经理；2017年12月至2018年12月，担任正元有限研发中心总工程师；2018年12月至2023年6月，担任正元地信研发中心（现更名为科技中心）总工程师；2023年6月至2023年12月，担任正元地信科技中心总工程师、数字科技研究院总工程师。
陶为翔	2008年7月至2013年12月，历任正元有限软件事业部开发工程师、工程技术研究中心GIS研发负责人；2013年12月至2016年3月，历任正元有限研发中心基础研发部经理、产品推广部经理；2016年3月至2018年12月，历任正元有限智慧城市事业部智慧城管板块总经理、智慧城市事业部总经理助理；2018年12月至2019年12月，担任正元地信智慧城市事业部智慧城管板块总经理、智慧城市事业部总经理助理，2019年12月至2023年11月，担任正元地信智慧城市事业部副总经理、总工程师；2023年11月至2023年12月，担任正元地信智慧城市事业部副总经理、总工程师、正元数科公司副总经理、总工程师。
马伟	2009年7月至2015年7月，担任中国冶金地质总局矿产资源研究院遥感中心工程师；2015年7月至2022年6月，历任正元地信研发中心职员、智慧城市事业部售前技术支持部副经理、经理、智慧城市研究院院长、北京分公司总经理、北京销售大区总经理；2022年6月至2023年6月，担任正元地信智慧城市事业部副总经理、智慧城市研究院院长；2023年6月至2023年12月，担任正元地信科技中心副主任、数字科技研究院副主任。
吴红梅	2001年7月至2003年12月，担任正元有限软件集成事业部开发工程师；2003年12月至2014年1月，历任正元有限软件集成事业部软件开发项目经理、测试部经理、软件部经理；2014年1月至2018年12月，历任正元有限山东分公司软件集成事业部副经理兼总工程师、智慧城市事业部副经理；2018年12月至2021年2月任正元地信山东分公司智慧城市事业部副经理；2021年2月至2023年2月，担任正元地信智慧城市事业部智慧城市研究院副院长；2023年2月至2023年12月，担任正元地信智慧城市事业部智慧城市研究院华北院院长。
刘志华	1999年7月至2014年1月，历任正元有限测绘工程暨管线探测事业部组员、组长、项目经理，管线事业部项目经理、技术支持；2014年1月至2023年12月，历任正元地球物理管线事业部技术支持、技术部副主任、数据处理中心经理、安全生产部副主任、技术服务中心研发部课题组长、公司技术专家。
何庆	2007年4月至2008年4月，担任正元有限技术员；2008年4月至2013年9月，历任正元有限软件集成事业部技术负责人、项目经理、质量技术部副主任；2013年9月至2016年3月，担任正元有限山东分公司软件集成事业部工程管理部副主任兼安全员（期间，2011年3月至2015年12月在山东大学软件工程专业硕士学位学习）；2016年3月至2022年2月，历任正元航遥质量科技部副经理、经理、研发中心主任；2022年2月至2022年12月，担任正元航遥智慧城市事业部经理。
李新锋	2002年7月至2010年4月，历任正元有限烟台分公司测量员、技术负责、项目经理、数据处理中心副主任、航测遥感中心副主任；2010年4月至2023年12月，历任正元数字城市GIS研发部经理、党支部书记、副总经理、工会主席（期间，2009年4月至2011年6月在山东科技大学测绘工程专业硕士学位学习）。
张照杰	2007年7月至2012年5月，担任正元有限测绘事业部副总工程师；2012年5月至2014年12月，历任正元有限浙江分公司副总工程师、总工程师；2014年12月至2022年12月，担任浙江正元总工程师；2023年1月至2023年12月，担任浙江正元副总经理、总工程师。

姜元军	2004 年 7 月至 2012 年 5 月，担任正元有限测绘事业部质量技术部副经理；2012 年 5 月至 2014 年 12 月，担任正元有限浙江分公司副总工程师、智慧城市事业部经理；2014 年 12 月至 2018 年 12 月，担任正元有限浙江分公司副总工程师、智慧城市事业部经理、浙江正元副总工程师、智慧城市事业部经理；2018 年 12 月至 2020 年 3 月，担任正元地信浙江分公司副总工程师、智慧城市事业部经理、浙江正元副总工程师、智慧城市事业部经理；2020 年 3 月至 2021 年 1 月，担任正元地信浙江分公司副总工程师、数据应用中心运营总监、浙江正元副总工程师、数据应用中心运营总监；2021 年 1 月至 2022 年 2 月，担任正元地信浙江分公司副总工程师、浙江正元副总工程师；2022 年 2 月至 2023 年 12 月，担任正元地理信息智慧城市建设公司智慧城管事业部副总经理。
孙 柏	2012 年 7 月至 2014 年 8 月，担任天津龙网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水资源水环境事业部咨询师；2014 年 9 月至 2018 年 12 月，历任正元有限研发中心产品咨询师、智慧城市事业部技术支持部高级咨询师；2018 年 12 月至 2023 年 7 月，历任正元地信智慧城市事业部技术支持部高级咨询师、副经理、智慧城市研究院副院长；2023 年 7 月至 2023 年 12 月，任正元地信智慧城市事业部智慧城市研究院院长。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

1.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张之武	地质总局	科技创新部总经理	2023 年 12 月	-
赵海建	地质总局	法律合规部、审计部总经理	2022 年 6 月	-
陈玮（离任）	宁波中地信	董事长兼总经理	2012 年 5 月	-
赵昕	宁波中地信	合伙人、合规风控负责人	2017 年 11 月	-
郭飏（离任）	珠海凌洋投资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2022 年 12 月	-
江龙	烟建集团	投资管理部部长	2020 年 3 月	-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董事陈玮（离任）在股东宁波中地信的基金管理人中地信私募基金（北京）有限公司担任董事长兼总经理。董事赵昕在股东宁波中地信的基金管理人中地信私募基金（北京）有限公司担任合伙人、合规风控负责人。			

2.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陈 玮 （离任）	中投金控（北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长兼经理	2013 年 12 月	-
	中地信地理信息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2014 年 8 月	-
	宁波中地信贰号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2015 年 12 月	-
	宁波中地信新兴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2015 年 12 月	-
	中盈汇（三明）基金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6 年 12 月	-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道同共赢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7 年 2 月	-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凯泓同赢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7 年 3 月	-
	广州南方测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9 年 1 月	2023 年 1 月
	常州中地信信科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2020 年 7 月	-
	常州中地信智科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2020 年 7 月	-
	常州中地信瑞科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2020 年 7 月	-
	北京谛都融成管理咨询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执行董事、经理	2020 年 9 月	-
	常州中地信创科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2021 年 1 月	-
	常州中地信慧科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2021 年 1 月	-
常州中地信融科创业投资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	2021 年 1 月	-	

	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表		
	常州中地信金科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2021年1月	-
	北京新东励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21年6月	-
	北京中铭高研企业咨询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21年11月	-
赵 昕	中地信私募基金（北京）有限公司	合伙人、合规风控负责人	2017年11月	-
郭 飏 (离任)	珠海普罗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经理	2014年7月	-
	珠海钧源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经理、执行董事、法定代表人	2015年3月	-
	珠海瑞晟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经理、执行董事、法定代表人	2015年4月	-
	珠海瑞宏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经理、执行董事、法定代表人	2015年4月	-
	珠海曦瑞华金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经理、执行董事、法定代表人	2016年5月	-
	珠海宇治商务咨询有限公司	经理、执行董事、法定代表人	2017年4月	-
	珠海义洪商务咨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经理、董事	2017年7月	2023年1月
	珠海成谦商务咨询有限公司	经理、执行董事、法定代表人	2017年7月	-
	珠海睿程商务咨询有限公司	经理、执行董事、法定代表人	2017年7月	-
	珠海华隆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2017年10月	-
	珠海铎寿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董事	2019年1月	-
	天津国安盟固利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9年10月	-
	横琴华通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董事	2019年11月	-
	珠海翊瑾商务咨询有限公司	经理、执行董事、法定代表人	2019年12月	-
	珠海华实普罗私募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经理、董事、法定代表人	2021年2月	-
	天津市天友建筑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1年9月	-
	金开新能有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	2021年11月	-
	珠海鸿洋商务咨询有限公司	经理、执行董事、法定代表人	2022年9月	-
	珠海瑞旭商务咨询有限公司	经理、执行董事、法定代表人	2022年9月	-
	珠海浚瀑商务咨询有限公司	经理、执行董事、法定代表人	2022年9月	-
珠海凌融商务咨询有限公司	经理、执行董事、法定代表人	2022年9月	-	

	珠海沁冕商务咨询有限公司	经理、执行董事、法定代表人	2022年9月	-
	珠海凌创商务咨询有限公司	经理、执行董事、法定代表人	2022年9月	-
解小雨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合伙人	2006年1月	-
	淮安天职财税咨询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合伙人	2017年11月	-
	学达慧教育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监事	2019年2月	-
席月民	中国社会科学院法学研究所	经济法研究室主任、研究员	2005年7月	-
马 飞	广州利仕创城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3年2月	-
	广州市利镇创湖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3年2月	-
	上海创淞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监事	2020年12月	-
	合益咨询（上海）有限公司	合伙人	2022年11月	2023年9月
	鸿商资本股权投资公司	首席人力官	2023年9月	-
赵海建	黑旋风锯业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主席	2021年8月	-
江 龙	烟台品万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18年11月	-
	烟台万淘村商贸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18年11月	-
	烟台芝罘区华泰恒源民间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长兼总经理	2020年3月	-
	烟台城市智库控股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20年4月	-
	烟台华海担保有限公司	监事	2020年4月	-
	烟台华楚投资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20年4月	-
	烟台城市智库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20年4月	-
	烟台恒达建设检测有限公司	监事	2020年4月	-
	烟台知止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监事	2020年4月	-
	烟台华泰恒瑞投资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20年4月	-
	烟台华宋投资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20年4月	-
	烟台鸿图置业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20年11月	-
	郑丰收	宿州正元智慧城市建设运营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7年11月
海南正元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1年5月	2023年7月
北京正元数科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党支部书记、董事长、总经理	2023年11月	-
雷会东	中国冶金地质总局山东局集团地质勘查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22年3月	2023年3月

刘海霖	哈尔滨工大正元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监事	2017年1月	2023年12月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以上个别董监高离任后未在公司体系内任职的，将不再跟踪披露其离任后其他单位的任职情况。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董事薪酬、津贴经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决策；监事薪酬经监事会、股东大会审议决策；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经董事会审议决策。
董事在董事会讨论本人薪酬事项时是否回避	是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或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关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事项发表建议的具体情况	公司于2023年4月14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2023年度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于2023年8月17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高管）上市特别奖励方案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以上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在公司任职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主要由基本年薪和绩效年薪组成，年度薪酬总额根据公司的经营业绩、个人的工作业绩及贡献、绩效考核情况等因素综合确定，每年根据上述原则进行调整，按月预发薪酬，确定薪酬总额后多退少补；核心技术人员薪酬由基本工资和奖金组成，基本工资按照职务、资历、学历、技能等因素确定，奖金按照绩效考核及公司经营情况确定；独立董事领取津贴，津贴的标准应当由董事会制订方案，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未在公司任职的非独立董事、监事不在公司领取薪酬。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与公司披露的情况一致。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513.95
报告期末核心技术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395.53

注：李学军同时具备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的身份，其报告期末实际获得的报酬计入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值，不重复计入报告期末核心技术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值。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郭飏	董事	离任	辞职
陈玮	董事	离任	辞职
赵昕	董事	选举	补选

注：公司董事郭飏先生、陈玮女士因个人工作原因辞去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职务，详见公司分别于2023年11月1日、2023年12月5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正元地信关于公司董事辞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3）《正元地信关于公司董事辞职及补选公司董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9）。2023年12月20日，公司召开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补

选赵昕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任期自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五)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报告期内召开的董事会有关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决议
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	2023/2/6	一、审议通过《关于〈正元地理信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深化改革专项行动实施方案〉的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	2023/4/19	一、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首席合规官的议案》；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 2022 年第四季度工作报告〉的议案》；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度法治工作报告〉的议案》；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内控体系工作报告〉的议案》；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全面风险评估报告〉的议案》；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内部审计工作计划〉的议案》；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设备购置计划〉的议案》；八、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公司合规管理办法〉的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	2023/4/25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独立董事 2022 年度述职报告〉的议案》；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 2022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六、审议通过《关于确认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告并对外提供使用的议案》；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议案》；九、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十、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度环境、社会和公司治理（ESG）报告〉的议案》；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十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十三、审议通过《关于确认公司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超出预计部分的议案》；十四、审议通过《关于预计公司 2023 年度发生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预计公司 2023 年度与中国冶金地质总局及其下属各局院、控股公司之间发生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2、审议通过《关于预计公司 2023 年度与烟建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之间发生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3、审议通过《关于预计公司 2023 年度与陈玮担任董事企业之间发生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4、审议通过《关于预计公司 2023 年度与北京赛诺派科技咨询中心之间发生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5、审议通过《关于预计公司 2023 年度与长汀县国有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之间发生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决议
		案》；十五、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十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申请 2023 年度银行授信计划及计划为子公司办理 2023 年度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十七、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度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十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十九、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 2023 年第一季度工作报告〉的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	2023/5/31	一、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	2023/6/21	一、审议通过《关于成立公司数字科技研究院的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2023/8/24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预算调整的议案》；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的议案》；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开展应收账款保理业务的议案》；七、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上市特别奖励方案的议案》；九、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办法〉的议案》；十、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公司对标世界一流企业价值创造行动实施方案〉的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2023/9/25	一、审议通过《关于投资设立北京正元数字科技有限公司的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2023/10/25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2023/10/26	一、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 2023 年第三季度工作报告》的议案；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分子公司领导人员离任经济责任审计报告》的议案；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预算调整的议案》；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子公司投资后评价报告的议案》；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拟注册发行资产支持票据的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	2023/10/26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保定数字城市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成立合资子公司的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	2023/12/4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出售控股子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二、审议通过《关于补选董事的议案》；三、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	2023/12/29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五、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决议
		的议案》。

八、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杨玉坤	否	12	12	2	0	0	否	3
辛永祺	否	12	12	2	0	0	否	3
侯凤辰	否	12	12	2	0	0	否	3
张之武	否	12	12	12	0	0	否	3
陈玮（离任）	否	11	11	11	0	0	否	3
郭飏（离任）	否	10	10	10	0	0	否	0
赵昕	否	1	1	1	0	0	否	1
解小雨	是	12	12	12	0	0	否	3
席月民	是	12	12	12	0	0	否	3
马飞	是	12	12	12	0	0	否	3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12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0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2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10

(二)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九、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 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成员情况

专门委员会类别	成员姓名
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	解小雨、席月民、马飞
提名委员会	杨玉坤、席月民、马飞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张之武、陈玮（离任）、席月民、解小雨、马飞
战略与投资委员会	杨玉坤、张之武、陈玮（离任）、郭飏（离任）、席月民

注：2023 年，公司董事郭飏先生、董事陈玮女士辞职，同时不再担任相关专门委员会委员职务。

(二) 报告期内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召开 6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3/2/16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关于〈公司 2022 年第四季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的核查报告〉的议案》 2. 《关于〈公司 2022 年第四季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的议案》 3. 《关于〈公司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 2022 年第四季度工作报告〉的议案》 4.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内部审计工作总结〉的议案》 5.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法治工作报告〉的议案》 6.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内控体系工作报告〉的议案》 7.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全面风险评估报告〉的议案》 8. 《关于制定〈公司合规管理办法〉的议案》 	无	无
2023/4/14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关于〈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2. 《关于确认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告并对外提供使用的议案》 3. 《关于〈公司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 2022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 4.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5.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议案》 6.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7. 《关于公司 2022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8.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9. 《关于确认公司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超出预计部分的议案》 10. 《关于预计公司 2023 年度发生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11. 《关于续聘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12. 《关于公司申请 2023 年度银行授信计划及计划为子公司办理 2023 年度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13.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内部审计工作计划〉的议案》 14. 《关于〈公司 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15. 《关于〈公司 2023 年第一季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的核查报告〉的议案》 16. 《关于〈公司 2023 年第一季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的议案》 17. 《关于〈公司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 2023 年第一季度工作报告〉的议案》 	无	无
2023/7/31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关于〈公司 2023 年第二季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核查报告〉的议案》 2. 《关于〈公司 2023 年第二季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的议案》 3. 《关于〈公司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 2023 年第二季度工作报告〉的议案》 	无	无
2023/8/18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关于〈公司 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2.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无	无

	3. 《关于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的议案》 4. 《关于公司 2023 年开展应收账款保理业务的议案》 5. 《关于〈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2023/10/20	1. 《关于〈公司 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2. 《关于〈公司内部审计 2023 年第三季度工作报告〉的议案》 3. 《关于〈公司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 2023 年第三季度工作报告〉的议案》 4. 《关于〈公司 2023 年第三季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核查报告〉的议案》 5. 《关于〈公司分子公司领导人员离任经济责任审计报告〉的议案》 6.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预算调整的议案》 7. 《关于公司拟注册发行资产支持票据的议案》	无	无
2023/11/24	1. 《关于公司出售控股子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无	无

(三) 报告期内提名委员会召开 2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3/4/14	1. 《关于审查公司首席合规官任职资格的议案》	无	无
2023/11/30	2. 《关于提名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无	无

(四) 报告期内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 3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3/4/14	1. 《关于 2023 年度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无	无
2023/8/17	1. 《关于公司上市特别奖励方案的议案》	无	无
2023/12/22	1. 《关于公司〈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2. 《关于公司〈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3. 《关于公司〈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	无	无

(五) 报告期内战略与投资委员会召开 6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3/2/2	1. 《关于〈正元地理信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深化改革专项行动实施方案〉的议案》	无	无
2023/4/14	1. 《关于公司 2023 年投资计划的议案》	无	无
2023/8/17	1. 《关于修订〈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办法〉的议案》	无	无
2023/9/20	1. 《关于投资设立北京正元数字科技有限公司的议案》	无	无
2023/10/20	1. 《关于公司与保定数字城市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成立合资子公司的议案》	无	无

	2. 《关于公司子公司投资后评价报告的议案》		
2023/12/22	1. 《关于制定〈公司“双百企业”改革方案和改革工作台账〉的议案》 2. 《关于制定〈公司资本运作规划（2023—2025 年）〉的议案》	无	无

(六) 存在异议事项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 监事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一、 报告期末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一) 员工情况**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2,213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生产人员		120
销售人员		252
技术人员		1,600
管理人员		241
合计		2,213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博士研究生		5
硕士研究生		218
本科		1,294
专科及以下		696
合计		2,213

(二) 薪酬政策

√适用 □不适用

以建立反映劳动力市场供求关系和企业经济效益的工资决定与增长机制为首要目标，推进全员绩效考核，以业绩为导向，科学评价不同岗位员工的贡献，合理拉开收入分配差距，切实做到收入能增能减和奖惩分明，充分调动广大职工积极性。坚持将企业效益与职工的岗位职责、工作业绩和实际贡献直接挂钩，坚持收入分配重点向关键岗位和专业科技人员倾斜，真正形成重实绩、重贡献的分配激励机制。

(三) 培训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依据整体战略发展目标、岗位技能的实际需要，以公司与员工共同发展为前提，制定年度培训计划，培训内容包含新员工入职培训、持续性业务培训、管理能力、通用技能及法律法规规定的培训等。通过课堂学习、线上学习等多种形式，结合内、外训的方式实施培训计划，员工能力得到提升，同时也推动公司经营目标的实现。

(四) 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二、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公司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情况

在着眼于公司的长远和可持续发展，综合考虑公司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的同时，公司高度重视对股东的持续、稳定、科学的投资回报机制。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本着兼顾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及公司的持续良好发展的原则，同时充分考虑、听取并采纳公司独立董事、监事和中小股东的意见、诉求，对现金分红政策、利润分配决策程序和机制、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等作出了明确规定。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符合《公司章程》及相关审议程序的规定，分红标准和比例明确、清晰，相关的决策机制和程序完备。

2. 报告期内现金分红政策的执行情况

2023年6月21日，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就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2022年合并报表可供分配利润，以总股本770,000,000股为基数计算，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0734元（含税），共派发现金红利5,651,800.00元（含税），占公司2022年合并报表可供分配利润的20.00%。公司独立董事尽责履职，对有关利润分配的议案认真审核并发表独立意见，已派发完毕。

3. 报告期内公司现金分红政策未做调整。**(三)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否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否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否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否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否

(二)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三) 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十三、 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一) 股权激励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报告期内股权激励计划方案

单位：股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计划名称	激励方式	标的股票数量	标的股票数量占比(%)	激励对象人数	激励对象人数占比(%)	授予标的股票价格

2023 年第二类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21,674,300	2.8148	200	7.8	2.96
--------------------	----------	------------	--------	-----	-----	------

2. 报告期内股权激励实施进展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股权激励考核指标完成情况及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适用 不适用

(二) 相关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2023 年 12 月 29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公司〈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公司〈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	相关事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3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2、2023-043）及其他文件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1. 股票期权

适用 不适用

2. 第一类限制性股票

适用 不适用

3. 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四、 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依照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及《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要求及公司内部控制管理办法，对内控制度进行持续改进与优化以适应不断变换的外部环境及内部管理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正元地理信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合规管理办法》，修订了《正元地理信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办法》，为公司经营管理的合法合规及资产安全提供保障，有效确保公司持续、稳定发展，保障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

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五、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与规章制度，通过董事会和股东会对子公司实施管控。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制度要求，指导子公司健全法人治理结构，完善现代企业制度；根据经营管理需要，指导各子公司修订完善《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制度，制定《董事会授权管理办法》，明确规定子公司规范运作、财务管理、经营决策管理、重大事项及审计监督等各项标准；开展子公司的年度评价，根据年度评价结果，对各子公司实施差异化的管理和监督措施。

十六、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3 年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了独立审计，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与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意见一致。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正元地理信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是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意见类型：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十七、 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不存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十八、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环境、社会责任和其他公司治理

一、 董事会有关 ESG 情况的声明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支持积极推进公司开展 ESG 相关工作，公司在坚持诚信合法经营的同时，不断完善 ESG 治理机构，规范公司在追求经济利益的同时，关注生态环境，重视并保护股东和职工的合法权益，诚信对待客户，积极履行社会责任，不断提升公司治理质量，实现企业价值与社会价值相统一。同时，公司董事会严格履行证监会和上交所加强企业 ESG 实践的监管要求，督促、指导公司 ESG 实践和信息披露工作，提升公司信誉与形象，促进自身发展的同时，为行业可持续发展、资本市场高质量发展和社会发展贡献力量。

《正元地理信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环境、社会和公司治理（ESG）报告》已经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全文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二、环境信息情况

是否建立环境保护相关机制	是
报告期内投入环保资金（单位：万元）	139.5612

(一) 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是 否

报告期内公司及各生产经营主体未纳入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名单。

(二) 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无

(三) 资源能耗及排放物信息

适用 不适用

1. 温室气体排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能源资源消耗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3 年我公司主要能源消耗为电力、汽油等能源，能源消耗总量为 0.0383 万吨标准煤，较 2022 年同期 0.0473 万吨标准煤减少 18.97%。

3. 废弃物与污染物排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3 年我公司氮氧化物排放量 0.5858 吨，同比减少 30.07%，二氧化碳排放量为 0.1846 万吨二氧化碳当量，同比减少 21.48%，万元收入二氧化碳排放 0.0199 吨二氧化碳当量/万元。

公司环保管理制度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我公司制定《能源节约与生态环境保护管理办法》，印发实施《碳达峰行动方案》，组织开展年度节能环保培训，实施项目标准化台账建档工作，严守底线开展环保风险隐患排查治理。

(四)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是否采取减碳措施	是
减少排放二氧化碳当量（单位：吨）	425.00
减碳措施类型（如使用清洁能源发电、在生产过程中使用减碳技术、研发生产助于减碳的新产品等）	主动融入国家数字经济建设，承揽了一批高质效“双碳”信息化项目。在山东河口区协同推进区域“双碳”战略工作，建立区域碳市场输出体系，助推黄河三角洲地区企业绿色低碳转型发展。在福建长汀推进碳达峰碳中和智慧监管平台建设，打造省市绿色低碳城区示范试点。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 碳减排方面的新技术、新产品、新服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有利于保护生态、防治污染、履行环境责任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1、排污信息：报告期内，公司业务开展过程中的污染物主要是办公生活垃圾和生活废水等。

2、防治污染情况：报告期内，生活垃圾通过缴纳物业费方式委托社区物业机构专业处置；生活废水通过缴纳水费采取社会化服务方式处置，统一排入市政管网最终由市政污水处理厂处理；其他与项目实施有关垃圾依规交由属地市政环卫部门处置。

3、报告期内，公司按照 GB/T24001-2016 标准建立、实施、保持、改进环境管理体系，通过第三方认证机构再认证审核，获得《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证书编号：00224E30346R5M）。

三、 社会责任工作情况**(一) 主营业务社会贡献与行业关键指标**

公司在追求经济效益、保护股东权益的同时，积极保护职工的合法权益，高度重视社会责任的履行，以公司与股东、客户、员工、行业、社区与环境之间的和谐为目标，努力实现履行社会责任与公司业务运营的有机融合，以公司的发展实现股东受益、员工成长、客户满意、政府放心，为经济发展与社会和谐贡献公司力所能及的力量。

公司始终坚持测绘地理信息、地下管网和新型智慧城市为主营业务，坚持聚焦城市管理精细化、公共安全智能化和高质量水环境治理等重点领域，围绕主责主业优化资源配置，围绕国家区域发展和专业特色规划市场布局，围绕全产业链优势精耕细作，围绕行业发展趋势推进转型升级。以提高经济运行质量为总抓手，统筹兼顾处理好目前企业生存和长远发展之间的关系，积极融入资本市场发挥国有资本效能，充分利用资本运作补齐高质量发展短板，放大企业价值，不断改革创新推进外部业务和内部管理的数字化转型，持续研发投入打造行业核心竞争力，打造“地上地下全空间的新型智慧城市建设运营服务商”的发展目标。2023 年，公司位列全国地理信息百强企业第 11 名，2023 北京高精尖企业百强第 52 名，易智瑞合作伙伴网络金牌认证合作伙伴，中国测绘学会智慧城市工作委员会突出贡献单位。

(二) 从事公益慈善活动的类型及贡献

类型	数量	情况说明
对外捐赠		
其中：资金（万元）		
物资折款（万元）		
公益项目		
其中：资金（万元）		
救助人数（人）		
乡村振兴		
其中：资金（万元）		
物资折款（万元）	7.137	向安徽萧县青龙集镇路口村捐赠物资 7.137 万元
帮助就业人数（人）		

1. 从事公益慈善活动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始终坚持以人为本，切实维护职工利益，认真推进困难职工关怀慰问工作，形成慰问帮扶常态化机制。报告期内公司组织开展了困难职工慰问工作，共慰问困难职工 22 人，发放慰问金 11 万元。组织开展“送清凉”活动，惠及 275 个项目 1422 名一线职工，发放 21.33 万元防暑物资。

2.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等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扶贫及乡村振兴项目	数量/内容	情况说明
-----------	-------	------

总投入（万元）		
其中：资金（万元）	12.91	参与“央企消费帮扶迎春行动”和“第二届央企消费帮扶兴农周”活动
物资折款（万元）	7.137	向安徽萧县青龙集镇路口村捐赠物资7.137万元
惠及人数（人）		
帮扶形式（如产业扶贫、就业扶贫、教育扶贫等）	产业扶贫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积极履行央企社会责任，践行社会担当，高度重视开展扶贫工作，深入推进乡村振兴工作。积极参与“央企消费帮扶迎春行动”和“第二届央企消费帮扶兴农周”活动，总计购买12.91万元贫困地区农副产品；认真落实国家乡村振兴战略，承揽了山东省日照市岚山区乡村振兴PPP项目。2023年公司向安徽萧县青龙集镇路口村捐赠物资7.137万元。

(三)股东和债权人权益保护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指引》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规定，完善公司治理、规范运作，提高上市公司质量，切实保护股东和债权人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严格按照合规性原则、主动性原则、平等性原则、诚实守信原则，增进股东和债权人对公司的理解和认同，形成尊重投资者、敬畏投资者和回报投资者的企业文化。

报告期内，公司依法召开股东大会，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扩大股东参与股东大会的比例；保障股东知情权、参与权，确保股东投资回报；通过第三方平台、投资者电话热线、电子邮箱和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接待投资者现场调研等多种方式，积极主动地开展沟通、交流，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地向所有投资者披露信息。同时，公司财务状况稳健，资金、资产安全可靠，不存在大股东及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形，切实维护广大股东及债权人合法权益。

(四)职工权益保护情况

一是严格规范用工制度。公司严格遵守《劳动法》并按照《劳动合同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与所有职工签订《劳动合同》，并办理了医疗、养老、失业等社会保险，在劳动安全卫生制度、社会保障等方面严格执行国家有关规定和标准。

二是持续完善培训制度。公司注重员工职业生涯发展，积极开展职工培训，鼓励和支持职工参加业余进修培训，提升自身素质和综合能力，为职工发展提供更多的机会。

三是营造良好工作环境。公司及各分支机构都积极建立良好的办公环境，在烟台建有正元地理信息产业园，分别入驻北京、浙江地理信息产业园，使职工能在轻松、和谐的氛围中工作；公司通过建立、健全劳动安全卫生制度，执行国家劳动安全卫生规程和标准，强化劳动保护措施落实，对职工加强劳动安全卫生教育，为职工提供健康安全的工作环境，全年没有发生生产安全事故。

四是开展丰富多彩的职工生活。公司非常重视与职工的沟通和交流，不定期召开职工座谈会，通过各种形式进行职工满意度调查，听取职工意见及建议，关心关爱职工。

五是切实维护职工合法权益。公司认真贯彻执行职工代表大会制度和厂务公开制度，依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由公司职工监事，代表职工监督公司的经营管理活动，反馈公司职工代表大会征集的提案，保障职工的合法权益。

六是按照《公司困难职工帮扶慰问制度》，逐步建立慰问帮扶常态化机制。切实做好职工关爱慰问工作，按要求组织开展了困难职工慰问工作。

员工持股情况

员工持股人数（人）	0
员工持股人数占公司员工总数比例（%）	0
员工持股数量（万股）	0
员工持股数量占总股本比例（%）	0

(五) 供应商、客户和消费者权益保护情况

公司本着平等互利的商业原则，与供应商、客户建立长期稳定的良好合作关系，充分保护了客户与供应商的合法利益。公司建立了供应商评价及管理体系，严格执行供应商准入和退出机制，严控采购及物料质量水平，同时保持与供应商的及时、有效沟通，严格执行协议及制度相关规定，保障供应商的合法权益。公司拥有健全的产品售后服务体系，始终坚持将客户服务与权益保护作为企业发展的核心要素之一。强化品质管理，提高企业效益，主要采取的措施有：一是公司拥有完整的质量管理体系认证和售后服务认证，为客户提供放心产品与服务；二是公司进一步优化客户服务流程和加强服务团队培训，提高客户响应速度和服务质量，2023 年组织多次全面的市场培训会议，提升服务团队专业性；三是公司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确保产品和服务符合客户的合法权益，并建立了完善的投诉处理机制，对客户的反馈进行及时的响应和处理增强客户对企业的信心，2023 年收到多位客户的表扬信；四是公司制定了《客户管理办法》并严格执行，2023 年度公司通过电话回访、客户满意度问卷调查和上门服务满意度反馈等方式，对客户进行了全面的满意度调查，确保为所有客户提供公平、高效和高质量的服务，同时认真分析调查结果并制定改进措施，进一步提高客户满意度和信任度，助力于企业良好形象树立，提升市场竞争力。

(六) 产品安全保障情况

公司本着“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综合治理”的安全生产方针和“安全生产，人人有责”的基本原则，将安全生产目标纳入各生产单位、部门及负责人的绩效考核体系，全面落实全员参与的安全生产责任制。公司制定了全面的安全培训体系，通过培训、讲座、会议实操、试题的方式，提升员工安全意识，保障员工的身体健康和安全，为公司的正常运营和发展打下坚实的基础。

公司坚持以客户满意、过程控制的质量方针，持续优化完整、合法、合规和有效的质量控制体系，从研发和实施双重把关，严格控制业务质量，服务质量获得了市场的广泛认可。报告期内，公司产品未发生业务安全事故。

(七) 在承担社会责任方面的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公司治理情况

(一) 党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3 年公司党委始终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以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国有企业党的建设重要论述精神为根本指引，以深入开展主题教育为工作主线，按照“以高质量党建促进高质量发展”的工作目标，全面推进公司党的各项建设，在稳增长、抓改革、促发展、防风险、保稳定等重点工作中，充分发挥了基层党组织战斗堡垒和党员先锋模范作用，为公司改革发展提供了有力支撑和坚实保障。

一是加强党的政治建设。二是深入开展主题教育。三是加强干部人才队伍管理。四是夯实基层党建基础。五是扎实做好宣传统战和群团工作。六是深入推进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

(二) 投资者关系及保护

类型	次数	相关情况
召开业绩说明会	3	报告期内，召开了 3 次业绩说明会：2022 年度业绩暨现金分红说明会、2023 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2023 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回复投资者各类问题，保障投

		投资者知情权，传递公司发展战略及前景。
借助新媒体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活动	-	公司通过微信公众号发布相关信息。
官网设置投资者关系专栏	√是 □否	http://www.geniuses.com.cn/about/quotation.html

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及保护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序号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	交流主要内容
1	2023/3/8	公司	现场调研	券商	公司基本情况，经营情况介绍。
2	2023/6/9	公司	现场调研	券商	公司基本情况，经营情况介绍。
3	2023/9/21	公司	现场调研	券商	公司基本情况，经营情况介绍。
4	2023/12/11	公司	现场调研	券商	公司基本情况，经营情况介绍。

其他方式与投资者沟通交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不断完善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积极接待股东来访及机构调研，通过电话、电子邮箱、公司网站、上证 E 互动等方式与投资者进行沟通交流，回答投资者所关心的问题，同时也及时了解投资者对公司的关注重点、评价事项、改进建议等。

报告期内公司通过上证信息所的 E 互动平台与投资者开展日常交流，共答复投资者问题 45 个，答复率为 100.00%。

(三)信息披露透明度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要求，公司制定了《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加强信息披露事务管理，保证信息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维护股东特别是社会公众股东的合法权益。

报告期内，公司指定《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为公司信息披露的报纸和网站，真实、准确、及时地披露公司信息，确保公司所有股东公平的获取相关信息。

(四)知识产权及信息安全保护

√适用 □不适用

1. 知识产权

知识产权管理是企业生产经营活动中的重要组成部分，公司一直以来对科研创新成果积极进行知识产权保护，贯彻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知识产权法》等法律法规要求，加强对知识产权的保护，建立《正元地理信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科技成果管理办法》《正元地理信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知识产权管理办法》等，并培养员工的知识产权保护意识。

2. 信息安全

(1) 基础设施安全

按标准建设专业的机房，机房配置门禁系统、空调、不间断电源、消防器材、温湿度计、烟感等基础保障设施。同时通过动环监控系统对基础保障设施进行运行监控，确保设备出现异常问题时第一时间通过警报等方式通知专职管理人员。定期进行日常巡检，确保机房设备的安全。

(2) 网络安全

结合工业互联网安全相关规范进行设计，在 IT 网络各区域部署下一代防火墙、安全沙箱、IPS 入侵检测防御系统、日志审计、数据库审计、态势感知、漏洞扫描等安全设备，对来自于网络的攻击、入侵等行为进行有效的拦截。态势感知同时基于下一代防火墙、沙箱设备的检测结果及流量探针的元数据，可分析统计出网络的安全风险、网络中攻击的威胁度、重要资产上攻击时间的详细数据等信息，检测到的威胁与防火墙进行联动并自动阻断。终端部署 EDR 杀毒软件，通过 EDR 平台对终端进行统一的病毒库更新、杀毒、资产防护等，保证计算机终端的安全。

(3) 数据安全

关键信息系统数据采取灾难备份措施，防止重大事故、事件发生。识别需要定期备份的重要业务系统数据，通过备份一体机制定数据的备份策略及恢复策略，对核心业务系统数据进行每日增量、每周完整备份，从而确保数据的安全。定期针对备份数据进行恢复演练，验证备份数据的可用性。

(4) 人员安全

对每位新入职员工进行 IT 信息安全培训，加强员工的安全意识。对信息系统管理人员不定期进行安全技能培训，提高信息系统管理人员的安全意识、岗位技能和相关安全技术技能。

(五) 机构投资者参与公司治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股东结构中，控股股东推荐公司董事 4 名和监事 1 名，持股排名第二的宁波中地信推荐公司董事 1 名，持股排名第三的烟建集团推荐公司监事 1 名。

公司的机构投资者及由其推荐的公司董事和监事均按照《公司章程》以及三会《议事规则》的规定通过参加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以及监事会会议履行其职责，参与公司的各项经营决策，保证了公司治理的规范性和有效性。

(六) 其他公司治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控股股东中国冶金地质总局	(1) 本局自正元地信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 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正元地信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也不提议由正元地信回购该部分股份。(2) 本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正元地信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 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 正元地信股票上市后 6 个月内如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 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 本局直接或间接持有正元地信股票的锁定期限将自动延长至少 6 个月。如果正元地信股票上市后, 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 上述发行价将为除权除息后的价格。(3) 本局将在遵守相关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对股份减持的各项规定的前提下, 减持所持有的正元地信股份; 在实施减持时, 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进行公告, 未履行相关法律法规要求的公告程序前不减持所持正元地信股份。(4) 本局承诺如正元地信股票上市后存在重大违法情形, 触及退市标准, 自相关行政处罚决定或司法裁判做出之日起至正元地信股票终止上市前, 不减持正元地信股份。	首次公开发行	是	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股东宁波中地信	(1) 本企业自正元地信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 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正元地信本次发行上市前已持有的股份, 也不由正元地信回购该部分股份。(2) 本企业将在遵守相关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对股份减持的各项规定的前提下, 减持所持有的正元地信股份; 在实	首次公开发行	是	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施减持时，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进行公告，未履行相关法律法规要求的公告程序前不减持所持正元地信股份。							
股份限售	股东珠海凌洋	(1) 本企业自正元地信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正元地信本次发行上市前已持有的股份，也不由正元地信回购该部分股份。(2) 本企业将在遵守相关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对股份减持的各项规定的前提下，减持所持有的正元地信股份；在实施减持时，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进行公告，未履行相关法律法规要求的公告程序前不减持所持正元地信股份。	首次公开发行	是	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股东烟建集团	(1) 本公司自正元地信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正元地信本次发行上市前已持有的股份，也不由正元地信回购该部分股份。(2) 本公司将在遵守相关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对股份减持的各项规定的前提下，减持所持有的正元地信股份；在实施减持时，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进行公告，未履行相关法律法规要求的公告程序前不减持所持正元地信股份。	首次公开发行	是	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股东中信证券投资	本公司自正元地信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正元地信本次发行上市前已持有的股份，也不由正元地信回购该部分股份。	首次公开发行	是	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全体董事、监事、高管	(1) 本人自正元地信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正元地信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提议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2) 本人在正元地信担任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正元地信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正元地信股份；本人承诺不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承诺。(3) 本人在正元地信担任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正元地信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正元地信股票上市后 6 个月内如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正元地信股票的锁定期将自动延长至少 6 个月。如果正元地信股票上市后，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上述发行价将为除权除息后的价格。(4) 本人将在遵守相关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对股份减持的各项规定的前提下，减持所持有的正元地信股份；在实施减持时，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进行公告，未履行相关法律法规	首次公开发行	是	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担任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以及职务变更、离职后半年内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规要求的公告程序前不减持所持正元地信股份。							
股份限售	核心技术人员	(1) 本人自正元地信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 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正元地信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也不提议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2) 本人从正元地信离职后 6 个月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正元地信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3) 自本人所持正元地信首发前股份限售期满之日起 4 年内, 每年转让的首发前股份不得超过上市时所持公司首发前已发行的股份总数的 25%, 减持比例可以累积使用。(4) 本人承诺减持股份依照《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则的规定, 按照规定的减持方式、减持比例、减持价格、信息披露等要求, 保证减持发行人股份的行为符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首次公开发行	是	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及离职后 6 个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关联交易	控股股东中国冶金地质总局	(1) 本局及本局控股企业(不包括正元地信及其控股企业, 下同)将尽量减少与正元地信及其控股企业之间发生关联交易。(2) 对于与正元地信经营活动相关的且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 本局及本局控股企业将严格遵循关联交易有关的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以及正元地信内部制度中关于关联交易的相关要求, 履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 确保定价公允, 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3) 本局不会利用控股股东地位谋求正元地信及其控股企业在业务经营等方面给予本局及本局控股企业优于独立第三方的条件或利益。(4) 本局将赔偿正元地信及其控股企业因本局及本局控股企业违反本承诺函任何条款而遭受/发生的一切实际损失、损害和开支。(5) 上述承诺于本局对正元地信拥有控制权期间持续有效, 且不可变更或撤销。	首次公开发行	是	对正元地信拥有控制权期间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关联交易	股东宁波中地信	(1) 本企业及本企业控股企业将尽量减少与正元地信及其控股企业之间发生关联交易。(2) 对于与正元地信经营活动相关的且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 本企业及本企业控股企业将严格遵循关联交易有关的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以及正元地信内部制度中关于关联交易的相关要求, 履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 确保定价公允, 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3) 本企业不会利用股东地位谋求正元地信及其控股企业在业务经营等方面给予本企业及本企业控股企业优于独立第三方的条件或利益。(4) 本企业将赔偿正元地信及其控股企业因本企业及本企业控股企业违反本承诺函任何条款而遭受/发生的一切实际损失、损害和开支。(5) 上述承诺于本企业对正元地信持股期间持续有效, 且不可变更或撤销。	首次公开发行	是	对正元地信持股期间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	股东珠海凌	(1) 本企业及本企业控股企业将尽量减少与正元地信及其控股企业之间发生关	首次	是	对正元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关联交易	洋	关联交易。(2) 对于与正元地信经营活动相关的且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 本企业及本企业控股企业将严格遵循关联交易有关的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以及正元地信内部制度中关于关联交易的相关要求, 履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 确保定价公允, 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3) 本企业不会利用股东地位谋求正元地信及其控股企业在业务经营等方面给予本企业及本企业控股企业优于独立第三方的条件或利益。(4) 本企业将赔偿正元地信及其控股企业因本企业及本企业控股企业违反本承诺函任何条款而遭受/发生的一切实际损失、损害和开支。(5) 上述承诺于本企业为正元地信持股期间持续有效, 且不可变更或撤销。	公开发行		地信持股期间				
解决关联交易	股东烟建集团	(1) 本公司及本公司控股企业将尽量减少与正元地信及其控股企业之间发生关联交易。(2) 对于与正元地信经营活动相关的且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 本公司及本公司控股企业将严格遵循关联交易有关的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以及正元地信内部制度中关于关联交易的相关要求, 履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 确保定价公允, 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3) 本公司不会利用股东地位谋求正元地信及其控股企业在业务经营等方面给予本公司及本公司控股企业优于独立第三方的条件或利益。(4) 本公司将赔偿正元地信及其控股企业因本公司及本公司控股企业违反本承诺函任何条款而遭受/发生的一切实际损失、损害和开支。(5) 上述承诺于本公司对正元地信持股期间持续有效, 且不可变更或撤销。	首次公开发行	是	对正元地信持股期间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同业竞争	控股股东中国冶金地质总局	(1) 本局下属企业/单位中国冶金地质总局第三地质勘查院、山西华冶勘测工程技术有限公司、唐山中冶地岩土工程有限公司、正元地球物理有限责任公司、中国冶金地质总局青岛地质勘查院、中国冶金地质总局一局五二 0 队等 6 家企业/单位(以下简称“6 家竞争单位”)的主营业务为地质勘查或岩土工程, 与正元地信的主营业务不同。前述企业/单位在从事地质勘查或岩土工程业务同时, 兼营少量的测绘地理信息及地下管网服务, 与正元地信主营业务存在类似情形。前述企业/单位不存在与正元地信非公平竞争、利益输送、相互或者单方让渡商业机会的情形, 不存在对正元地信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情形。本局将加强对下属企业/单位的管控和协调, 避免对正元地信业务造成重大不利影响。(2) 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 除上述情况外, 本局及本局下属其他企业/单位未从事与正元地信主营业务相竞争并产生实际利益损害的业务。(3) 作为正元地信控股股东, 本局将严格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法律文件的规定, 未来不直接或间接从事与正元地信的主营业务构成同业竞争的业务或活动, 并采取合法及有效的措施, 保证除 6 家竞争单位从事少量与正元	首次公开发行	是	承诺签署之日起发生下列情形之一时终止: 1) 本局不再是正元地信的控股股东; 2) 正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p>地信相同的测绘地理信息及地下管网服务业务外，本局目前已有的下属其他单位及未来新增的下属单位不会从事与正元地信主营业务相竞争的业务。并保证将督促 6 家竞争单位逐步退出测绘地理信息及地下管网服务业务。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6 家竞争单位每年从事的测绘地理信息及地下管网服务业务的收入和毛利均不超过正元地信当年测绘地理信息及地下管网服务业务收入和毛利的 5%。（4）为进一步避免、减少本局下属其他单位与正元地信的同业竞争，本局将督促 6 家竞争单位逐步退出测绘地理信息及地下管网服务业务，并自正元地信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交易之日起两年内通过收购、转让、注销等方式，促使 6 家竞争单位不再从事测绘地理信息及地下管网服务业务。</p> <p>（5）如果本局或本局下属企业/单位获得与正元地信及其控股企业主营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关系的新业务机会，将立即通知正元地信，并尽力促使该业务机会按合理和公平的条款和条件首先提供给正元地信及其控股企业。（6）如果本局或本局下属企业/单位拟转让、出售、出租、许可使用或以其他方式转让或允许使用与正元地信及其控股企业主营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关系的资产和业务，本局及本局下属企业/单位将向正元地信及其控股企业提供优先受让权。（7）若本局可控制的企业今后从事与正元地信及其所控制的企业、单位、分支机构的主营业务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竞争的业务或活动，本局将尽快采取适当方式解决，以防止可能存在的对正元地信利益的侵害。（8）若本承诺被证明不真实或未被遵守，给正元地信造成损失，本局将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9）本承诺函自出具之日起生效，直至发生下列情形之一时终止：1）本局不再是正元地信的控股股东；2）正元地信的股票终止在任何证券交易所上市（但正元地信的股票因任何原因暂停买卖除外）；3）股票上市地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对某项承诺的内容无要求时，相应部分自行终止。（10）若本承诺函与本局之前出具的承诺有不一致之处，以本承诺函内容为准。</p>			元地信的股票终止在任何证券交易所上市（但正元地信的股票因任何原因暂停买卖除外）；3）股票上市地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对某项承诺的内容无要求时，相应部分自行终止。				
分红	公司	正元地理信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上市后未来三年股东股利分配及发行前滚存利润安排如下：1、发行人本次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	首次公开	是	上市后三年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p>板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发行”）前的股利分配政策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章程》的规定，各年度税后利润按照如下顺序分配：（1）弥补以前年度亏损；（2）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法定公积金按税后利润的 10%提取，法定公积金达到注册资本 50%时不再提取；（3）提取任意公积金，具体比例由股东大会决定；（4）分配普通股股利，利润分配方案由股东大会作出决议。2、发行人本次发行后的股利分配政策发行人于 2020 年 6 月 8 日召开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上市后未来三年分红规划》《关于制定〈正元地理信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的议案》。根据前述文件内容，发行人本次发行后有关股利分配的主要规定如下：（1）利润分配原则保持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同时兼顾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及公司的长期战略发展目标，不得超过累计可供分配利润的范围，不得损害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政策的决策和论证过程中应当充分考虑独立董事和公众投资者的意见。（2）利润分配的决策程序和机制董事会结合公司章程的规定、盈利情况、资金需求情况以及中小股东的意见拟定分配预案，独立董事对分配预案发表独立意见，分配预案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独立董事可以征集中小股东的意见，提出分红提案，并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董事会应当通过交易所上市公司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公司网页、电话、传真、邮件、信函和实地接待等多渠道主动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沟通交流，充分听取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并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股东大会审议利润分配议案时，公司为股东提供网络投票方式。（3）利润分配的形式公司采取现金、股票、现金与股票相结合或者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分配利润。公司优先采用现金分红的方式。在具备现金分红的条件下，公司应当采用现金分红进行利润分配。用股票股利进行利润分配应当具有公司成长性、每股净资产的摊薄等真实合理因素。公司在符合利润分配的条件下，应当每年度进行利润分配，也可以进行中期现金分红。（4）现金分红政策在制定现金分红政策时，公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①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②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③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或者发展阶</p>	发行					
--	--	--	--	----	--	--	--	--	--

		<p>段不易区分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以上所称“重大资金支出”事项指：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购买设备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30%，且超过 5,000 万元。（5）现金分红的条件公司该年度实现的可分配利润为正值，且现金流充裕，实施现金分红不会影响公司后续持续经营。满足上述条件时，公司该年度应该进行现金分红；不满足上述条件时，公司该年度可以不进行现金分红。（6）现金分红的时间及比例在符合利润分配原则、满足现金分红的条件的前提下，公司原则上每年度进行一次现金分红；董事会可以根据公司盈利情况及资金状况提议进行中期利润分配。在符合利润分配原则、满足现金分红的条件的前提下，公司每年度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应不低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20%。（7）股票股利分配的条件根据累计可供分配利润、公积金及现金流状况，在保证足额现金分红及公司股本规模合理的前提下，公司可以采用发放股票股利方式进行利润分配，具体分配比例由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决定。（8）股东违规占用资金情况的出现股东违规占用公司资金情况的，公司应当扣减该股东所分配的现金红利，以偿还其占用的资金。（9）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机制公司根据经营情况、投资计划和长期发展的需要，或者外部经营环境发生变化，确需调整或变更利润分配政策的，应以股东权益保护为出发点，调整或变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得违反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分红政策调整或变更方案由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审议利润分配政策调整或变更事项时，公司为股东提供网络投票方式。（10）全资或控股子公司的股利分配公司下属全资或控股子公司在考虑其自身发展的基础上实施积极的现金利润分配政策，公司应当及时行使对全资或控股子公司的股东权利，根据全资或控股子公司的公司章程的规定，促成全资或控股子公司向公司进行现金分红，并确保该等分红款在公司向股东进行分红前支付给公司。公司确保控股子公司在其适用的《公司章程》应做出如下规定：①除非当年亏损或存在未弥补亏损，否则应当及时向股东分配现金红利，每年现金分红不低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20%；②全资或控股子公司实行与控股股东一致的财务会计制度。3、发行前滚存利润的安排公司于 2020 年 6 月 8 日召开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前滚存利润分配方案的议</p>						
--	--	---	--	--	--	--	--	--

		案》，根据该议案，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前的滚存未分配利润由本次发行上市后的新老股东按发行后的持股比例共同享有。							
其他	公司	(1)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后三年内，若出现连续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收盘价均低于最近一年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的情形时，本公司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实施稳定股价之目的回购股份。本公司回购股份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应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满足法定上市条件。(2) 本公司将在启动条件发生之日起 10 个交易日内召开董事会，审议稳定股价的具体方案，并经股东大会特别决议审议通过。(3) 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股份回购方案后，本公司将依法通知债权人，向证券监督管理部门、证券交易所等主管部门报送相关材料，办理审批或备案手续。在完成必须的审批、备案、信息披露等程序后，本公司方可实施相应的股份回购方案。(4) 本公司为稳定股价进行股份回购时，还应当符合下列条件：1) 公司回购股份的价格不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2) 单一会计年度用以稳定股价的回购资金累计不超过上一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20%。	首次公开发行	是	上市后三年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	正元地理信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保证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不存在任何欺诈发行的情形。如公司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并已经发行上市的，公司在中国证监会等有权部门确认后五个工作日启动股份回购程序，购回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	首次公开发行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	为保障公司中小投资者的利益，降低本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的影响，公司拟通过提升主营业务盈利水平、强化日常运营成本控制、严格执行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完善利润分配政策等措施填补回报，各项措施具体内容如下：(1) 提高主营业务盈利水平，提升公司市场竞争力 公司将立足自己在地理信息服务领域的传统优势，加大研发投入，进一步提升公司在地理信息数据采集、处理及应用领域的技术水平，重点推动智慧城市建设和运营等新兴业务板块，进一步优化公司业务结构，强化公司核心竞争力，提高公司盈利水平。(2) 强化日常运营成本控制，降低公司运营成本 公司将不断提升经营管理水平，优化企业整体运营效率，通过谨慎的决策机制及执行流程保障项目成本控制及投资支出的科学性和经济性，加强预算管理，并对公司内部控制运行情况和预算管理执行情况进行持续完善和监督。(3) 严格执行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确保募集资金使用合法合规 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正元地理信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	首次公开发行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法》等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专户存储及使用管理，保障募集资金专款专用。公司董事会将严格监督募集资金的储存及使用，配合监管部门、专户银行及保荐机构对募集资金使用的检查监督，及时披露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防范募集资金使用风险，确保募集资金使用合法合规。（4）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推进募投项目顺利实施 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科学合理的安排募集资金投入计划，提升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在确保募投项目质量的前提下，将加快推进募投项目建设，争取实现募投项目早日顺利投产并实现预期效益。（5）完善公司利润分配政策，优化股东投资回报机制 公司当前已经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在《正元地理信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及《正元地理信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后未来三年分红规划》中制定了利润分配的主要原则、决策程序及调整方式等，保障了利润分配的持续性和稳定性。本次发行股票完成后，公司将持续完善利润分配政策，优化投资者回报机制，在保障公司正常运营及健康发展的情况下，积极推进利润分配，切实维护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本公司如违反前述承诺，将及时公告违反的事实及原因，除因不可抗力或其他非归属于本公司的原因外，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其他	公司	正元地理信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保证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所载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本公司招股说明书如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本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公司将回购本次发行的全部新股。本公司承诺在上述违法违规行为被证券监管机构认定或司法部门判决生效后 5 个工作日内启动股票回购程序。回购价格按照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颁布的规范性文件依法确定，且不低于回购时的股票市场价格。如本公司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有权获得赔偿的投资者资格、投资者损失的范围认定、赔偿主体之间的责任划分和免责事由按照《证券法》、《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证券市场因虚假陈述引发的民事赔偿案件的若干规定》（法释[2003]2 号）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如相关法律法规相应修订，则按届时有效的法律法规执行。	首次公开发行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	（1）如本公司作出的承诺未能履行、承诺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因相关	首次	是	承诺签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等自身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的除外），本公司将采取以下措施：①及时、充分披露本公司承诺未能履行、承诺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②在有关监管机关要求的期限内予以纠正；③如该违反的承诺属可以继续履行的，本公司将及时、有效地采取措施消除相关违反承诺事项；如该违反的承诺确已无法履行的，本公司将向投资者及时作出合法、合理、有效的补充承诺或替代性承诺，并将上述补充承诺或替代性承诺提交股东大会审议；④自本公司完全消除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所产生的不利影响之前，本公司将不得发行证券，包括但不限于股票、公司债券、可转换的公司债券及证券监督管理部门认可的其他品种等；⑤自本公司完全消除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所产生的不利影响之前，本公司不得以任何形式向本公司之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增加薪资或津贴；⑥本公司承诺未能履行、承诺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导致投资者损失的，由本公司依法赔偿投资者的损失；本公司因违反承诺有违法所得的，按相关法律法规处理；⑦其他根据届时规定可以采取的约束措施。（2）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等本公司自身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本公司承诺未能履行、承诺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本公司将采取以下措施：①及时、充分披露本公司承诺未能履行、承诺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②向投资者及时作出合法、合理、有效的补充承诺或替代性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	公开发行		署之日起至长期				
其他	公司	公司就股东信息披露出具如下专项承诺：1、本公司目前不存在股权代持、委托持股等情形，不存在股权争议或潜在纠纷等情形。2、本公司不存在法律法规规定禁止持股的主体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的情形。3、本公司现有股东中信证券投资有限公司、间接股东金石投资有限公司系本公司本次发行上市联席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东珠海凌沔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财产份额。除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通过中信证券投资有限公司、珠海凌沔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外，本次发行的其他中介机构或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经办人员不存在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或其他权益的情形。4、本公司股东不存在以本公司股权进行不当利益输送的情形。5、若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将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后果。	首次公开发行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	一、本公司确认，本公司及子公司已解除事业单位编制身份职工的社会保险可转接至本公司及子公司账户。待地质总局及其所属有关事业单位收到社保经办	首次公开	是	承诺函出具之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机构关于账户清算、费用补缴的通知后，本公司将积极配合相关事业单位、人员为本公司及子公司已经解除事业编制身份职工办理养老保险补缴、接续工作。本公司及子公司已解除事业单位编制身份职工的社会保险在 2024 年 10 月 1 日前转移至本公司及其子公司账户。二、本公司确认，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403 名已解除事业编制身份职工中有 188 人的住房公积金关系已转移至本公司或子公司账户，另有 215 人的住房公积金关系正在办理转移至本公司或子公司账户。本公司承诺，前述 215 名职工的住房公积金关系转移至本公司或子公司账户不存在实质性法律障碍，并在 2021 年 3 月 31 日之前办理完毕。三、本公司确认，本公司原事业编制身份职工需要补缴的社保费用、委托地质总局或其下属相关事业单位为本公司原事业编制身份职工代缴的社保、住房公积金费用均由本公司或下属子公司承担。	发行		日至 2024 年 10 月 1 日前				
其他	控股股东中国冶金地质总局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年内，若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须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复权处理，下同）均低于上一年末经审计每股净资产（每股净资产=合并财务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权益÷年末公司股份总数，下同），公司将依据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并取得相关主管部门批准或认可的情形下，且在不影响公司上市条件的前提下实施以下具体股价稳定措施：（1）在公司股价触发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条件，且下列情形之一出现时，本局将按照《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实施稳定股价之目的增持股份：1）公司无法实施回购股票或回购股票议案未获得公司股东大会批准，且本局增持公司股票不会致使公司将不满足法定上市条件；2）公司虽实施股票回购计划但仍未满足“公司股票连续 1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已高于公司最近一年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的条件。（2）本局增持公司股份的价格不高于公司最近一年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在公司股价未触发股价稳定措施终止条件的情况下，本局单一会计年度用于增持股份的资金金额累计不超过本局上一会计年度自公司所获得现金分红金额的 50%。（3）在公司就回购股份事宜召开的股东大会上，本局对公司回购股份方案的相关决议投赞成票。（4）本局在触发稳定股价义务之日起 10 个交易日内，就其增持公司股票的具体计划书面通知公司并由公司进行公告。	首次公开发行	是	上市之日起三年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控股股东中国冶金地质	保证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不存在任何欺诈发行的情形。如公司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并已经发行上市的，本局将	首次公开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总局	在中国证监会等有权部门确认后五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购回程序，购回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	发行						
其他	控股股东中国冶金地质总局	(1) 不越权干预正元地信的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正元地信的利益。(2) 若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本局同意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局做出相关处罚或采取相关管理措施。	首次公开发行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控股股东中国冶金地质总局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本局对其所载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如正元地信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局将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券交易所或司法机关等有权机关依法对上述事实作出认定或处罚决定后三十日内依法购回本局已转让的本次发行前持有的股份，购回价格依据届时二级市场价格确定。如公司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局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但本局能够证明自己没有过错的除外。有权获得赔偿的投资者资格、投资者损失的范围认定、赔偿主体之间的责任划分和免责事由按照《证券法》《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证券市场因虚假陈述引发的民事赔偿案件的若干规定》（法释[2003]2号）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如相关法律法规相应修订，则按届时有效的法律法规执行。	首次公开发行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控股股东中国冶金地质总局	(1) 如本局作出的承诺未能履行、承诺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等自身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的除外），本局将采取以下措施：①通过发行人及时、充分披露本局承诺未能履行、承诺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②在有关监管机关要求的期限内予以纠正；③如未能履行的承诺属可以继续履行的，本局将及时、有效地采取措施消除相关未能履行承诺事项；如未能履行的承诺确已无法履行的，本局将向投资者及时作出合法、合理、有效的补充承诺或替代性承诺，并将上述补充承诺或替代性承诺提交发行人股东大会审议；④本局承诺未能履行、承诺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导致投资者损失的，由本局依法赔偿投资者的损失；本局因未能履行承诺所得收益，归属于发行人所有。(2) 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等本局自身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本局承诺未能履行、承诺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本局将采取以下措施：①通过发行人及时、充分披露本局	首次公开发行	是	承诺签署之日起至不再为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为止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承诺未能履行、承诺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②向发行人及投资者及时作出合法、合理、有效的补充承诺或替代性承诺，以尽可能保护发行人及投资者的权益。							
其他	控股股东中国冶金地质总局	(1) 截至本承诺函出具日，本局及本局控股企业（不包括正元地信及其控股企业）不存在占用正元地信资金的情况。(2) 本局承诺，自本承诺出具之日起，本局保证依法行使股东权利，不滥用控股股东地位损害正元地信或其他股东利益，不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占用正元地信资金及要求正元地信违法违规提供担保。如出现因本局违反上述承诺与保证而导致正元地信或其他股东的权益受到损害，本局愿意承担由此产生的全部责任，赔偿或补偿由此给正元地信或其他股东造成的实际损失。(3) 本承诺函在本局作为正元地信控股股东期间持续有效且不可撤销。	首次公开发行	是	承诺签署之日起且作为公司控股股东期间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控股股东中国冶金地质总局	本次发行完成后，如正元地信及其控股子公司因其在本次发行报告期内将部分项目委托控股子公司实施而遭受客户索赔或监管部门处罚等，给正元地信及其控股子公司造成损失的，由本局承担所产生的费用和开支，确保正元地信及其控股子公司不会因此遭受损失。	首次公开发行	是	首次公开发行完成后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控股股东中国冶金地质总局	本局确认，正元地信及其子公司已解除事业单位编制身份职工的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可转接至正元地信及其子公司账户。待本局及所属有关事业单位收到社保经办机构关于账户清算、费用补缴的通知后，本局将督促相关事业单位、人员积极为正元地信及其子公司已经解除事业编制身份职工办理养老保险补缴、接续工作。正元地信及其子公司已解除事业单位编制身份职工的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关系在 2024 年 10 月 1 日前转移至正元地信及其子公司账户。	首次公开发行	是	承诺函出具之日起至 2024 年 10 月 1 日前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控股股东中国冶金地质总局	本局承诺严格、完全履行本局与正元地信签订的房屋租赁合同，正元地信能够依据房屋租赁合同维护其合法权益。房屋租赁合同履行期间，若因前述房屋租赁事宜给正元地信造成的任何损失，概由本局承担。	首次公开发行	是	房屋租赁合同履行期间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控股股东中国冶金地质总局	为保障正元地理信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正元地信”）关于事业编制身份职工相关问题解决方案（以下简称“方案”）顺利实施，如果正元地信的事业编制身份职工在方案中所列期限内不能协商解决，则由本局协调解决。	首次公开发行	是	承诺签署之日起至公司关于事业编制身份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职工相关问题解决完毕			
其他	控股股东中国冶金地质总局	本次发行完成后，正元地信及其控股子公司如因本次发行报告期内上述临时用工有关情况而被有关主管部门处以行政处罚，或被有关主管部门、法院或仲裁机构决定、判决或裁定向员工支付补偿或赔偿等给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造成损失的，由本局承担所产生的费用及开支，确保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不会因此遭受损失。	首次公开发行	是	首次公开发行完成后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持股 5%以上股东宁波中地信	(1) 如本企业作出的承诺未能履行、承诺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等自身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的除外），本企业将采取以下措施：①通过发行人及时、充分披露本企业承诺未能履行、承诺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②在有关监管机关要求的期限内予以纠正；③如该违反的承诺属可以继续履行的，本企业将及时、有效地采取措施消除相关违反承诺事项；如该违反的承诺确已无法履行的，本企业将向投资者及时作出合法、合理、有效的补充承诺或替代性承诺，并将上述补充承诺或替代性承诺提交发行人股东大会审议；④本企业承诺未能履行、承诺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导致投资者损失的，由本企业依法赔偿投资者的损失；本企业因违反承诺所得收益，将上缴发行人所有；⑤本企业将停止在公司领取股东分红（如有），同时本企业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将不得转让，直至本企业按相关承诺采取相应的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⑥其他根据届时规定可以采取的约束措施。(2) 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等本企业自身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本企业承诺未能履行、承诺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本企业将采取以下措施：①通过发行人及时、充分披露本企业承诺未能履行、承诺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②向发行人及投资者及时作出合法、合理、有效的补充承诺或替代性承诺，以尽可能保护发行人及投资者的权益。	首次公开发行	是	承诺签署之日起至不再为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为止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持股 5%以上股东珠海凌洋	(1) 如本企业已作出的承诺未能履行、承诺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等自身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的除外），本企业将采取以下措施：①通过发行人及时、充分披露本企业承诺未能履行、承诺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②在有关监管机关要求的期限内予以纠正；③如该违反的承诺属可以继续履行的，本企业将及时、有效地采取措	首次公开发行	是	承诺签署之日起至不再为公司持股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施消除相关违反承诺事项；如该违反的承诺确已无法履行的，本企业将向投资者及时作出合法、合理、有效的补充承诺或替代性承诺，并将上述补充承诺或替代性承诺提交发行人股东大会审议；④本企业承诺未能履行、承诺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导致投资者损失的，由本企业依法赔偿投资者的损失；本企业因违反承诺所得收益，将上缴发行人所有；⑤本企业将停止在公司领取股东分红（如有），同时本企业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将不得转让，直至本企业按相关承诺采取相应的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⑥其他根据届时规定可以采取的约束措施。（2）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等本企业自身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本企业承诺未能履行、承诺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本企业将采取以下措施：①通过发行人及时、充分披露本企业承诺未能履行、承诺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②向发行人及投资者及时作出合法、合理、有效的补充承诺或替代性承诺，以尽可能保护发行人及投资者的权益。			5%以上 股东为 止				
其他	持股 5%以上 股东烟建集 团	（1）如本公司已作出的承诺未能履行、承诺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等自身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的除外），本公司将采取以下措施：①通过发行人及时、充分披露本公司承诺未能履行、承诺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②在有关监管机关要求的期限内予以纠正；③如该违反的承诺属可以继续履行的，本公司将及时、有效地采取措施消除相关违反承诺事项；如该违反的承诺确已无法履行的，本公司将向投资者及时作出合法、合理、有效的补充承诺或替代性承诺，并将上述补充承诺或替代性承诺提交发行人股东大会审议；④本公司承诺未能履行、承诺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导致投资者损失的，由本公司依法赔偿投资者的损失；本公司因违反承诺所得收益，将上缴发行人所有；⑤本公司将停止在公司领取股东分红（如有），同时本公司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将不得转让，直至本公司按相关承诺采取相应的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⑥其他根据届时规定可以采取的约束措施。（2）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等本公司自身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本公司承诺未能履行、承诺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本公司将采取以下措施：①通过发行人及时、充分披露本公司承诺未能履行、承诺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②向发行人及投资者及时作出合法、合理、有效的补充承诺或替代性承诺，以尽可能保护发行人及投资者的权益。	首次 公开 发行	是	承诺签 署之日 起至不 再为公 司持股 5%以上 股东为 止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全体董 事、监事、	公司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本人对其所载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如公司招股说明书有虚假	首次 公开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高管	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但本人能够证明自己没有过错的除外。有权获得赔偿的投资者资格、投资者损失的范围认定、赔偿主体之间的责任划分和免责事由按照《证券法》、《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证券市场因虚假陈述引发的民事赔偿案件的若干规定》（法释[2003]2号）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如相关法律法规相应修订，则按届时有效的法律法规执行。本人不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上述承诺。	发行						
其他	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管	（1）如本人已作出的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等自身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的除外），本人将采取以下措施：①通过发行人及时、充分披露本人承诺未能履行、承诺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②在有关监管机关要求的期限内予以纠正；③如该违反的承诺属可以继续履行的，本人将及时、有效地采取措施消除相关违反承诺事项；如该违反的承诺确已无法履行的，本人将向投资者及时作出合法、合理、有效的补充承诺或替代性承诺，并将上述补充承诺或替代性承诺提交发行人股东大会审议；④本人承诺未能履行、承诺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导致投资者损失的，由本人依法赔偿投资者的损失；本人因违反承诺所得收益，将上缴发行人所有；⑤本人将停止在公司领取股东分红（如有），同时本人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如有）将不得转让，直至本人按相关承诺采取相应的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⑥其他根据届时规定可以采取的约束措施。（2）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等本人自身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本人承诺未能履行、承诺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本人将采取以下措施：①通过发行人及时、充分披露本人承诺未能履行、承诺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②向发行人及投资者及时作出合法、合理、有效的补充承诺或替代性承诺，以尽可能保护发行人及投资者的权益。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不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已作出的各项承诺及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首次公开发行	是	承诺签署之日起至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全体董事、高管	（1）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得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2）承诺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3）承诺不得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其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4）承诺由董事会或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订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5）如公司未来实施股权激励计划，承诺将该等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	首次公开发行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若违反、未履行或未完全履行上述承诺，将根据证券监管机构的有关规定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其他	公司非独立董事、高管	(1) 在公司股价连续 20 个交易日收盘价均低于公司最近一年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且下列情形之一出现时，本人应在符合《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及《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实施稳定股价之目的直接增持股份：1) 公司无法实施回购股票或回购股票议案未获得公司股东大会批准，且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票会致使公司不满足法定上市条件；2) 虽大股东已实施股票增持计划但仍未满足“公司股票连续 1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已高于公司最近一年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之条件。(2) 本人为稳定股价增持公司股票时，还应符合下列各项条件：1) 增持股份的价格不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2) 单一会计年度用于增持股份的资金累计不超过相关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上一年度税后薪酬总和的 50%。(3) 本人将在触发稳定股价义务之日 10 个交易日内，就本人增持公司股票的具体计划书面通知公司并由公司进行公告。本人将在增持公告后的 20 个交易日内履行增持义务（如遇证券监管机构规定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可交易的敏感期、停牌事项或其他履行增持义务交易受限条件的，则增持履行期间顺延）。	首次公开发行	是	上市后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保荐人及主承销商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已对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因发行人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发行和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本公司为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制作、出具的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的情形；若因本公司为公开发行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首次公开发行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联席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已对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因发行人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发行和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本公司为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制作、出具的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的情形；若因本公司为公开发行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	首次公开发行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其他	律师北京海润天睿律师事务所	本所为发行人本次发行制作、出具的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如因本所为发行人本次发行制作、出具的文件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所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首次公开发行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审计机构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因本所为正元地理信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如能证明本所没有过错的除外。	首次公开发行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评估机构中京民信（北京）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本机构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制作、出具的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的情形。因本机构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首次公开发行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控股股东中国冶金地质总局	鉴于中国冶金地质总局（以下简称“本局”）的下属单位中国冶金地质总局中南局（以下简称“中南局”）拟受让正元地理信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正元地信”）持有的哈尔滨工大正元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工大正元”）的 41%股权。本局作为中南局的主管单位、正元地信的控股股东，为避免中南局收购工大正元股权后产生与正元地信之间的同业竞争，本局特作出如下承诺：1. 自正元地信将其持有工大正元的 41%股权转让予中南局后，工大正元除在股权转让完成日前已承揽实施的项目实施完成外，不会在中国境内外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单独经营、通过合资经营或拥有另一家公司或企业的股份以及其他权益）直接或间接从事对正元地信构成竞争的任何业务或活动。2. 自正元地信将其持有工大正元的 41%股权转让予中南局后，若工大正元及其控制的企业获得与正元地信及其控股企业主营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关系的新业务机会，将立即通知正元地信，并尽力促使该业务机会按合理和公平的条款和条件首先提供给正元地信及其控股企业。3. 本局将继续履行正元地信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时出具的承诺。4. 若本承诺被证明不真实或未被遵守，给正元地信造成损失，本局将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2023 年 12 月 1 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是否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作出说明

已达到 未达到 不适用

(三) 业绩承诺的完成情况及其对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违规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一)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经发现过往财务会计报表中存在未按规定对 PPP 项目进行调整、个别项目成本费用核算不实的问题，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4 号》《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和《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9 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的有关规定，公司拟对相关账务进行调整并对 2020 年年度、2021 年年度、2022 年第一季度、2022 年半年度、2022 年第三季度、2022 年年度、2023 年第一季度财务报表进行会计差错更正和追溯调整。

一、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原因和内容

1. 公司原对已进入运营期满足金融资产模式的 PPP 项目合同在建造阶段形成的项目款项在“长期应收款”科目核算和列报，按照《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4 号》第一项第（三）款新旧衔接的相关规定：“2020 年 12 月 31 日前开始实施且至本解释施行日尚未完成的有关 PPP 项目合同，未按照以上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应当进行追溯调整；追溯调整不切实可行的，应当从可追溯调整的最早期间期初开始应用本解释。社会资本方应当将执行本解释的累计影响数，调整本解释施行日当年年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公司对 2020 年 12 月 31 日前开始实施且至《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4 号》施行日尚未完成的 PPP 项目相关会计处理进行差错更正，将原在“长期应收款”科目核算，已进入运营期满足金融资产模式的 PPP 项目合同在建造阶段形成的项目款项余额调整至“合同资产”科目核算。根据其预计是否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变现，在资产负债表“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中列报。有权收取确定金额现金条件的部分，在“应收账款”科目核算并在资产负债表“应收账款”中列报。

2. 公司个别项目于 2021 年确认、在 2020 年 12 月发生的部分成本和收入，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第九条“企业应当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进行会计确认、计量和报告。”规定，公司对上述项目涉及的相关会计处理进行了差错更正，于 2020 年 12 月当期确认“劳务成本”，结转“主营业务成本”和确认“主营业务收入”，并调整相应年度的留存收益。

二、前期会计差错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公司对上述前期会计差错采用追溯重述法进行更正，相应对 2020 年年度、2021 年年度、2022 年第一季度、2022 年半年度、2022 年第三季度、2022 年年度、2023 年第一季度财务报表进行了追溯重述（以下简称“本次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重述”）。追溯重述后，不会导致公司已披露的相关年度报表出现盈亏性质的改变，对公司 2020 年年度、2021 年年度、2022 年第一季度、2022 年半年度、2022 年第三季度、2022 年年度、2023 年第一季度财务报表的现金流量表无影响。本次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重述后，2020 年年度财务报表资产总额增加 575,237.32 元，负债总额增加 471,698.10 元，所有者权益增加 103,539.22 元，营业收入增加 575,237.32 元，营业成本增加 471,698.10 元，净利润增加 103,539.22 元；2021 年年度财务报表年初合同资产增加 575,237.32 元，年初应付账款增加 471,698.10 元，年初未分配利润增加 103,539.22 元，年初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增加 65,266,297.57 元，年初长期应收款减少 501,627,635.57 元，年初其他非流动资产增加 436,361,338.00 元，年末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增加 70,652,225.07 元，年末长期应收款减少 524,418,764.49 元，年末其他非流动资产增加 453,766,539.42 元，营业收入减少 575,237.32 元，营业成本减少 471,698.10 元，净利润减少 103,539.22 元；2022 年第一季度财务报表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增加 70,652,225.07 元，长期应收款减少 533,885,490.24 元，其他非流动资产增加 463,233,265.17 元；2022 年二季度财务报表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增加 54,140,175.07 元，长期应收款减少 526,487,171.46 元，其他非流动资产增加 472,346,996.39 元；2022 年三季度财务报表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增加 62,325,997.57

元，长期应收款减少 529,925,041.57 元，其他非流动资产增加 467,599,044.00 元；2022 年年度财务报表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增加 63,012,747.57 元，长期应收款减少 496,106,076.49 元，其他非流动资产增加 433,093,328.92 元；2023 年一季度财务报表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增加 63,012,747.57 元，长期应收款减少 500,122,295.97 元，其他非流动资产增加 437,109,548.40 元。

(三) 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的沟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审批程序及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24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的议案》，同意公司根据有关规定，对前期会计差错进行更正及追溯调整。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该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事项出具了专项说明，认为公司对前期会计差错进行更正及追溯调整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和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9 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的相关规定。

六、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800,00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3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唐宗明、刘影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累计年限	2 年、2 年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50,000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的审计机构，中天运严格遵循独立、客观、公允的职业准则，较好地完成了 2022 年度审计工作。公司对其 2022 年度的审计工作进行了评估，认为中天运具备良好的执业操守、业务素质和诚信状况，具有较强的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和公司所属行业的审计经验，为保持审计业务的连续性，综合考虑审计质量和服务水平，公司续聘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审计费用较上一年度下降 20%以上（含 20%）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面临退市风险的情况**(一) 导致退市风险警示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 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八、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九、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一) 诉讼、仲裁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无后续进展的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及类型	查询索引
公司控股子公司哈尔滨工大正元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工大正元”）2022 年就铁岭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及铁岭县人民政府的应收账款事项向哈尔滨市道里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并向法院申请财产保全请求冻结被申请人铁岭住建局名下银行账户对应的存款，铁岭住建局及铁岭人民政府向法院提出管辖权异议，法院分别裁定：冻结被申请人铁岭住建局及相关机构名下银行账户对应存款，冻结期限为一年；驳回被告铁岭住建局及铁岭人民政府提出的管辖权异议。2023 年 3 月，双方达成和解，工大正元撤诉。	详情请分别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正元地信关于子公司提起诉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8），于 2023 年 4 月 20 日披露的《关于子公司涉及诉讼达成和解及撤诉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3-008）。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诉讼、仲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嫌违法违规、受到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全资子公司河北天元地理信息科技工程有限公司因违反《劳动保障监察条例》，受到龙岩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的行政处罚，已在规定时间缴纳罚款 20,000.00 元。除此之外，公司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无其他违法违规、处罚情形。

十一、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二、重大关联交易**(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出售控股子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将控股子公司哈尔滨工大正元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41%股权出售给中国冶金地质总局中南局。相关事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8）。

截至 2023 年 12 月 21 日已办理完毕本次股权转让协议项下股权转让有关的市场监督管理局登记变更手续。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1、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出租方名称	租赁方名称	租赁资产情况	租赁资产涉及金额	租赁起始日	租赁终止日	租赁收益	租赁收益确定依据	租赁收益对公司影响	是否关联交易	关联关系
中国冶金地质总局	正元地理信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楼	33,138,926.79	2020/9/1	2023/12/31	-5,461,573.40	合同定价	无	是	母公司

租赁情况说明

无

(二)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方	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担保是否逾期	担保逾期金额	反担保情况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关联关系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不适用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A）（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不适用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方	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被担保方	被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担保金额	担保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类型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担保是否逾期	担保逾期金额	是否存在反担保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238,628,633.69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B）										152,701,082.76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A+B）										152,701,082.76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9.47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C）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D）										90,711,104.0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E）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C+D+E）										90,711,104.00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
担保情况说明	-

(三) 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1) 委托理财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理财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

(1) 委托贷款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贷款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募集资金使用进展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 募集资金整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募集资金来源	募集资金到位时间	募集资金总额	其中： 超募资金金额	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1)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进度 (%) (3) = (2)/(1)	本年度投入金额 (4)	本年度投入金额占比 (%) (5) = (4)/(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2021年7月26日	334,900,000.00	不适用	288,467,299.10	598,536,100.00	288,467,299.10	194,085,410.17	67.28	100,709,295.24	34.91	0.00

注：公司招股说明书披露的拟用于募投项目的“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为 598,536,100.00 元，因募资不足“调整后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1)”为 288,467,299.10 元。公司于 2022 年 8 月调整募投项目内部投资结构、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调整后“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为 589,536,100.00 元，“调整后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1)”仍为 288,467,299.10 元。

(二) 募投项目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项目性质	是否涉及变更投向	募集资金来源	募集资金到位时间	是否使用超募资金	项目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募集资金投资总额(1)	本年投入金额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是否已结项	投入进度是否符合计划的进度	投入进度未达计划的具体原因	本年实现的效益	本项目已实现的效益或研发成果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如是,请说明具体情况	节余金额
正元智慧城市专项解决方案创新与应用项目	研发	是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2021年7月26日	否	219,910,800.00	102,564,500.00	37,505,222.64	73,210,501.79	71.38	2024年6月	否	否	注1	不适用	注2	否	不适用
正元地上地下全空间三维时空信息协同生产和应用服务体系建设项目	研发	是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2021年7月26日	否	150,276,600.00	64,813,000.00	10,353,325.48	21,719,959.05	33.51	2024年6月	否	否	注1	不适用	注3	否	不适用

正元市政管网健康与安全监控智能化建设与创新项目	研发	是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2021年7月26日	否	91,348,700.00	44,894,300.00	11,359,764.53	23,299,139.15	51.90	2024年6月	否	否	注1	不适用	注4	否	不适用
补充流动资金	其他	是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2021年7月26日	否	128,000.00	76,195,500.00	41,490,982.59	75,855,810.18	99.55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注：公司于2022年8月调整募投项目内部投资结构、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上表“项目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和“调整后募集资金投资总额(1)”为调整后的金额，具体详见公司于2022年8月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正元地信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内部投资结构、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及募投项目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4）。

注1：由于前期部分硬件设备的交付安装和测试数据的采集加工未按期完成，尽管公司本年加快实施进度，募投资金使用仍未达到计划进度。

注2：截至2023年末已升级及研发完成正元三维GIS平台Genius World 3.0、智慧城市时空信息云平台、智慧城市时空大数据平台、CIM（城市信息模型）基础平台、物联网统一接入管理平台2.0、正元城市地下市政基础设施综合管理信息平台V1.0、城市安全应急指挥平台、智慧排水管理平台、基于AI+大数据的城市综合管理服务平台和基于CIM+物联网技术的智慧园区安环应急一体化平台等，同时拓展研发了基层治理与社区服务、数字乡村等行业应用软件。已获得国家专利23项（其中发明专利4项），软件著作权60余个。

注3：已完成城市地下空间全要素信息集成管理与服务平台、管网数据云汇交技术体系和管网大数据管理与应用、基于倾斜摄影测量和LiDAR技术的房地一体项目数据采集系统、农房一体化信息数据采集系统、实景三维单体模型智能提取技术、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信息采集系统等项目的研发工作。获得发明专利4项，著作权20余个。

注4：已完成管线巡检装置、管网（排水管道）检测缺陷智能识别系统、管线探测仪的便携式接收机、管道清淤装置、CCTV检测与评估软件、北斗卫星导航系统和GPS卫星导航系统定位精度的分析技术等项目的研发工作。获得发明专利5项，著作权20余个。

(三) 报告期内募投变更或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1、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募投项目先期投入金额约 2.6 亿元，情况如下：

1. 正元智慧城市专项解决方案创新与应用项目先期投入金额约 1.2 亿元。主要用于购置软硬件设备、完善技术与产品研发、测试、销售与展示交流体系，组建智慧科技与城市健康研究院，组建智慧城市市场区域拓展及本地化服务网络，地上地下三维时空数据建设，正元三维地理信息系统升级、时空数据平台优化升级，专项应用软件开发完善等。

2. 正元地上地下全空间三维时空信息协同生产和应用服务体系建设项目先期投入金额约 0.9 亿元。主要用于购置先进的地上地下测绘与探测软硬件设备，构建全空间三维时空数据协同生产服务体系，应用系统软件开发与应用示范，地上地下三维时空数据建设等。

3. 正元市政管网健康与安全监控智能化建设与创新项目先期投入金额约 0.5 亿元。主要用于购置排水管道探测、检测、非开挖修复工艺设备，组建管网运行健康安全机构，组建排水管道安全运行区域服务中心等。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情况。

2、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董事会审议日期	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的有效审议额度	起始日期	结束日期	报告期末现金管理余额	期间最高余额是否超出授权额度
2023 年 8 月 24 日	15,000	2023 年 8 月 24 日	2024 年 8 月 23 日	10,226.93	否

其他说明

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24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5,000.00 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发行主体为有保本约定的金融机构的投资产品，使用期限为董事会审议通过起 12 个月内。

4、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其他对投资者作出价值判断和投资决策有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1、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393,271,100	51.08	-	-	-	-8,063,300	-8,063,300	385,207,800	50.03
1、国家持股	0	0.00	-	-	-	-	-	0	0.00
2、国有法人持股	385,207,800	50.03	-	-	-	-	-	385,207,800	50.03
3、其他内资持股	8,063,300	1.05	-	-	-	-8,063,300	-8,063,300	0	0.00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8,063,300	1.05	-	-	-	-8,063,300	-8,063,300	0	0.00
境内自然人持股	0	0.00	-	-	-	-	-	0	0.00
4、外资持股	0	0.00	-	-	-	-	-	0	0.00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0	0.00	-	-	-	-	-	0	0.00
境外自然人持股	0	0.00	-	-	-	-	-	0	0.00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376,728,900	48.92	-	-	-	8,063,300	8,063,300	384,792,200	49.97
1、人民币普通股	376,728,900	48.92	-	-	-	8,063,300	8,063,300	384,792,200	49.97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	-	-	-	-	0	0.00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	-	-	-	-	0	0.00
4、其他	0	0.00	-	-	-	-	-	0	0.00
三、股份总数	770,000,000	100.00	-	-	-	0	0	770,000,000	100.00

2、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 2021 年 5 月 21 日出具的《关于同意正元地理信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1785 号），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注册申请。公司首次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170,000,000 股，并于 2021 年 7 月 3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首次公开发行 A 股前总股本为 600,000,000 股，首次公开发行 A 股后总股本为 770,000,000 股，其中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616,470,450 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53,529,550 股。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限售股，限售期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24 个月。该部分限售股股份数量为 8,500,000 股，占公司股本总数的比例为 1.1039%。本报告期初，该部分战略配售限售股中 436,700 股限售股通过转融通出借形成无限售条件流通股，其余 8,063,300 股为限售条件非流通股。2023 年 7 月 31 日公司首发战略配售限售股解除限售并上市流通。报告期内，8,063,300 股限售条件非流通股解除限售成为无限售流通股。

3、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年初限售股数	本年解除限售股数	本年增加限售股数	年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中国冶金地质总局	385,207,800	0	0	385,207,800	首发限售	2024/7/30
中银资本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8,500,000	8,500,000	0	0	首发战略配售限售	2023/7/31
合计	393,707,800	8,500,000	0	385,207,800	/	/

注 1：首发战略配售限售股解除限售上市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7 月 22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正元地信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限售股上市流通公告》（公告编号：2023-023）。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一)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币种：人民币

股票及其衍生证券的种类	发行日期	发行价格(或利率)	发行数量	上市日期	获准上市交易数量	交易终止日期
普通股股票类						
人民币普通股(A股)	2021/7/20	1.97 元/股	170,000,000	2021/7/30	170,000,000	-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存续期内利率不同的债券，请分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4,524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4,563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存托凭证持有人数量

适用 不适用

(二) 截至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 减	期末持股数 量	比例 （%）	持有有限售 条件股份数 量	质押、 标记或 冻结情 况		股东 性质
					股 份 状 态	数 量	
中国冶金地质总局	0	385,207,800	50.03	385,207,800	无	0	国有 法人

中地信私募基金（北京）有限公司—宁波中地信壹号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3,431,646	40,296,954	5.23	0	无	0	其他
烟建集团有限公司	-8,770,547	25,818,635	3.35	0	无	0	其他
尚飞	+4,391,319	6,319,227	0.82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成景恒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230,000	5,230,000	0.68	0	无	0	其他
刘银明	+1,244,858	5,181,680	0.67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宗明	+4,258,503	5,000,000	0.65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吴培侠	+550,000	5,000,000	0.65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俞培波	+3,889,485	4,826,081	0.63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杭建平	+2,999,911	3,550,038	0.46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中地信私募基金（北京）有限公司—宁波中地信壹号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0,296,954	人民币普通股	40,296,954				
烟建集团有限公司	25,818,635	人民币普通股	25,818,635				
尚飞	6,319,227	人民币普通股	6,319,227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成景恒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230,000	人民币普通股	5,230,000				
刘银明	5,181,680	人民币普通股	5,181,680				
宗明	5,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5,000,000				
吴培侠	5,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5,000,000				
俞培波	4,826,081	人民币普通股	4,826,081				
杭建平	3,550,038	人民币普通股	3,550,038				
陈均洲	3,269,227	人民币普通股	3,269,227				
前十名股东中回购专户情况说明	不适用						
上述股东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的说明	不适用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中国冶金地质总局、中地信私募基金（北京）有限公司—宁波中地信壹号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烟建集团有限公司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关系；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一致行动人。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是否有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前十名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参与转融通出借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初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		期初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		期末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		期末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	
	数量合计	比例（%）	数量合计	比例（%）	数量合计	比例（%）	数量合计	比例（%）
中银资本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8,063,300	1.05	436,700	0.06	0	0.00	0	0.00

注：报告期初，中银资本投资控股有限公司通过普通账户、信用账户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8,063,3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1.05%，为公司前十名股东。报告期末，中银资本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未持有公司股票。

前十名股东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1	中国冶金地质总局	385,207,800	2024/7/30	-	公司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前十名境内存托凭证持有人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存托凭证持有人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存托凭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存托凭证持有人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存托凭证持有人持有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三)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数量前十名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四)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存托凭证成为前十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初，公司首发战略配售股东中银资本投资控股有限公司通过普通账户、信用账户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8,063,3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1.05%，为公司前十名股东。报告期末，中银资本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未持有公司股票。

(五) 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情况

1. 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设立专项资产管理计划参与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持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参与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持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与保荐机构的关系	获配的股票/存托凭证数量	可上市交易时间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数量	包含转融通借出股份/存托凭证的期末持有数量
中银资本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全资子公司	8,500,000	2023/7/31	-8,500,000	0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控股股东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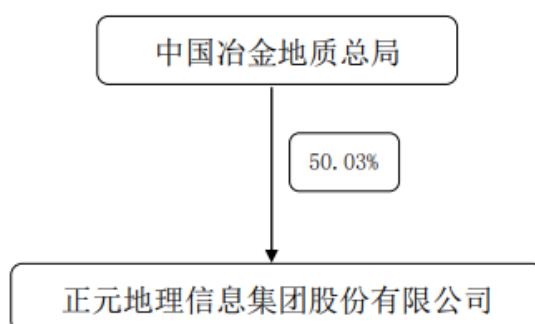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中国冶金地质总局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牛建华
成立日期	1952 年
主要经营业务	为国家冶金地质工作提供管理保障；固体矿产地质勘查、研究与开发；超硬材料生产及机械设备研制；冶金地质勘查发展规划和规章制度制定；冶金地质行业标准研究；冶金地质勘查业务管理；相关地质勘查组织实施；所属地质单位队伍管理；国外重要地质矿产勘查；相关信息和技术服务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报告期内参股的宙斯资源公司（Zeus Resources Ltd）是在澳交所上市的初级勘探公司，总部位于悉尼，主要开展海外铀矿及其他金属矿勘探。截至报告期末间接持有其股权 12.55%。
其他情况说明	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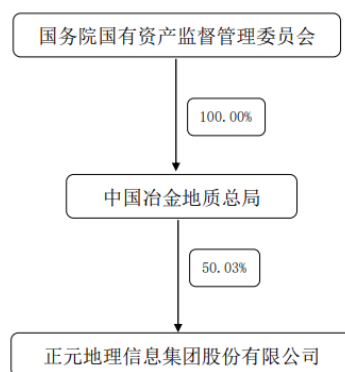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特别说明适用 不适用**4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变更情况的说明**适用 不适用**5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适用 不适用**(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1 法人**适用 不适用

公司实际控制人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是根据第十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批准的国务院机构改革方案和《国务院关于机构设置的通知》设置的，为国务院直属正部级特设机构。国务院授权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代表国家履行出资人职责。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的监管范围是中央所属企业(不含金融类企业)的国有资产。

2 自然人适用 不适用**3 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特别说明**适用 不适用**4 报告期内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情况说明**适用 不适用**5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适用 不适用



6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情况介绍

适用 不适用

五、 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七、 股份/存托凭证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 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一、企业债券、公司债券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 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审计报告

中天运[2024]审字第 90034 号

正元地理信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正元地理信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正元地信）的财务报表，包括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3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正元地信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3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正元地信，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一）收入确认

正元地信的营业收入类别主要为测绘地理信息板块业务、地下管网板块业务、智慧城市板块业务，其中按照时段法确认收入的业务为测绘地理信息板块业务、地下管网板块业务、智慧城市板块业务。报告期，按时段法确认收入金额为 866,431,138.55 元占报告期营业收入的比为 97.03%。时段法确认收入的履约进度按照投入法确定，等于累计发生的成本占预算总成本的比例。由于营业收入是正元地信关键业绩指标之一，可能存在正元地信管理层通过不恰当的收入确认以达到特定目标的固有风险。因此将收入确认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针对收入确认，实施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1) 了解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评价这些控制设计合理性，确定其是否得到执行，并测试相关内部控制的运行有效性；

(2) 检查主要项目资料，包括项目招标文件、中标文件、正元地信与项目委托方签订的合同、项目预算资料（包括预算初始资料及后期预算变动资料及预算变动说明等）；

(3) 对报告期内发生的项目成本进行细节测试，核查项目成本的完整性、准确性：根据各公司薪酬制度检查考勤表、工作量统计表以及工资月报等资料，以核实项目人工成本入账的准确性及完整性；检查外协供应商合同、结算资料、发票以及付款银行回单，以核实项目外协成本入账的准确性及完整性；检查大型设备采购的结算文件，以核实项目直接材料费用入账的准确性及完整性；

(4) 重新测算报告期内的主要项目收入，累计发生的成本占预算总成本的比例作为项目履约进度，复核履约进度*预算总收入-以前年度累计确认收入计算的结果是否等于入账的项目收入；

(5) 分析报告期内各期营业收入的变动情况、各项目毛利率变动情况、完工项目实际总成本与初始预算总成本差异情况，并针对差异的合理性和原因进行分析，与同行业上市公司进行对比分析，判断收入增长趋势和毛利率的合理性；

(6) 向主要客户进行函证，对报告期内重要项目的合同金额，累计完工进度及累计回款金额进行确认；

(7) 执行截止测试，自资产负债表日前后确认的收入明细账中选取样本，核对完工进度表、监理报告及其他支持性文件，评价收入确认是否存在跨期。

(二) 应收账款减值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正元地信应收账款账面余额 778,561,466.04 元，坏账准备 265,235,896.07 元，账面价值 513,325,569.97 元。对于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账款，当存在客观证据表明发生减值时，管理层综合考虑债务人的行业状况、经营情况、财务状况、还款记录等因素，估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并确定应计提的坏账准备；对于采用组合方式进行减值测试的

应收账款，管理层根据账龄、行业状况、逾期状态等依据划分组合，以与该项组合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历史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实情况进行调整，估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并确定应计提的坏账准备。由于应收账款金额重大，且应收账款减值涉及重大管理层判断，将应收账款减值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针对应收账款减值，我们实施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1) 了解与应收账款减值相关的内部控制，评价这些控制的设计的有效性，确定其是否得到执行，并测试关键控制的运行有效性；

(2) 复核管理层对应收账款进行减值测试的相关考虑和客观证据，评价管理层是否充分识别已发生减值的应收账款；

(3) 对于采用组合方式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账款，评价管理层按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合的合理性；根据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历史损失率及反映当前情况的相关可观察数据等，评价管理层减值测试方法的合理性（包括各组合坏账准备的计提比例）；测试管理层使用数据的准确性和完整性（包括对于以逾期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账款组合，以抽样方式检查应收账款逾期账龄的准确性）以及对应计提坏账准备的计算是否准确；

(4) 选取样本对应收账款执行函证程序，核实应收账款的存在及准确性；

(5) 检查应收账款的期后回款情况，评价管理层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合理性；

(6) 检查与应收账款减值相关的信息是否已在财务报表中作出恰当列报。

四、其他信息

正元地信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 2023 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正元地信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正元地信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正元地信、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正元地信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正元地信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正元地信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就正元地信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北京

二〇二四年四月二十六日

二、 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3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正元地理信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60,132,524.19	493,337,094.86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023,732.28	5,756,746.00
应收账款		513,325,569.97	679,478,481.39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14,555,533.83	12,345,400.15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125,213,789.29	173,577,814.78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2,219,393.15	7,321,147.75
合同资产		1,567,926,891.31	1,594,908,748.39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82,353,969.50	63,012,747.57

其他流动资产		13,540,836.42	16,553,750.53
流动资产合计		2,791,292,239.94	3,046,291,931.42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81,376,102.08	95,436,522.73
长期股权投资		7,240,022.00	2,434,709.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40,653,452.43	42,374,610.35
固定资产		150,076,208.83	168,204,657.35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478,890.86	11,748,464.59
无形资产		22,882,304.63	36,958,354.22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5,310,559.55	18,326,148.14
递延所得税资产		121,551,476.36	117,218,501.27
其他非流动资产		363,623,002.29	433,093,328.92
非流动资产合计		803,192,019.03	925,795,296.57
资产总计		3,594,484,258.97	3,972,087,227.9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468,259,976.86	458,363,987.1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6,577,882.63	21,215,012.22
应付账款		707,628,215.26	892,618,948.65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12,715,212.29	17,841,269.2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186,195,292.99	214,064,079.66
应交税费		200,462,109.82	219,457,993.57
其他应付款		153,717,153.08	149,501,927.64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224,299.44	3,533,333.20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0,370,827.53	41,856,291.44

其他流动负债		2,350,983.58	1,740,442.42
流动负债合计		1,788,277,654.04	2,016,659,951.96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190,048,800.00	219,861,1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110,141.03	1,031,409.75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2,740,450.12	5,480,900.08
递延所得税负债		71,833.63	1,762,269.69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92,971,224.78	228,135,679.52
负债合计		1,981,248,878.82	2,244,795,631.4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770,000,000.00	77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50,994,709.56	350,994,709.56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3,364,752.37	7,471,359.87
盈余公积		12,591,015.53	12,591,015.53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341,535,033.16	380,602,157.4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478,485,510.62	1,521,659,242.39
少数股东权益		134,749,869.53	205,632,354.1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613,235,380.15	1,727,291,596.5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3,594,484,258.97	3,972,087,227.99

公司负责人：辛永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雷会东

会计机构负责人：肖杰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3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正元地理信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93,117,395.57	421,444,743.06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00,000.00
应收账款		168,408,459.34	192,427,644.58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7,605,199.74	4,385,560.92
其他应收款		641,775,372.16	717,271,849.17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4,046,018.41	7,507,478.77
存货		884,050.57	626,862.04
合同资产		557,907,412.62	532,598,237.78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2,579,091.17	10,918,089.48
流动资产合计		1,782,276,981.17	1,879,772,987.03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128,499,258.80	147,957,134.11
长期股权投资		313,042,477.46	345,285,074.5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8,050,269.35	8,381,161.99
固定资产		38,448,827.77	47,518,900.25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9,158,505.37
无形资产		14,392,957.32	11,436,258.90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5,212,876.41	17,917,149.53
递延所得税资产		40,978,517.79	28,159,662.59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558,625,184.90	615,813,847.26
资产总计		2,340,902,166.07	2,495,586,834.2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408,666,525.00	408,337,791.67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7,468,527.91	11,496,005.49
应付账款		222,788,844.14	253,276,107.55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3,724,872.43	4,789,346.16
应付职工薪酬		61,079,443.49	67,000,744.75
应交税费		54,931,799.94	53,472,063.18
其他应付款		423,307,776.80	482,924,937.47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9,655,903.70
其他流动负债		44,728.83	
流动负债合计		1,192,012,518.54	1,290,952,899.9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2,740,450.12	5,480,900.08
递延所得税负债			1,373,775.81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740,450.12	6,854,675.89
负债合计		1,194,752,968.66	1,297,807,575.8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770,000,000.00	77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54,111,964.09	354,111,964.09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18,928.49	2,829,709.14
盈余公积		12,591,015.53	12,591,015.53
未分配利润		9,427,289.30	58,246,569.6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146,149,197.41	1,197,779,258.4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2,340,902,166.07	2,495,586,834.29

公司负责人：辛永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雷会东 会计机构负责人：肖杰

合并利润表

2023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892,977,952.95	1,316,428,710.37
其中：营业收入		892,977,952.95	1,316,428,710.37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902,503,475.96	1,227,826,925.23
其中：营业成本		640,810,421.02	950,524,526.03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5,749,456.29	7,233,687.73
销售费用		63,650,787.57	60,528,722.27
管理费用		129,403,400.10	157,540,472.47
研发费用		63,430,841.77	78,621,975.24
财务费用		-541,430.79	-26,622,458.51
其中：利息费用		27,430,364.69	31,161,775.19
利息收入		28,667,828.33	58,388,244.99
加：其他收益		8,265,871.52	12,536,173.58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44,105.00	-15,291.0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805,313.00	-15,291.00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6,040,317.00	-31,108,739.75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56,278,692.98	-21,175,541.41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7,809.11	8,034.65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1,326,113.36	48,846,421.21
加：营业外收入		2,818,423.50	6,069,032.47
减：营业外支出		1,123,666.33	1,869,914.75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9,631,356.19	53,045,538.93
减：所得税费用		-2,320,672.09	7,547,699.20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7,310,684.10	45,497,839.73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7,310,684.10	45,497,839.73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3,415,325.19	28,607,344.80

(净亏损以“-”号填列)			
2. 少数股东损益 (净亏损以“-”号填列)		6,104,641.09	16,890,494.93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27,310,684.10	45,497,839.73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33,415,325.19	28,607,344.80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6,104,641.09	16,890,494.93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434	0.0372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434	0.0372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

公司负责人：辛永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雷会东 会计机构负责人：肖杰

母公司利润表

2023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一、营业收入		291,180,385.34	498,345,832.94
减：营业成本		193,225,376.98	356,802,433.93
税金及附加		1,390,432.67	1,539,176.47

销售费用		31,510,110.83	31,030,689.85
管理费用		82,650,262.42	102,242,915.90
研发费用		32,588,459.21	29,634,007.34
财务费用		-4,320,881.21	-19,017,076.15
其中：利息费用		12,220,996.34	13,667,594.99
利息收入		16,821,364.46	33,095,852.40
加：其他收益		5,735,183.52	6,597,537.74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9,400,457.84	5,926,614.8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42,597.06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8,578,516.73	-17,933,398.42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8,218,685.50	6,662,117.42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7,524,936.43	-2,633,442.82
加：营业外收入		779,084.54	3,354,849.20
减：营业外支出		570,378.32	275,141.63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7,316,230.21	446,264.75
减：所得税费用		-14,148,748.91	-2,074,079.35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3,167,481.30	2,520,344.10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3,167,481.30	2,520,344.10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43,167,481.30	2,520,344.10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561	0.0033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561	0.0033

公司负责人：辛永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雷会东 会计机构负责人：肖杰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3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年度	2022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041,143,313.19	1,136,444,078.66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801,057.62	21,323,590.9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9,607,656.45	228,648,960.9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61,552,027.26	1,386,416,630.5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39,877,463.36	770,050,081.23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			

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51,513,028.92	408,176,182.24
支付的各项税费		50,058,545.54	70,461,687.7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04,926,859.61	204,696,440.3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46,375,897.43	1,453,384,391.5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176,129.83	-66,967,761.0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79,430.00	69,993.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40,338,427.73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0,417,857.73	69,993.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7,836,770.29	20,527,648.21
投资支付的现金		4,000,000.00	2,45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836,770.29	22,977,648.2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581,087.44	-22,907,655.2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25,950,000.00	478,971,213.91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386,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25,950,000.00	481,357,213.91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44,875,865.45	507,739,913.3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2,647,743.41	38,109,862.19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10,208,846.07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462,559.92	3,232,587.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91,986,168.78	549,082,362.4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6,036,168.78	-67,725,148.5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2,278,951.51	-157,600,564.8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86,687,189.01	644,287,753.8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54,408,237.50	486,687,189.01

公司负责人：辛永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雷会东 会计机构负责人：肖杰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3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年度	2022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84,838,648.03	390,452,225.96
收到的税费返还			2,972,375.6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18,490,826.81	214,353,140.2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03,329,474.84	607,777,741.8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73,811,810.20	231,216,742.66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25,359,172.23	157,610,708.64
支付的各项税费		10,509,684.16	13,583,460.3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40,568,687.39	317,484,465.5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50,249,353.98	719,895,377.2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6,919,879.14	-112,117,635.3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5,061,567.02	2,312,621.9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0,080.00	7,31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49,042,948.24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599,853.24	22,234,827.56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3,724,448.50	24,554,759.4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433,258.05	3,408,783.64
投资支付的现金		9,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3,767,500.00	48,276,043.15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8,200,758.05	51,684,826.7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523,690.45	-27,130,067.3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43,000,000.00	408,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43,000,000.00	408,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43,000,000.00	418,322,185.14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7,371,733.77	21,152,495.8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60,371,733.77	439,474,680.9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371,733.77	-31,474,680.9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8,767,922.46	-170,722,383.6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21,444,743.06	592,167,126.6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92,676,820.60	421,444,743.06

公司负责人：辛永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雷会东

会计机构负责人：肖杰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3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 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 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770,000,000.00				350,994,709.56			7,471,359.87	12,591,015.53		380,602,157.43		1,521,659,242.39	205,632,354.12	1,727,291,596.5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															

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770,000,000.00			350,994,709.56		7,471,359.87	12,591,015.53		380,602,157.43		1,521,659,242.39	205,632,354.12	1,727,291,596.5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						-4,106,607.50			-39,067,124.27		-43,173,731.77	-70,882,484.59	-114,056,216.36

填列)																	
(一) 综合收益总额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																	

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	-	-	-	
1. 提取盈余公积										5,651,799.08	5,651,799.08	77,367,584.10	83,019,383.18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的										-	-	-	-	
(5,651,799.08	5,651,799.08	6,899,812.31	12,551,611.39	

或 股 东) 的 分 配																
4. 其他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70,467,771.79	70,467,771.79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

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															

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							- 4,106,607 .50						- 4,106,607.50	380,458.42	- 3,726,149.0 8

2023 年年度报告

储备														
1. 本期提取						8,002,184.43					8,002,184.43	1,309,002.14	9,311,186.57	
2. 本期使用						-12,108,791.93					-12,108,791.93	-928,543.72	-13,037,335.65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770,000,000.00			350,994,709.56		3,364,752.37	12,591,015.53		341,535,033.16		1,478,485,510.62	134,749,869.53	1,613,235,380.15	

项目	2022 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小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其他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库 存 股	综 合 收 益		风 险 准 备					
一、上年年末余额	770,000.00 0.00				350,994.70 9.56		10,723.63 0.02	12,330.76 5.21		361,443.83 3.76		1,505,492.9 38.55	190,956.76 0.58	1,696,449.6 99.13
加：会计政策变更								8,215.91		35,313.28		43,529.19		43,529.19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770,000.00 0.00				350,994.70 9.56		10,723.63 0.02	12,338.98 1.12		361,479.14 7.04		1,505,536.4 67.74	190,956.76 0.58	1,696,493.2 28.3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							- 3,252,270 .15	252,034.4 1		19,123,010 .39		16,122,774. 65	14,675,593 .54	30,798,368. 19

列)														
(一) 综合收益总额										28,607,344.80		28,607,344.80	16,890,494.93	45,497,839.73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														

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252,034.41			-9,484,334.41			-9,232,300.00		-1,867,807.95			-11,100,107.95
1. 提取盈余公积							252,034.41			-252,034.41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9,232,300.00			-9,232,300.00		-1,867,807.95			-11,100,107.95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																		

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 3,252,270 .15				- 3,252,270.1 5	- 347,093.44	- 3,599,363.5 9	
1. 本期提取						10,412,45 8.42				10,412,458. 42	3,788,353. 49	14,200,811. 91	
2. 本期使用						- 13,664,72 8.57				- 13,664,728. 57	- 4,135,446. 93	- 17,800,175. 50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770,000,00 0.00			350,994,70 9.56		7,471,359 .87	12,591,01 5.53	380,602,15 7.43		1,521,659,2 42.39	205,632,35 4.12	1,727,291,5 96.51	

公司负责人：辛永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雷会东

会计机构负责人：肖杰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3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3 年年度报告

项目	2023 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770,000,000.00				354,111,964.09			2,829,709.14	12,591,015.53	58,246,569.67	1,197,779,258.4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770,000,000.00				354,111,964.09			2,829,709.14	12,591,015.53	58,246,569.67	1,197,779,258.4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 2,810,780.65		- 48,819,280.37	-51,630,061.02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43,167,481.30	-43,167,481.30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 5,651,799.07	-5,651,799.07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5,651,799.07	-5,651,799.07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2,810,780.65
1. 本期提取											613,520.29
2. 本期使用											-3,424,300.94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770,000,000.00				354,111,964.09			18,928.49	12,591,015.53	9,427,289.30	1,146,149,197.41

项目	2022 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770,000,000.00				354,111,964.09			4,765,688.25	12,330,765.21	65,136,616.82	1,206,345,034.37
加：会计政策变更									8,215.91	73,943.16	82,159.07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770,000,000.00				354,111,964.09			4,765,688.25	12,338,981.12	65,210,559.98	1,206,427,193.4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	252,034.41	-	-8,647,935.01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935,979.11		6,963,990.31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520,344.10	2,520,344.1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252,034.41	-	-9,232,300.00
										9,484,334.4	

2023 年年度报告

										1	
1. 提取盈余公积								252,034.41	-252,034.41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9,232,300.00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935,979.11			
1. 本期提取							1,591,299.21				1,591,299.21
2. 本期使用							3,527,278.32				-3,527,278.32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770,000,000.00				354,111,964.09		2,829,709.14	12,591,015.53	58,246,569.67		1,197,779,258.43

公司负责人：辛永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雷会东

会计机构负责人：肖杰

三、 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正元地理信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前身系原正元地理信息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正元地信公司），正元地信公司系由冶金工业部山东地质勘查局、山东岩土工程勘察总公司共同出资组建，于 1999 年 3 月 31 日在山东省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取得 370000018024157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正元地信公司成立时注册资本 200.00 万元。

正元地信公司以 2018 年 6 月 30 日为基准日，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8 年 12 月 28 日在北京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登记注册，总部位于北京市，注册资本 60,000.00 万元，股份总数 60,000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正元地理信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1785 号）同意注册，本公司于 2021 年 7 月 30 日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17,000 万股，注册资本变更为 77,000 万股。

公司现持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110000267130226N 营业执照。

本公司属专业技术服务业。公司主营业务包括两部分：（1）地上地下全空间地理时空数据建设服务，包含测绘地理信息板块业务地下管网板块业务，属于公司的基础性业务；（2）基于公司自主研发基础支撑平台，开展智慧城市板块业务，属于公司的增值性业务。公司增值性业务是基础性业务的升级与拓展。主要客户系政府及其下属单位。

四、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以及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规定，并基于以下第三点所述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进行编制。

2. 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评价自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不存在重大疑虑因素或事项。

五、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制定了具体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主要体现在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计提、收入确认和计量等，具体如下所述：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2022 年 12 月 31 日、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2 年度、2023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相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5. 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金额占相应应收款项坏账准备余额的 10%。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对单个被投资单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占合并报表净资产的 5%以上，或长期股权投资权益法下投资损益占合并报表净利润的 10%以上。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非全资子公司占净资产占合并报表净资产的 5%以上，或净利润占合并报表净利润的 10%以上。

6.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将两个或者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确定为企业合并。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两种类型。其会计处理如下：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一次交易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计量。合并方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 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在母公司财务报表中，合并日时点按照新增后的持股比例计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其原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取得进一步股权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应视同参与合并的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作为比较数据追溯调整的最早期间进行合并报表编制。对被合并方的有关资产、负债并入合并财务报表增加的净资产调整所有者权益项下“资本公积”项目。同时对合并方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经确认损益、其他综合收益部分冲减合并报表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但被合并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一次交易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方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购买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在合并合同中对可能影响合并成本的未来事项作出约定的，购买日如果估计未来事项很可能发生并且对合并成本的影响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也计入合并成本。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所取得的被购买方符合确认条件的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购买日以公允价值计量。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在母公司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应当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当期投资收益，但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同时，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与购买日新购入股权所支付对价之和作为合并成本，合并成本与购买日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或合并当期损益。

分步处置子公司股权至丧失控制权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判断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控制权过程中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原则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时，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具体原则：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2) 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的会计处理方法

对于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应当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具体在母公司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中会计处理方法如下：

在母公司财务报表中，将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投资对应的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对于失去控制权之后的剩余股权，按其账面价值确认为长期股权投资或其他相关金融资产，失去控制权之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原有子公司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权益法的相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失去控制权之前的每一次交易，将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但原子公司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3) 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的会计处理方法

对于失去控制权之前的每一次交易，在母公司财务报表中将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将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计入资本公积（资本溢价），资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对于失去控制权时的交易，在母公司财务报表中，对于处置的股权，按照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同时，对于剩余股权，按其账面价值确认为长期股权投资或其他相关金融资产。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原有子公司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有关成本法转为权益法的相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但原子公司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7. 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控制的判断标准：

本公司以控制为基础确定合并范围。将拥有实质性控制权的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及相关规定的要求编制，合并时抵销合并范围内的所有重大内部交易和往来。子公司的股东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所拥有的部分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

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个别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视同该企业合并于合并当期的年初已经发生，从合并当期的年初起将其资产、负债、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8.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将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确定为合营安排。参与方为共同控制的一方时界定为合营安排中的合营方，否则界定为合营安排中的非合营方。

合营安排根据合营方是否为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权利且承担相关负债义务，还是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划分为共同经营或合营企业两种类型。

(1) 共同经营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为共同经营中的合营方，应当确认其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1) 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2) 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3) 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4) 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本公司为共同经营中非合营方比照上述合营方进行会计处理。

(2) 合营企业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为合营企业的合营方，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的相关规定进行核算及会计处理。

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本公司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所确定的现金，是指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

本公司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所确定的现金等价物，是指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10.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1) 外币业务折算

本公司对发生的外币交易，采用与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折合本位币入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该日的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在资本化期间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

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2）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等，若采用与本公司不同的记账本位币，需对其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后，再进行会计核算及合并财务报表的编报。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折算。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单独列示。

外币现金流量按照系统合理方法确定的，采用交易发生日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处置境外经营时，与该境外经营有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1. 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实际利率法是指计算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以及将利息收入或利息费用分摊计入各会计期间的方法。

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计存续期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或该金融负债摊余成本所使用的利率。在确定实际利率时，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如提前还款、展期、看涨期权或其他类似期权等）的基础上估计预期现金流量，但不考虑预期信用损失。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所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下三类：

- （1）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 （3）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但是因销售商品或提供服务等产生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按照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当且仅当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才对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进行重分类。

（1）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则本公司将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债权投资和长期应收款等。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发生减值时或终止确认、修改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除下列情况外，本公司根据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乘以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①对于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自初始确认起，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

②对于购入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但在后续期间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后续期间，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若该金融工具在后续期间因其信用风险有所改善而不再存在信用减值，本公司转按实际利率乘以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来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2）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则本公司将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除利息收入、减值损失及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列报为应收款项融资，其他此类金融资产列报为其他债权投资，其中：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列报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原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其他债权投资列报为其他流动资产。

(3)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可以单项金融资产为基础不可撤销地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此类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不需计提减值准备。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本公司持有该权益工具投资期间，在本公司收取股利的权利已经确立，与股利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股利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股利收入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在其他权益工具投资项目下列报。

权益工具投资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出售；初始确认时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资产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近期实际存在短期获利模式；属于衍生工具（符合财务担保合同定义的以及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除外）。

(4)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不符合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条件，亦不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均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将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此类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根据其流动性在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项目列报。

(5)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可以单项金融资产为基础不可撤销地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混合合同包含一项或多项嵌入衍生工具，且其主合同不属于以上金融资产的，本公司可以将其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工具。但下列情况除外：

① 嵌入衍生工具不会对混合合同的现金流量产生重大改变。

② 在初次确定类似的混合合同是否需要分拆时，几乎不需分析就能明确其包含的嵌入衍生工具不应分拆。如嵌入贷款的提前还款权，允许持有人以接近摊余成本的金额提前偿还贷款，该提前还款权不需要分拆。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将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此类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根据其流动性在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项目列报。

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此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交易性金融负债：承担相关金融负债的目的主要是为了在近期内出售或回购；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企业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模式；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符合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除外。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均计入当期损益。

在初始确认时，为了提供更相关的会计信息，本公司将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①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

②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企业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企业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其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除非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本公司将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包括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其他金融负债

除下列各项外，公司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对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②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

③不属于本条前两类情形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本条第 1 类情形的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

财务担保合同是指当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最初或修改后的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要求发行方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在初始确认后按照损失准备金额以及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担保期内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孰高进行计量。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1）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即从其账户和资产负债表内予以转销：

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该转移满足金融资产终止确认的规定。

（2）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本公司与借出方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或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做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回购金融负债一部分的，按照继续确认部分和终止确认部分在回购日各自的公允价值占整体公允价值的比例，对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在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评估其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的风险和报酬的程度，并分别下列情形处理：

（1）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

（2）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

（3）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即除本条（1）、（2）之外的其他情形），则根据其是否保留了对金融资产的控制，分别下列情形处理：

①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

②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则按照其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继续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相关负债。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本公司承担的被转移金融资产价值变动风险或报酬的程度。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

(1)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①被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②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和。

(2)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且该被转移部分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转移前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继续确认部分（在此种情形下，所保留的服务资产应当视同继续确认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①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②终止确认部分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活跃市场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的报价包括易于且可定期从交易所、交易商、经纪人、行业集团、定价机构或监管机构等获得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报价，且能代表在公平交易基础上实际并经常发生的市场交易。

初始取得或衍生的金融资产或承担的金融负债，以市场交易价格作为确定其公允价值的基础。

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合同资产、租赁应收款以及非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财务担保合同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本公司持有的其他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不适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包括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债券投资或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衍生金融资产。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本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应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对由收入准则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本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上述采用简化计量方法和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以外的其他金融资产，本公司对满足下列情形之一的金融工具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对其他金融工具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 该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 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指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

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1)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公司通过比较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相对变化，据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本公司考虑的违约风险信息包括：

-债务人未能按合同到期日支付本金和利息的情况；如逾期超过 30 日，本公司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经显著增加。

-已发生的或预期的金融工具的外部或内部信用评级（如有）的严重恶化；

-已发生的或预期的债务人经营成果的严重恶化；

-现存的或预期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变化，并将对债务人对本公司的还款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上述违约风险的界定标准，与本公司内部针对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管理目标保持一致，同时考虑财务限制条款等其他定性指标。

(2) 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评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的投资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迹象包括：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本公司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3) 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

本公司对于信用风险显著不同具备以下特征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单项评价信用风险。如：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票据和应收款项等。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基于共同风险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不同的组别，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

(4) 减记金融资产

当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的，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

对于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本公司基于历史信用损失经验、使用准备矩阵计算上述金融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相关历史经验根据资产负债表日债务人的特定因素、以及对当前状况和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评估进行调整。

报告期本公司基于上述基础，使用下列准备矩阵：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按组合计提减值准备采用的计提方法
应收票据		
银行承兑汇票	票据类型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商业承兑汇票	票据类型	采用逾期账龄分析法，按应收账款逾期账龄组合计算历史迁徙率及损失率，在历史损失率的基础上，结合债务人经济状况和趋势等前瞻性因素确定预期信用损失率
应收款项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应收本公司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信用风险特征相似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政府及组成部门	逾期账龄	采用逾期账龄分析法，按逾期账龄组合计算历史迁徙率及损失率，在历史损失率的基础上，结合债务人经济状况和趋势等前瞻性因素确定预期信用损失率
国有企业及事业单位	逾期账龄	采用逾期账龄分析法，按逾期账龄组合计算历史迁徙率及损失率，在历史损失率的基础上，结合债务人经济状况和趋势等前瞻性因素确定预期信用损失率
其他企业	逾期账龄	采用逾期账龄分析法，按逾期账龄组合计算历史迁徙率及损失率，在历史损失率的基础上，结合债务人经济状况和趋势等前瞻性因素确定预期信用损失率
其他应收款		
保证金组合	逾期账龄	采用逾期账龄分析法，按逾期账龄组合计算历史迁徙率及损失率，在历史损失率的基础上，结合债务人经济状况和趋势等前瞻性因素确定预期信用损失率
其他组合	逾期账龄	采用逾期账龄分析法，按逾期账龄组合计算历史迁徙率及损失率，在历史损失率的基础上，结合债务人经济状况和趋势等前瞻性因素确定预期信用损失率

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没有相互抵销。但是，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 (1) 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 (2) 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12. 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参见 11. 金融工具。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参见 11. 金融工具。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参见 11. 金融工具。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参见 11. 金融工具。

13. 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参见 11. 金融工具。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参见 11. 金融工具。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参见 11. 金融工具。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认定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参见 11. 金融工具。

14.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应收款项融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参见 11. 金融工具。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参见 11. 金融工具。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参见 11. 金融工具。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参见 11. 金融工具。

15. 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参见 11. 金融工具。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参见 11. 金融工具。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参见 11. 金融工具。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参见 11. 金融工具。

16.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存货类别、发出计价方法、盘存制度、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采取加权平均法确定其发出的实际成本。

(3) 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的存货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4)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采用五五摊销法摊销。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并按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①产成品可变现净值为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金额；②为生产而持有的材料等，当用其生产的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高于成本时按照成本计量；当材料价格下降表明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可变现净值为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③持有待售的材料等，可变现净值为市场售价。

按照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基于库龄确认存货可变现净值的各库龄组合可变现净值的计算方法和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17. 合同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列示为合同资产。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单独列示。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参见 11. 金融工具。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参见 11. 金融工具。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参见 11. 金融工具。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参见 11. 金融工具。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认定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参见 11. 金融工具。

18.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

√适用 □不适用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确认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①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②出售极可能发生，即企业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企业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应当已经获得批准。

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终止经营的认定标准和列报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终止经营，是指本公司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且该组成部分已经处置或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1) 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

(2) 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

(3) 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本公司终止确认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将尚未确认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19.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1) 对于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如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应当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认为初始成本；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应当按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确认为初始成本；

(2) 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为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

(3)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为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4)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或债务重组取得的，初始投资成本根据准则相关规定确定。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长期股权投资后续计量分别采用权益法或成本法。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当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应当调整长期股权投资及所有者权益项目。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除追加或收回投资外，账面价值一般不变。当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确认投资收益。

长期股权投资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采用权益法核算，具有控制的采用成本法核算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1)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的判断标准：两个或多个合营方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

(2)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当持有被投资单位 20%以上至 50%的表决权股份时，具有重大影响。或虽不足 20%，但符合下列条件之一时，具有重大影响：

- 1) 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的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
- 2) 参与被投资单位的政策制定过程；
- 3) 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
- 4) 被投资单位依赖投资公司的技术或技术资料；
- 5) 其他能足以证明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的情形。

20. 投资性房地产

(1). 如果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

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的种类：出租的土地使用权、出租的建筑物、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按照成本模式计量。并采用与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相同的方法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投资性房地产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1. 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予以确认：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30	5.00	3.17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5.00	19.00-9.50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5-8	5.00	19.00-11.88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00	19.00
办公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5.00	19.00-9.50
其他	年限平均法	3-10	5.00	31.67-9.50

22.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1)、在建工程的类别

本公司在建工程分为自营方式建造和出包方式建造两种。

(2)、在建工程结转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本公司在建工程在工程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结转固定资产。预定可使用状态的判断标准，应符合下列情况之一：

- 1) 固定资产的实体建造（包括安装）工作已经全部完成或实质上已经全部完成；
- 2) 已经试生产或试运行，并且其结果表明资产能够正常运行或能够稳定地生产出合格产品，或者试运行结果表明其能够正常运转或营业；
- 3) 该项建造的固定资产上的支出金额很少或者几乎不再发生；
- 4) 所购建的固定资产已经达到设计或合同要求，或与设计或合同要求基本相符。

23.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2)、资本化金额计算方法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暂停资本化期间：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应当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金额计算：（1）借入专门借款，按照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

（2）占用一般借款按照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资本化率为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3）借款存在折价或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实际利率法是根据借款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折价或溢价或利息费用的方法。其中实际利率是借款在预期存续期间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借款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

24. 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 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6. 无形资产**(1).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适用 不适用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和相关支出作为实际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实际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为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支出总额。

本公司无形资产后续计量，分别为：1）使用寿命有限无形资产采用直线法摊销，并在年度终了，对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2）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但在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当有确凿证据表明其使用寿命是有限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按直线法进行摊销。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使用寿命估计

本公司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估计其使用寿命时通常考虑以下因素：1）运用该资产生产的产品通常的寿命周期、可获得的类似资产使用寿命的信息；2）技术、工艺等方面的现阶段情况及对未来发展趋势的估计；3）以该资产生产的产品或提供劳务的市场需求情况；4）现在或潜在的竞争者预期采取的行动；5）为维持该资产带来经济利益能力的预期维护支出，以及公司预计支付有关支出的能力；6）对该资产控制期限的相关法律规定或类似限制，如特许使用期、租赁期等；7）与公司持有其他资产使用寿命的关联性等。

项目	摊销年限(年)
土地使用权	15-50
软件	3-5
经营特许权	15

项目	摊销年限(年)
航空影像数据库	3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判断依据

本公司将无法预见该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或使用期限不确定等无形资产确定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判断依据：1) 来源于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但合同规定或法律规定无明确使用年限；2) 综合同行业情况或相关专家论证等，仍无法判断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

每年年末，对使用寿命不确定无形资产使用寿命进行复核，主要采取自下而上的方式，由无形资产使用相关部门进行基础复核，评价使用寿命不确定判断依据是否存在变化等确定。

(2).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内部研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划分内部研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为获取新的技术和知识等进行的有计划的调查阶段，应确定为研究阶段，该阶段具有计划性和探索性等特点；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阶段，应确定为开发阶段，该阶段具有针对性和形成成果的可能性较大等特点。

本公司将开发阶段借款费用符合资本化条件的予以资本化，计入内部研发项目资本化成本。

27. 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长期资产主要指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商誉等资产。

(1)、长期资产减值测试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长期资产检查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当存在减值迹象时应进行减值测试确认其可收回金额，按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提减值准备。

可收回金额按照长期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长期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之间孰高确定。长期资产的公允价值净额是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长期资产处置费用的金额确定。

本公司在确定公允价值时优先考虑销售协议价格，其次如不存在销售协议价格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或同行业类似资产交易价格，按照市场价格确定；如按照上述规定仍然无法可靠估计长期资产的公允价值，以长期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作为其可收回金额。

本公司在确定长期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①其现金流量分别根据资产持续使用过程中以及最终处置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测算，主要依据公司管理层批准的财务预算或预测数据，以及预测期之后年份的合理增长率为基础进行最佳估计确定。预计未来现金流量充分考虑历史经验数据及外部环境因素的变化等确定。②其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日与预测期间相同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

(2)、长期资产减值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对长期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应当将长期资产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长期资产的减值准备。相应减值资产折旧或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减值损失一经计提，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3)、商誉的减值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每年年末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具体测试方法如下：

1) 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 确认可收回金额, 按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提减值损失; 2) 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 确认其可收回金额, 按包括分摊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孰低部分, 首先抵减分摊至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 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 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商誉减值会计处理方法: 根据商誉减值测试结果, 对各项资产账面价值的抵减, 应当作为各单项资产包括商誉的减值损失处理, 计入当期损益。抵减后各项资产账面价值不得低于该资产公允价值净额、该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和零三者之中最高者。未能分摊的减值损失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进行分配。

28.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已经支出, 但受益期限在一年以上(不含一年)的各项费用, 主要包括设备维修费、房屋装修费等。长期待摊费用按费用项目的受益期限分期摊销。若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 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29. 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劳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

30. 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 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 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根据本公司与职工就离职后福利达成的协议、制定章程或办法等, 将是否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或设定受益计划两种类型。1) 设定提存计划按照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确认为负债, 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设定受益计划采用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进行会计处理。具体为: 本公司将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折合为离职时点的终值; 之后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 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满足辞退福利义务时将解除劳动关系给予的补偿一次计入当期损益。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根据职工薪酬的性质参照上述会计处理原则进行处理。

31.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是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且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同时其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该义务为预计负债。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如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如涉及多个项目，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最佳估计数。资产负债表日应当对预计负债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真实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应当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32.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33.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4. 收入**(1). 按照业务类型披露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收入确认的原则

于合同开始日，公司对合同进行评估，识别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确定各单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在某一时点履行。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属于在某一段时间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 1) 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2) 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 3) 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

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会考虑下列迹象：

- 1) 公司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 2) 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 3) 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 4) 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5)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

6) 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收入计量原则

1) 公司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交易价格是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2) 合同中存在可变对价的，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但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額。

3) 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

摊销。合同开始日，公司预计客户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不超过一年的，不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

4)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公司于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

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1) 按履约进度确认的收入

公司的地下管网业务中的清淤业务、智慧城市建设运营业务中的项目运维服务由于客户在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公司将其作为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

公司的测绘地理信息业务（不包括定制软件项目），地下管网业务中的探测、检测、修复业务，智慧城市建设运营业务中的城市管理整体解决方案项目和施工类项目，由于客户能够控制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公司将其作为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

公司按照投入法确定提供服务的履约进度。对于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具体方法如下：

履约进度的确认

履约进度=实际发生的项目成本/预计总成本

项目收入的确认

当期确认的项目收入=项目预计总收入*履约进度-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经确认的收入。

其中公司项目合同分为总价合同与单价合同，总价合同的项目预计总收入即不含税的合同金额，单价合同的项目预计总收入=合同约定不含税单价*项目预计工作量。

2) 按时点确认的收入

公司智慧城市建设运营业务中的系统集成业务（以下简称系统集成业务）指通用软件与硬件集成项目，测绘地理信息业务、地下管网业务和智慧城市建设运营业务中的定制软件开发项目（以下简称定制软件项目），均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系统集成业务在硬件和软件实际交付并验收后分别确认收入，定制软件项目在实际交付并验收后确认收入。系统集成业务中的通用软件无需公司进行大量的深度开发，可与硬件设备分别交付。因此公司将软、硬件分别识别为单项履约义务，按照按软、硬件实际交付时点确认收入。

(2).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涉及不同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5. 合同成本

适用 不适用

合同成本包括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及合同履约成本。

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是指本公司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如销售佣金等）。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本公司将其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除预期能够收回的增量成本之外的其他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存货等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其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1)、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2)、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3)、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合同取得成本确认的资产和合同履约成本确认的资产（以下简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当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时，本公司对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①本公司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②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确认为资产的合同履约成本，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存货”项目中列示，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

确认为资产的合同取得成本，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其他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

36. 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1)、政府补助类型

政府补助为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包括税费返还、财政贷款贴息、建设资金补贴款等。

政府补助主要包括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两种类型。

(2)、政府补助的会计处理方法

政府补助在本公司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1)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确认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确认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应当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应当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应当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的会计处理方法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分情况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①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

②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③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应当计入营业外收支。

37. 租赁

√适用 □不适用

作为承租方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进行简化处理的判断依据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在租赁期开始日，除应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本公司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①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短期租赁是指不包含购买选择权且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

本公司对以下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相关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项目	采用简化处理的租赁资产类别
短期租赁	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租赁
低价值资产租赁	租赁资产价值不超过 40,000 元的租赁

本公司对除上述以外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②使用权资产

本公司对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 A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 B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C 本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 D 本公司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不包括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成本）。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后续计量。

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使用权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参照上述原则计提折旧。

③租赁负债

本公司对租赁负债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本公司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租赁付款额包括：

- A 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后的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
- B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 C 在本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付款额包括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
- D 在租赁期反映出本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付款额包括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
- E 根据本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折现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应当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④租赁变更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承租人应当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 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在租赁变更生效日，承租人应当按照本准则第九条至第十二条的规定分摊变更后合同的对价，按照本准则第十五条的规定重新确定租赁期，并按照变更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承租人应当相应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承租人应当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作为出租方的租赁分类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租赁的分类

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

（2）对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

应收融资租赁款初始计量时，以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收款额包括：

- ①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后的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
- ②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③合理确定承租人将行使购买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收款额包括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

④租赁期反映出承租人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收款额包括承租人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

⑤由承租人、与承租人有关的一方以及有经济能力履行担保义务的独立第三方向出租人提供的担保余值。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租赁内含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所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对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

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 租赁变更

融资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出租人应当将该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①该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②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融资租赁的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出租人应当分别下列情形对变更后的租赁进行处理：

①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经营租赁的，出租人应当自租赁变更生效日开始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并以租赁变更生效日前的租赁投资净额作为租赁资产的账面价值；②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融资租赁的，出租人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关于修改或重新议定合同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出租人应当自变更生效日起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应当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38.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

(1)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确定该计税基础为其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如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

(3) 对与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与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39.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按照财政部、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联合发布的《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财企〔2012〕16 号）的规定提取的安全生产费，计入相关产品的成本或当期损益，同时记入“专项储备”科目。使用提取的安全生产费时，属于费用性支出的，直接冲减专项储备。形成固定资产的，通过“在建工程”科目归集所发生的支出，待安全项目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确认为固定资产；同时，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本公司实际执行参照《中国冶金地质总局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及使用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地理信息行业按项目收入的 1%提取专项储备。”本公司各年按上文规定提取安全生产费，并在使用时冲减专项储备金额。

40.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3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调整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的原因说明

2022 年 11 月 30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财会[2022]31 号，以下简称“准则解释 16 号”），其中：“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内容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本公司于本年度施行该事项相关的会计处理。

对于在首次施行准则解释 16 号的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即 2022 年 1 月 1 日）因适用准则解释 16 号单项交易而确认的租赁负债和使用权资产，以及确认的弃置义务相关预计负债和对应的相关资产，产生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本公司按照准则解释 16 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18 号-所得税》的规定将累计影响数调整 2022 年 1 月 1 日的留存收益及其他相关财务报表项目。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 月 1 日	调整数
递延所得税资产	115,316,569.71	117,218,501.27	1,901,931.56
递延所得税负债		1,762,269.69	1,762,269.69
盈余公积	12,583,554.55	12,591,015.53	7,460.98
未分配利润	380,469,956.54	380,602,157.43	132,200.89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 月 1 日	调整数
递延所得税资产	26,711,277.03	28,159,662.59	1,448,385.56
递延所得税负债		1,373,775.81	1,373,775.81
盈余公积	12,583,554.55	12,591,015.53	7,460.98
未分配利润	58,179,420.90	58,246,569.67	67,148.77

41.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以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5%、6%、9%、13%
房产税	从价计征的，按房产原值一次减除30%后余值的1.2%计缴；从租计征的，按租金收入的12%计缴	1.2%、12%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5%、7%
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20%、25%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母公司	5、15、25
河北天元地理信息科技工程有限公司	15
武汉科岛地理信息工程有限公司	15
山东正元航空遥感技术有限公司	15、25
山东正元地球物理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5
山东中基地理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15
浙江正元地理信息有限责任公司	15
山东正元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5
山东正元数字城市建设有限公司	15、5、25
文山正元地理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5
宿州正元智慧城市建设运营有限公司	25
鱼台正元智慧城市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5
长汀正元智慧城市建设运营有限公司	25
海南正元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20
北京正元数科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5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实施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有关问题的通知》（国税函〔2009〕203号）规定，本公司经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北京市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北京市税务局复审，于2022年12月2日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认定，证书编号为GR202211003515，执行15%的企业所得税率，有效期三年。

子公司武汉科岛地理信息工程有限公司经湖北省科学技术厅、湖北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湖北省税务局复审，于2023年12月8日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认定，证书编号为GR202342006254，执行15%的企业所得税率，有效期三年。

子公司山东中基地理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经山东省科学技术厅、山东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山东省税务局复审，于 2022 年 11 月 28 日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认定，证书编号为 GR202237004548，执行 15%的企业所得税率，有效期三年。

子公司山东正元地球物理信息技术有限公司经山东省科学技术厅、山东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山东省税务局复审，于 2021 年 12 月 7 日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认定，证书编号为 GR202137003226，执行 15%的企业所得税率，有效期三年。

子公司山东正元航空遥感技术有限公司经山东省科学技术厅、山东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山东省税务局复审，于 2021 年 12 月 7 日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认定，证书编号为 GR202137001773，执行 15%的企业所得税率，有效期三年。

子公司浙江正元地理信息有限责任公司经浙江省科学技术厅、浙江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浙江省税务局复审，于 2023 年 12 月 8 日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认定，证书编号为 GR202333002536，执行 15%的企业所得税率，有效期三年。

子公司河北天元地理信息科技工程有限公司经河北省科学技术厅、河北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河北省税务局复审，于 2021 年 9 月 18 日取得了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 GR202113000074，执行 15%的企业所得税率，有效期三年。

子公司山东正元数字城市建设有限公司经山东省科学技术厅、山东省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山东省税务局复审，于 2021 年 12 月 10 日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认定，证书编号 GR202137007123，执行 15%的企业所得税率，有效期三年。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2022]13 号”《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实施小微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 100 万元但不超过 3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执行期限为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2023]12 号”《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支持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有关税费政策的公告》：对小型微利企业减按 25%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政策，延续执行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本期公司下属子公司山东正元工程检测有限公司、文山正元地理科技有限责任公司、海南正元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及孙公司烟台天枢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符合小型微利企业的确认标准，享受小型微利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本年度实际税率为 5%。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银行存款	454,660,556.82	486,687,189.01
其他货币资金	5,471,967.37	6,649,905.85
存放财务公司存款		
合计	460,132,524.19	493,337,094.86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其他说明

受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票据保证金	1,994,941.79	2,947,667.36
保函保证金	2,672,174.15	1,466,190.00
履约保证金	616,595.78	714,702.70
诉讼冻结资金	440,574.97	1,521,345.79
小计	5,724,286.69	6,649,905.85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1,856,991.32	1,988,616.20
商业承兑票据	166,740.96	3,768,129.80
合计	2,023,732.28	5,756,746.00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3,565,176.57
商业承兑票据		
合计		3,565,176.57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148,112.63	100.00	124,380.35	5.79	2,023,732.28	5,861,273.51	100.00	104,527.51	1.78	5,756,746.00
其中：										
银行承兑汇票	1,856,991.32	86.45			1,856,991.32	1,988,616.20	33.93	-	-	1,988,616.20
商业承兑汇票	291,121.31	13.55	124,380.35	42.72	166,740.96	3,872,657.31	66.07	104,527.51	2.70	3,768,129.80
合计	2,148,112.63	/	124,380.35	5.79	2,023,732.28	5,861,273.51	/	104,527.51	/	5,756,746.00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银行承兑汇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票据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银行承兑汇票	1,856,991.32		
合计	1,856,991.3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账龄组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票据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未逾期			
逾期 1 年以内	100,000.00	28,000.00	28.00
逾期 1—2 年	27,297.54	11,191.99	41.00
逾期 2—3 年	163,823.77	85,188.36	52.00
逾期 3—4 年			
逾期 4—5 年			
逾期 5 年以上			
合计	291,121.31	124,380.35	42.72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票据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票据	104,527.51	19,852.84				124,380.35
其中：银行承兑汇票						
商业承兑汇票	104,527.51	19,852.84				124,380.35
合计	104,527.51	19,852.84				124,380.35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票据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票据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未逾期	241,484,491.76	248,089,086.41
逾期1年以内	104,164,555.63	183,209,828.93
逾期1—2年	93,720,812.75	189,789,432.42
逾期2—3年	114,355,715.28	115,337,157.41
逾期3—4年	78,117,842.76	110,756,054.35

逾期 4—5 年	59,671,183.94	71,292,608.07
逾期 5 年以上	87,046,863.92	83,132,077.39
合计	778,561,466.04	1,001,606,244.98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778,561,466.04	100.00	265,235,896.07	34.07	513,325,569.97	1,001,606,244.98	100.00	322,127,763.59	32.16	679,478,481.39
其中：										
政府及组成部门	539,971,194.24	69.35	180,579,591.19	33.44	359,391,603.05	686,943,734.52	68.58	215,870,792.06	31.42	471,072,942.46

国有企业及事业单位	135,885,769.96	17.45	33,262,993.31	24.48	102,622,776.65	211,459,396.03	21.11	57,013,850.80	26.96	154,445,545.23
其他企业	102,704,501.84	13.19	51,393,311.57	50.04	51,311,190.27	103,203,114.43	10.31	49,243,120.73	47.71	53,959,993.70
合计	778,561,466.04	100.00	265,235,896.07	34.07	513,325,569.97	1,001,606,244.98	100.00	322,127,763.59	32.16	679,478,481.39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政府及其组成部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未逾期	161,278,075.41	1,612,780.78	1.00
逾期1年以内	84,441,251.54	13,510,600.23	16.00
逾期1-2年	71,055,133.12	19,895,437.28	28.00
逾期2-3年	80,680,171.04	33,078,870.13	41.00
逾期3-4年	42,156,137.48	23,185,875.63	55.00
逾期4-5年	40,979,253.83	29,914,855.32	73.00
逾期5年以上	59,381,171.82	59,381,171.82	100.00
合计	539,971,194.24	180,579,591.19	33.44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国有企业及事业单位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未逾期	52,766,151.36	527,661.53	1.00
逾期1年以内	11,156,606.69	1,004,094.60	9.00
逾期1-2年	15,166,643.30	2,729,995.80	18.00
逾期2-3年	26,708,761.11	7,478,453.11	28.00
逾期3-4年	11,549,405.20	4,850,750.17	42.00
逾期4-5年	7,464,656.84	5,598,492.64	75.00
逾期5年以上	11,073,545.46	11,073,545.46	100.00
合计	135,885,769.96	33,262,993.31	24.48

组合计提项目: 其他企业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未逾期	27,440,264.99	274,402.67	1.00
逾期 1 年以内	8,566,697.40	2,398,675.27	28.00
逾期 1—2 年	7,499,036.33	3,074,604.90	41.00
逾期 2—3 年	6,966,783.13	3,622,727.23	52.00
逾期 3—4 年	24,412,300.08	16,112,118.05	66.00
逾期 4—5 年	11,227,273.27	9,318,636.81	83.00
逾期 5 年以上	16,592,146.64	16,592,146.64	100.00
合计	102,704,501.84	51,393,311.57	50.0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3). 坏账准备的情况**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322,127,763.59	-31,655,230.66		-25,236,636.86	265,235,896.07
其中：政府及组	215,870,792.06	-31,891,420.18		-3,399,780.69	180,579,591.19

成部门					
国有企业及事业单位	57,013,850.80	-1,914,001.32		-21,836,856.17	33,262,993.31
其他企业	49,243,120.73	2,150,190.84			51,393,311.57
合计	322,127,763.59	-31,655,230.66		-25,236,636.86	265,235,896.07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客户一	17,867,978.00	75,942,356.55	93,810,334.55	3.46	11,024,274.63
客户二		73,834,732.85	73,834,732.85	2.73	7,608,227.75
客户三		57,032,151.25	57,032,151.25	2.10	3,035,115.12
客户四	28,842,962.32	11,261,444.52	40,104,406.84	1.48	3,173,657.24
客户五	7,794,568.00	26,916,121.62	34,710,689.62	1.28	3,195,294.45
合计	54,505,508.32	244,986,806.79	299,492,315.11	11.05	28,036,569.19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合同资产	2,428,306.24	2,428,306.24	0.00	2,428,306.24	2,428,306.24	0.00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合同资产	1,929,525,193.89	361,598,302.58	1,567,926,891.31	1,910,506,014.56	315,597,266.17	1,594,908,748.39
其中：政府及组成部门	1,254,702,797.99	244,468,360.68	1,010,234,437.31	1,101,315,148.89	193,861,152.01	907,453,996.88
国有企业及事业单位	534,250,478.06	76,757,219.92	457,493,258.14	666,049,629.44	84,320,906.94	581,728,722.50
其他企业	140,571,917.84	40,372,721.98	100,199,195.86	143,141,236.23	37,415,207.22	105,726,029.01
合计	1,931,953,500.13	364,026,608.82	1,567,926,891.31	1,912,934,320.80	318,025,572.41	1,594,908,748.39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428,306.24	0.13	2,428,306.24	100.00		2,428,306.24	0.13	2,428,306.24	100.00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929,525,193.89	99.87	361,598,302.58	18.74	1,567,926,891.31	1,910,506,014.56	99.87	315,597,266.17	16.52	1,594,908,748.39
其中：										
政府及组成部门	1,254,702,797.99	64.94	244,468,360.68	19.48	1,010,234,437.31	1,101,315,148.89	57.57	193,861,152.01	17.60	907,453,996.88
国有企业及事业单位	534,250,478.06	27.65	76,757,219.92	14.37	457,493,258.14	666,049,629.44	34.82	84,320,906.94	12.66	581,728,722.50
其他企业	140,571,917.84	7.28	40,372,721.98	28.72	100,199,195.86	143,141,236.23	7.48	37,415,207.22	26.14	105,726,029.01
合计	1,931,953,500.13	100.00	364,026,608.82	18.84	1,567,926,891.31	1,912,934,320.80	100	318,025,572.41	16.63	1,594,908,748.39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卡联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428,306.24	2,428,306.24	1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2,428,306.24	2,428,306.24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18 年 7 月公司与卡联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发生合同纠纷，公司败诉、预计该款项无法收回，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政府及组成部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未逾期	658,746,093.70	6,587,460.89	1.00
逾期 1 年以内	218,239,724.80	34,918,355.96	16.00
逾期 1—2 年	104,885,134.30	29,367,837.64	28.00
逾期 2—3 年	86,064,560.86	35,286,469.95	41.00
逾期 3—4 年	80,538,407.10	44,296,123.93	55.00
逾期 4—5 年	45,247,277.54	33,030,512.62	73.00
逾期 5 年以上	60,981,599.69	60,981,599.69	100.00
合计	1,254,702,797.99	244,468,360.68	19.48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国有企业及事业单位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未逾期	277,215,294.60	2,772,153.00	1.00
逾期 1 年以内	98,586,800.24	8,872,812.02	9.00
逾期 1—2 年	55,258,521.40	9,946,533.83	18.00
逾期 2—3 年	40,757,957.87	11,412,228.22	28.00
逾期 3—4 年	26,454,805.25	11,111,018.18	42.00
逾期 4—5 年	13,338,496.14	10,003,872.11	75.00
逾期 5 年以上	22,638,602.56	22,638,602.56	100.00
合计	534,250,478.06	76,757,219.92	14.37

组合计提项目：其他企业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未逾期	64,129,512.05	641,295.14	1.00
逾期 1 年以内	15,502,298.17	4,340,643.49	28.00
逾期 1—2 年	22,113,024.44	9,066,340.03	41.00
逾期 2—3 年	20,589,083.71	10,706,323.51	52.00
逾期 3—4 年	6,824,554.89	4,504,206.23	66.00
逾期 4—5 年	1,761,947.11	1,462,416.11	83.00
逾期 5 年以上	9,651,497.47	9,651,497.47	100.00
合计	140,571,917.84	40,372,721.98	28.72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合同资产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计提	本期收回或转回	本期转销/核销	其他变动	原因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合同资产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合同资产	55,489,156.35			-9,488,119.94	
其中：政府及组成部门	52,815,974.31			-2,208,765.64	
国有企业及事业单位	-325,869.58			-7,237,817.44	
其他企业	2,999,051.62			-41,536.86	
合计	55,489,156.35			-9,488,119.94	/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合同资产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应收款项融资

(1) 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款项融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款项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款项融资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9,943,318.12	68.31	10,908,953.03	88.37
1至2年	4,152,614.16	28.53	1,128,623.83	9.14
2至3年	393,742.32	2.71	302,923.29	2.45
3年以上	65,859.23	0.45	4,900.00	0.04
合计	14,555,533.83	100.00	12,345,400.15	100.00

账龄超过1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无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供应商一	2,350,661.15	16.15
供应商二	1,492,877.40	10.26
供应商三	1,212,726.38	8.33
供应商四	1,001,886.78	6.88
供应商五	615,000.00	4.23
合计	6,673,151.71	45.8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25,213,789.29	173,577,814.78
合计	125,213,789.29	173,577,814.7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利息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股利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未逾期	78,190,464.46	110,588,617.90
逾期1年以内	27,065,762.56	36,205,860.77

逾期 1—2 年	15,641,030.10	20,614,450.31
逾期 2—3 年	14,316,477.06	14,302,628.53
逾期 3—4 年	7,757,958.11	13,504,156.23
逾期 4—5 年	6,089,180.33	11,011,112.92
逾期 5 年以上	21,948,157.13	13,305,282.43
合计	171,009,029.75	219,532,109.09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押金	159,845,765.91	203,946,485.26
备用金	1,292,853.51	-
垫付个人保险、公积金	2,909,767.63	4,138,949.86
往来款	4,519,934.76	9,218,875.15
其他	2,440,707.94	2,227,798.82
合计	171,009,029.75	219,532,109.09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3年1月1日余额	16,498,147.33	16,150,864.55	13,305,282.43	45,954,294.31
2023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2,827,869.58	2,827,869.58		
--转入第三阶段		-7,740,088.46	7,740,088.46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3,542,424.07	1,149,850.51	902,786.24	5,595,060.82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649,429.18	-3,104,685.49		-5,754,114.67
2023年12月31日余额	14,563,272.64	9,283,810.69	21,948,157.13	45,795,240.46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其他应收款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其他应收款	45,954,294.31	5,595,060.82			-5,754,114.67	45,795,240.46
其中：保证金组合	43,395,939.54	4,833,644.49			-4,779,776.75	43,449,807.28
其他组合	2,558,354.77	761,416.33			-974,337.92	2,345,433.18
合计	45,954,294.31	5,595,060.82			-5,754,114.67	45,795,240.46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款项的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6,830,997.74	4.00	保证金	未逾期	68,309.98
第二名	5,616,975.77	3.28	保证金	逾期1年以内	1,011,055.64

第三名	4,788,493.06	2.80	保证金	未逾期至逾期5年以上	1,954,049.16
第四名	4,746,180.00	2.78	保证金	未逾期	47,461.80
第五名	3,202,765.02	1.87	保证金	未逾期	32,027.65
合计	25,185,411.59	14.73	/	/	3,112,904.23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0、 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在产品						
库存商品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合同履约成本	12,219,393.15		12,219,393.15	7,321,147.75		7,321,147.75
合计	12,219,393.15		12,219,393.15	7,321,147.75		7,321,147.75

(2).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789,536.63			789,536.63	
在产品						
库存商品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合同履约成本						
合计		789,536.63			789,536.63	

本期转回或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标准

适用 不适用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的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及其计算标准和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宿州智慧管网建设 PPP 项目	36,433,300.00	35,032,050.00
长汀智能运营中心 PPP 项目	27,980,697.57	27,980,697.57
鱼台智慧城市建设 PPP 项目	17,939,971.93	
合计	82,353,969.50	63,012,747.57

13、 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进项税	4,233,028.38	6,410,815.15
预缴税金	9,307,808.04	10,142,935.38
合计	13,540,836.42	16,553,750.53

14、 债权投资

(1). 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减值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债权投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的核销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5、 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减值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债权投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 长期应收款**(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折现率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融资租赁款							
其中：未实现融资收益							
分期收款销售商品							
分期收款提供劳务	81,376,102.08		81,376,102.08	95,436,522.73		95,436,522.73	4.75%-4.90%
合计	81,376,102.08		81,376,102.08	95,436,522.73		95,436,522.73	/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长期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长期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7、 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小计											
二、联营企业											
青 岛 中 创 空 间	2,434,709.00			1,047,910.06							3,482,619.06

信 息 技 术 有 限 公 司										
福 建 海 丝 正 元 信 息 科 技 有 限 公 司		4,000,000.00		-242,597.06						3,757,402.94
小 计	2,434,709.00	4,000,000.00		805,313.00						7,240,022.00
合 计	2,434,709.00	4,000,000.00		805,313.00						7,240,022.00

(2).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9).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10).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11).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1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存在终止确认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9、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 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54,352,356.65			54,352,356.65
2. 本期增加金额				
(1) 外购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54,352,356.65			54,352,356.65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11,977,746.30			11,977,746.30
2. 本期增加金额	1,721,157.92			1,721,157.92
(1) 计提或摊销	1,721,157.92			1,721,157.92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13,698,904.22			13,698,904.22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40,653,452.43			40,653,452.43
2. 期初账面价值	42,374,610.35			42,374,610.35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2).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13).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14).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15).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1、 固定资产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150,076,208.83	168,204,657.35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150,076,208.83	168,204,657.3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	办公设备	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01,937,169.16	207,355,966.84	27,030,133.42	9,513,438.90	44,400,596.87	12,334,210.56	402,571,515.75
2. 本期增加金额		7,056,653.24	1,191,348.83	608,546.40	1,929,247.55	64,088.06	10,849,884.08
(1) 购置		7,056,653.24	1,191,348.83	608,546.40	1,929,247.55	64,088.06	10,849,884.08
(2) 在建工程							

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2,492,627.17	3,873,188.36	1,644,180.46	1,432,183.27		9,442,179.26
(1) 处置或报废		1,923,818.96	3,375,261.68	500,150.81	1,032,958.45		6,832,189.90
处置子公司导致的减少		568,808.21	497,926.68	1,144,029.65	399,224.82		2,609,989.36
4. 期末余额	101,937,169.16	211,919,992.91	24,348,293.89	8,477,804.84	44,897,661.15	12,398,298.62	403,979,220.57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26,868,724.51	142,583,357.71	19,838,543.33	6,686,099.11	30,693,169.44	7,696,964.30	234,366,858.40
2. 本期增加金额	3,222,297.84	14,874,716.92	1,709,597.07	1,002,501.21	4,908,000.47	1,188,968.35	26,906,081.86
(1) 计提	3,222,297.84	14,874,716.92	1,709,597.07	1,002,501.21	4,908,000.47	1,188,968.35	26,906,081.86
3. 本期减少金额		2,054,339.25	2,790,381.64	1,329,918.34	1,195,289.29		7,369,928.52
(1) 处置或报废		1,827,627.98	2,671,387.99	437,458.14	1,018,995.65		5,955,469.76
处置子公司导致的减少		226,711.27	118,993.65	892,460.20	176,293.64		1,414,458.76
4. 期末余额	30,091,022.35	155,403,735.38	18,757,758.76	6,358,681.98	34,405,880.62	8,885,932.65	253,903,011.74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 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 账面价 值	71,846,1 46.81	56,516,25 7.53	5,590,53 5.13	2,119,1 22.86	10,491,7 80.53	3,512,36 5.97	150,076,2 08.83
2. 期初 账面价 值	75,068,4 44.65	64,772,60 9.13	7,191,59 0.09	2,827,3 39.79	13,707,4 27.43	4,637,24 6.26	168,204,6 57.35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22、 在建工程**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工程物资

(1). 工程物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3、 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6).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17).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18).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19).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4、 油气资产

(1) 油气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油气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20).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21).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22).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3).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25、 使用权资产

(1) 使用权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43,439,627.45	43,439,627.45
2. 本期增加金额	211,888.81	211,888.81
房屋及建筑物	211,888.81	211,888.81
3. 本期减少金额	7,596,584.40	7,596,584.40
房屋及建筑物	7,596,584.40	7,596,584.40
4. 期末余额	36,054,931.86	36,054,931.86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31,691,162.86	31,691,162.86
2. 本期增加金额	11,118,305.72	11,118,305.72
(1) 计提	11,118,305.72	11,118,305.72
3. 本期减少金额	7,233,427.58	7,233,427.58
(1) 处置	7,233,427.58	7,233,427.58
4. 期末余额	35,576,041.00	35,576,041.00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478,890.86	478,890.86
2. 期初账面价值	11,748,464.59	11,748,464.59

(2) 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24).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25).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26).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7).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26、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特许经营权	航遥航空影像数据库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4,382,820.80	39,330,000.00		7,168,527.40	9,986,573.33	80,867,921.53
2. 本期增加金额			3,000,000.00		1,163,327.42	4,163,327.42
(1) 购置					1,163,327.42	1,163,327.42
(2) 完工转入			3,000,000.00			3,000,000.00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39,330,000.00				39,330,000.00
(1) 处置						
处置		39,330,000.00				39,330,000.00

子公司减少		00				00
4. 期末余额	24,382,820.80		3,000,000.00	7,168,527.40	11,149,900.75	45,701,248.95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5,665,028.22	22,986,991.04		5,918,052.08	8,089,020.65	42,659,091.99
2. 本期增加金额	559,263.44	4,449,095.04	100,000.00		1,237,104.61	6,345,463.09
(1) 计提	559,263.44	4,449,095.04	100,000.00		1,237,104.61	6,345,463.09
3. 本期减少金额		27,436,086.08				27,436,086.08
(1) 处置						
处置子公司减少		27,436,086.08				27,436,086.08
4. 期末余额	6,224,291.66		100,000.00	5,918,052.08	9,326,125.26	21,568,469.00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1,250,475.32		1,250,475.32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1,250,475.32		1,250,475.32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8,158,529.14		2,900,000.00		1,823,775.49	22,882,304.63
2. 期初账面价值	18,717,792.58	16,343,008.96			1,897,552.68	36,958,354.22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7、 商誉**(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可收回金额的具体确定方法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5). 业绩承诺及对应商誉减值情况

形成商誉时存在业绩承诺且报告期或报告期上一期间处于业绩承诺期内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8、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装修费	18,326,148.14		3,015,588.59		15,310,559.55
合计	18,326,148.14		3,015,588.59		15,310,559.55

其他说明：

无

29、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676,432,601.02	101,128,240.08	687,394,233.14	102,436,625.21
事业编保险及年金	55,843,149.72	8,156,837.48	56,041,399.19	8,126,411.59
计提未发放的工资	8,435,892.15	1,237,156.79	4,197,144.86	594,287.94
租赁负债	317,737.20	47,660.58	12,679,543.68	1,901,931.56
可抵扣亏损	73,210,542.87	10,981,581.43	27,728,299.81	4,159,244.97
合计	814,239,922.96	121,551,476.36	788,040,620.68	117,218,501.27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使用权资产	478,890.86	71,833.63	11,748,464.59	1,762,269.69
合计	478,890.86	71,833.63	11,748,464.59	1,762,269.69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可抵扣亏损	36,707,011.45	9,825,916.43
合计	36,707,011.45	9,825,916.43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3 年		1,846,444.23	
2024 年		1,979,574.52	
2025 年		2,997,695.85	
2026 年		1,367,079.85	
2027 年	1,622,988.31	1,635,121.98	
2028 年	35,084,023.14		
合计	36,707,011.45	9,825,916.43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0、 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宿州智慧管网建设 PPP 项目	111,600,520.50		111,600,520.50	145,250,071.87		145,250,071.87
长汀智能运营中心 PPP 项目	187,964,834.43		187,964,834.43	202,979,456.04		202,979,456.04
鱼台智慧城市建设 PPP 项目	64,057,647.36		64,057,647.36	84,863,801.01		84,863,801.01
合计	363,623,002.29		363,623,002.29	433,093,328.92		433,093,328.92

其他说明：无

31、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5,724,286.69	5,724,286.69	冻结	司法冻结、票据保证金、保函保证金、履约保证金	6,649,905.85	6,649,905.85	冻结	司法冻结、票据保证金、保函保证金、履约保证金
固定资产	26,438,957.79	18,307,656.25	抵押	短期借款抵押	26,307,767.23	19,050,765.06	抵押	银行短期借款及应付票据抵押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	64,413,997.57	64,413,997.57	抵押	宿州、长汀PPP项目长	63,012,747.57	63,012,747.57	抵押	宿州、长汀PPP项目长

资产				期借款质押				期借款质押
其他非流动资产	299,565,354.93	299,565,354.93	抵押	宿州、长汀PPP项目长期借款质押	348,229,527.91	348,229,527.91	抵押	宿州、长汀PPP项目长期借款质押
合计	396,142,596.98	388,011,295.44	/	/	444,199,948.56	436,942,946.39	/	/

其他说明：

无

32、 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3,000,000.00	
保证借款	56,593,451.86	50,026,195.43
信用借款	408,666,525.00	408,337,791.67
合计	468,259,976.86	458,363,987.10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无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 交易性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4、 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5、 应付票据**(1). 应付票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19,903,921.23	20,265,012.22
商业承兑汇票	6,673,961.40	950,000.00
合计	26,577,882.63	21,215,012.22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0元。

36、 应付账款**(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外协款	602,666,320.80	648,874,864.17
应付材料款	54,658,420.49	126,302,898.61
应付设备款	5,393,151.58	75,930,844.28
应付机械使用费	15,014,184.00	21,150,968.21
应付购建长期资产款	204,894.89	2,082,834.73
应付房租物业水电费	140,709.00	879,588.01
应付工程款	29,550,534.50	17,396,950.64
合计	707,628,215.26	892,618,948.65

(2). 账龄超过1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供应商一	22,903,552.87	未办理最终结算
供应商二	20,542,023.24	未办理最终结算
供应商三	13,601,143.40	未办理最终结算
供应商四	6,334,684.62	未办理最终结算
供应商五	3,867,924.53	未办理最终结算
合计	67,249,328.66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7、 预收款项**(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8、 合同负债**(1). 合同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项目款	12,715,212.29	17,841,269.26
合计	12,715,212.29	17,841,269.26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9、 应付职工薪酬**(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57,787,014.00	288,645,631.75	315,622,585.81	130,810,059.94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56,277,065.66	37,596,898.14	38,488,730.75	55,385,233.05
三、辞退福利		2,374,422.41	2,374,422.41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214,064,079.66	328,616,952.30	356,485,738.97	186,195,292.99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13,643,521.34	225,508,589.85	255,965,593.64	83,186,517.55
二、职工福利费	3,706,831.19	9,461,513.87	8,557,247.20	4,611,097.86
三、社会保险费	2,118,721.39	18,206,546.44	18,469,570.28	1,855,697.55
其中：医疗保险费及生育保险费	1,957,846.18	17,040,011.41	17,290,663.37	1,707,194.22
工伤保险费	160,875.21	1,166,535.03	1,178,906.91	148,503.33
四、住房公积金	394,088.11	22,755,512.51	22,531,110.07	618,490.55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37,608,390.68	7,799,339.07	5,184,934.61	40,222,795.14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八、其他短期薪酬	315,461.29	4,914,130.01	4,914,130.01	315,461.29
合计	157,787,014.00	288,645,631.75	315,622,585.81	130,810,059.94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基本养老保险	38,572,944.48	32,991,123.09	34,004,632.23	37,559,435.34
失业保险费	282,116.37	1,362,485.03	1,382,052.95	262,548.45
企业年金缴费	17,422,004.81	3,243,290.02	3,102,045.57	17,563,249.26
合计	56,277,065.66	37,596,898.14	38,488,730.75	55,385,233.0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0、 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企业所得税	8,833,468.55	11,798,500.54
增值税	185,376,682.33	201,097,136.35
土地增值税	2,969,595.10	2,969,595.10
土地使用税	50,340.35	35,558.78
房产税	374,470.12	395,664.80
城市维护建设税	505,582.86	452,467.21
教育费附加	243,700.03	207,658.69
地方教育附加	118,603.16	117,461.82
印花税	1,249.10	21,051.53
其他	16,885.55	118,458.28
个人所得税	1,971,532.67	2,244,440.47
合计	200,462,109.82	219,457,993.57

其他说明：

无

41、其他应付款

(1).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224,299.44	3,533,333.20
其他应付款	153,492,853.64	145,968,594.44
合计	153,717,153.08	149,501,927.6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利息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逾期的重要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应付股利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普通股股利	224,299.44	3,533,333.20
划分为权益工具的优先股\永续债股利		
优先股\永续债股利-XXX		
优先股\永续债股利-XXX		
应付股利-XXX		
应付股利-XXX		
合计	224,299.44	3,533,333.20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的超过1年未支付的应付股利，应披露未支付原因：无。

(4). 其他应付款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暂收单位、个人款项	36,262,120.16	21,789,944.02
与总局、总局其他单位内部	97,364,907.30	95,974,858.87

往来		
其他	13,735,706.55	21,817,418.43
保证金	6,130,119.63	6,386,373.12
合计	153,492,853.64	145,968,594.44

账龄超过1年或逾期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第一名	75,009,052.22	尚未到支付条件
第二名	11,351,946.52	尚未到支付条件
合计	86,360,998.74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2、 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3、 1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30,163,231.36	30,208,157.51
1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1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1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207,596.17	11,648,133.93
合计	30,370,827.53	41,856,291.44

其他说明：

无。

44、 其他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已背书未到期未终止确认应收票据	2,023,180.00	1,277,296.00
合同负债待转销项税	327,803.58	463,146.42
合计	2,350,983.58	1,740,442.42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 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62,500,000.00	78,125,000.00
抵押借款		
保证借款	127,548,800.00	141,736,100.00
信用借款		
合计	190,048,800.00	219,861,100.00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质押借款利率为 5.20%；保证借款利率为 4.84%-5.09%。

46、 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债券的具体情况：（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转股权会计处理及判断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7、 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付款额	329,939.99	12,992,541.17
减：未确认融资费用	-12,202.79	-312,997.49
减：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207,596.17	-11,648,133.93
合计	110,141.03	1,031,409.75

其他说明：

2023 年计提的租赁负债利息费用金额为人民币 300,794.70 元，计入到财务费用-利息支出。

48、 长期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专项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49、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表

□适用 √不适用

(2).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情况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

□适用 √不适用

计划资产：

□适用 √不适用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净资产）

□适用 √不适用

设定受益计划的内容及与之相关风险、对公司未来现金流量、时间和不确定性的影响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设定受益计划重大精算假设及敏感性分析结果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0、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1、 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5,480,900.08		2,740,449.96	2,740,450.12	政府补助
合计	5,480,900.08		2,740,449.96	2,740,450.12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2、 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3、 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770,000,000.00						770,000,000.00

其他说明：

无。

54、 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5、 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349,964,861.96			349,964,861.96
其他资本公积	1,029,847.60			1,029,847.60
合计	350,994,709.56			350,994,709.56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56、 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57、 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58、 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7,471,359.87	8,002,184.43	12,108,791.93	3,364,752.37
合计	7,471,359.87	8,002,184.43	12,108,791.93	3,364,752.37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59、 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2,591,015.53			12,591,015.53
任意盈余公积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其他				
合计	12,591,015.53			12,591,015.53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60、 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380,602,157.43	361,443,833.76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35,313.28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380,602,157.43	361,479,147.04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3,415,325.19	28,607,344.80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252,034.41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5,651,799.08	9,232,300.0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341,535,033.16	380,602,157.43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132,200.89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6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872,079,589.92	622,893,793.97	1,311,782,821.21	947,328,982.84
其他业务	20,898,363.03	17,916,627.05	4,645,889.16	3,195,543.19
合计	892,977,952.95	640,810,421.02	1,316,428,710.37	950,524,526.03

(2). 营业收入扣除情况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年度	具体扣除情况	上年度	具体扣除情况
营业收入金额	89,297.80		131,642.87	
营业收入扣除项目合计金额	2,089.84		464.59	
营业收入扣除项目合计金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	2.34	/	0.35	/
一、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				
1. 正常经营之外的其他业务收入。如出租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包装物，销售材料，用材料进行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经营受托管理业务等实现的收入，以及虽计入主营业务收入，但属于上市公司正常经营之外的收入。	2,089.84	其中：租赁收入 580.22 万元、服务收入 105.82 万元、销售材料等收入 1403.80 万元。	464.59	其中：租赁收入 296.57 万元、服务收入 134.30 万元、其他 33.72 万元。
2. 不具备资质的类金融业务收入，如拆出资金利息收入；本会计年度以及上一会计年度新增的类金融业务所产生的收入，如担保、商业保理、小额贷款、融资租赁、典当等业务形成的收入，为销售主营产品而开展的融资租赁业务除外。				
3. 本会计年度以及上一会计年度新增贸易业务所产生的收入。				
4. 与上市公司现有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关联交易产生的收入。				
5.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收入。				
6. 未形成或难以形成稳定业务模式的业务所产生的收入。				
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小计	2,089.84		464.59	
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				

1. 未显著改变企业未来现金流量的风险、时间分布或金额的交易或事项产生的收入。				
2. 不具有真实业务的交易产生的收入。如以自我交易的方式实现的虚假收入，利用互联网技术手段或其他方法构造交易产生的虚假收入等。				
3.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业务产生的收入。				
4. 本会计年度以显失公允的对价或非交易方式取得的企业合并的子公司或业务产生的收入。				
5. 审计意见中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的收入。				
6. 其他不具有商业合理性的交易或事项产生的收入。				
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小计				
三、与主营业务无关或不具备商业实质的其他收入				
营业收入扣除后金额	87,207.96		131,178.28	

(3).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分部	合计
商品类型		
测绘地理信息	325,778,145.89	325,778,145.89
管线运维服务	363,811,692.54	363,811,692.54
智慧城市	182,489,751.49	182,489,751.49
按经营地区分类		
东北地区	9,062,491.54	9,062,491.54
华北地区	153,465,898.13	153,465,898.13
西北地区	29,607,976.50	29,607,976.50
西南地区	24,851,473.17	24,851,473.17
华东地区	563,458,841.05	563,458,841.05
华中地区	63,101,851.62	63,101,851.62
华南地区	28,531,057.91	28,531,057.91
市场或客户类型		
政府及组成部门	503,536,280.19	503,536,280.19
国有企业及事业单位	318,040,450.19	318,040,450.19
其他企业	50,502,859.54	50,502,859.54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在某一时段确认	866,431,138.55	866,431,138.55
在某一点段确认	5,648,451.37	5,648,451.37
合计	872,079,589.92	872,079,589.9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2、 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城市维护建设税	1,870,525.53	1,900,503.89
教育费附加	809,476.86	837,372.49
地方教育费附加	540,502.12	559,609.44
房产税	1,786,281.63	2,664,004.65
土地使用税	158,157.59	128,571.12
车船使用税	66,849.10	68,836.90
印花税	490,692.60	933,468.63
水利建设基金	23,758.27	60,855.36
其他	3,212.59	80,465.25
合计	5,749,456.29	7,233,687.73

其他说明：

无。

63、 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29,485,409.58	33,036,618.21
折旧与摊销费用	379,707.26	427,833.78
差旅费	8,202,045.03	7,392,706.62
办公费	4,120,139.89	4,623,114.80
广告宣传费	8,281,591.60	5,890,215.93
业务经费及业务招待费	6,866,733.51	3,231,277.48
招投标及中介费	4,145,083.10	4,055,263.06
房租水电暖物管修理费	1,249,938.98	1,213,765.97
其他	920,138.62	657,926.42
合计	63,650,787.57	60,528,722.27

其他说明：

无。

64、 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58,876,046.16	87,055,690.13
保险费	408,319.47	360,319.54
修理费	911,607.02	926,774.90
折旧与摊销费用	27,968,909.79	29,122,482.00
办公费	7,125,373.49	8,340,906.51
差旅费	5,768,405.40	4,600,767.46
房租水电暖物管费	14,539,786.34	15,667,231.24
聘请中介机构费	6,141,530.41	5,107,384.87
党组织工作经费	145,827.55	251,246.77
业务经费及业务招待费	1,967,956.23	2,091,734.54
安措费	1,462,157.23	1,300,784.62
董事会费	450,000.00	450,000.00
其他	3,637,481.01	2,265,149.89

合计	129,403,400.10	157,540,472.47
----	----------------	----------------

其他说明：
无。

65、 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51,602,049.11	56,732,440.63
合作研发费	4,314,772.06	6,703,238.41
差旅费	1,550,222.79	1,284,435.31
折旧与摊销费用	2,959,843.22	4,918,960.05
材料费	802,716.57	5,401,306.51
知识产权费	155,725.66	156,446.05
办公费	571,030.23	1,391,657.09
房租水电暖物管费	1,018,883.56	1,635,760.81
其他费用	455,598.57	397,730.38
合计	63,430,841.77	78,621,975.24

其他说明：
无。

66、 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27,430,364.69	31,161,775.19
减：利息收入	28,667,828.33	58,388,244.99
利息净支出	-1,237,463.64	-27,226,469.80
银行手续费	696,032.85	604,011.29
合计	-541,430.79	-26,622,458.51

其他说明：
无。

67、 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按性质分类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2,740,449.96	3,289,212.90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3,497,634.30	4,183,907.19
进项税加计扣除	1,931,723.45	4,923,110.66
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	96,063.81	139,942.83
合计	8,265,871.52	12,536,173.58

其他说明：
无。

68、 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805,313.00	-15,291.00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153,254.23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债务重组收益	-743,301.00	
应收账款转让手续费	-71,161.23	
合计	144,105.00	-15,291.00

其他说明：

无。

69、 净敞口套期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0、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1、 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19,852.84	576,943.08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31,655,230.66	-12,847,754.89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5,595,060.82	-18,837,927.94
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长期应收款坏账损失		
财务担保相关减值损失		
合计	26,040,317.00	-31,108,739.75

其他说明：

无。

72、 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55,489,156.35	-21,175,541.41

二、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789,536.63	
三、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四、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五、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六、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七、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八、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九、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商誉减值损失		
十二、其他		
合计	-56,278,692.98	-21,175,541.41

其他说明：

无。

73、 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或损失合计	27,809.11	8,034.65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或损失	27,809.11	8,034.65
合计	27,809.11	8,034.65

其他说明：

无。

74、 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15,138.20	21,097.20	15,138.20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15,138.20	21,097.20	15,138.20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	370,000.00	3,500,000.00	370,000.00
违约赔偿	592,545.61	345,766.63	592,545.61
无需支付的应付款项	1,788,156.38	1,994,306.99	1,788,156.38
罚没收入	15,630.00	67,992.43	15,630.00
其他	36,953.31	139,869.22	36,953.31

合计	2,818,423.50	6,069,032.47	2,818,423.50
----	--------------	--------------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5、 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264,189.03	541,802.02	264,189.03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264,189.03	541,802.02	264,189.03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	71,370.00	121,699.11	71,370.00
违约金支出	21,908.39	256,838.70	488,960.53
滞纳金支出	625,173.91	371,666.82	150,319.14
罚款支出	20,000.00	567,908.10	87,729.95
其他支出	121,025.00	10,000.00	61,097.68
合计	1,123,666.33	1,869,914.75	1,123,666.33

其他说明：

无。

76、 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9,893,000.26	16,377,308.88
递延所得税费用	-12,213,672.35	-8,829,609.68
合计	-2,320,672.09	7,547,699.20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29,631,356.19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4,444,703.43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4,797,294.09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376,484.68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1,703,626.44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700,604.12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449,579.09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8,902,782.05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的影响	-8,100,589.84
税率调整导致期初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余额的变化	-323,312.64
其他（固定资产加计扣除）	78,152.01
所得税费用	-2,320,672.09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7、 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8、 现金流量表项目

(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押金、保证金	24,176,881.60	42,367,318.29
往来款	67,153,825.33	167,256,155.19
政府补助	3,756,774.86	8,041,374.93
经营性利息收入	7,478,344.09	6,049,644.12
受限的货币资金	4,634,225.88	3,175,258.38
其他	12,407,604.69	1,759,210.00
合计	119,607,656.45	228,648,960.9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付现费用	86,822,510.64	46,562,523.85
押金、保证金	13,547,634.72	25,482,607.18
往来款	94,986,570.09	127,897,946.66
受限货币资金	3,708,606.72	2,150,952.49
滞纳金	663,584.66	536,272.13
其他	5,197,952.78	2,066,138.01
合计	204,926,859.61	204,696,440.3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2). 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子公司收到的现金净额	40,338,427.73	
合计	40,338,427.73	

支付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投资支付的现金	4,000,000.00	2,450,000.00
合计	4,000,000.00	2,450,000.00

注：公司本期投资设立福建海丝正元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持股比例为40%。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3).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长汀县国有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借款		2,386,000.00
合计		2,386,000.0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归还长汀县国有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借款及利息	4,462,559.92	3,232,587.00
合计	4,462,559.92	3,232,587.00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现金变动	非现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现			

			金 变 动			
短期借款	458,363,987 .10	525,950,000 .00		512,921,213. 91	3,132,796.3 3	468,259,976. 86
长期借款	250,069,257 .51			29,812,300.0 0	44,926.15	220,212,031. 36
租赁负债	12,679,543. 68			2,142,351.54	10,219,454. 94	317,737.20
合计	721,112,788 .29	525,950,000 .00		544,875,865. 45	13,397,177. 42	688,789,745. 42

(4). 以净额列报现金流量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不涉及当期现金收支、但影响企业财务状况或在未来可能影响企业现金流量的重大活动及财务影响

□适用 √不适用

79、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27,310,684.10	45,497,839.73
加：资产减值准备	56,278,692.98	21,175,541.41
信用减值损失	-26,040,317.00	31,108,739.75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8,627,239.78	29,350,734.26
使用权资产摊销	11,118,305.72	12,871,760.42
无形资产摊销	6,345,463.09	6,316,989.55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3,015,588.59	4,542,887.7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7,809.11	-8,034.65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49,050.83	520,704.82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27,430,364.69	31,161,775.19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44,105.00	15,291.00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3,834,761.56	-7,115,618.12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690,436.06	-1,713,991.56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325,286.63	-132,119.08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8,846,943.21	-347,298,334.45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81,362,119.60	106,738,072.97
其他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176,129.83	-66,967,761.02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454,408,237.50	486,687,189.01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486,687,189.01	644,287,753.82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2,278,951.51	-157,600,564.81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金额
本期处置子公司于本期收到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49,042,948.24
其中：哈尔滨工大正元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49,042,948.24
减：丧失控制权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8,704,520.51
其中：哈尔滨工大正元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8,704,520.51
加：以前期间处置子公司于本期收到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处置子公司收到的现金净额	40,338,427.73

其他说明：

无。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454,408,237.50	486,687,189.01
其中：库存现金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454,408,237.50	486,687,189.01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54,408,237.50	486,687,189.01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5). 使用范围受限但仍作为现金和现金等价物列示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理由
票据保证金	1,994,941.79	2,947,667.36	票据保证金使用受限
保函保证金	2,672,174.15	1,466,190.00	保函保证金使用受限
履约保证金	616,595.78	714,702.70	履约保证金使用受限
诉讼冻结资金	440,574.97	1,521,345.79	诉讼冻结资金
合计	5,724,286.69	6,649,905.85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0.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1. 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2. 租赁

(1) 作为承租人

适用 不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适用 不适用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或低价值资产的租赁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售后租回交易及判断依据

适用 不适用

与租赁相关的现金流出总额(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2023 年
短期租赁费用	9,291,578.78
低价值资产租赁费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与租赁相关的现金流出总额	10,981,942.51

(2) 作为出租人

作为出租人的经营租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租赁收入	其中：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相关的收入
租赁收入	5,802,191.66	
合计	5,802,191.66	

作为出租人的融资租赁

□适用 √不适用

未折现租赁收款额与租赁投资净额的调节表

□适用 √不适用

未来五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适用 √不适用

(3) 作为生产商或经销商确认融资租赁销售损益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8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研发支出**(1). 按费用性质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51,602,049.11	56,732,440.63
合作研发费	4,314,772.06	6,703,238.41
差旅费	1,550,222.79	1,284,435.31
折旧与摊销费用	2,959,843.22	4,918,960.05
材料费	802,716.57	5,401,306.51
知识产权费	155,725.66	156,446.05
办公费	571,030.23	1,391,657.09

房租水电暖物管费	1,018,883.56	1,635,760.81
其他费用	455,598.57	397,730.38
合计	63,430,841.77	78,621,975.24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63,430,841.77	78,621,975.24
资本化研发支出		

其他说明：

无。

(2).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研发项目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重要的资本化研发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开发支出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3). 重要的外购在研项目

适用 不适用

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交易

适用 不适用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适用 不适用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企业合并且在报告期内取得控制权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5). 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无法合理确定合并对价或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1). 本期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 合并成本

适用 不适用

(3). 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3、 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处置子公司

本期是否存在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丧失控制权的时点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处置价款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处置比例(%)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处置方式	丧失控制权的判断依据	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合并财务报表层面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比例(%)	丧失控制权之日合并财务报表层面剩余股权的账面价值	丧失控制权之日合并财务报表层面剩余股权的公允价值	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剩余股权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丧失控制权之日合并财务报表层面剩余股权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及主要假设	与原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投资损益或留存收益的金额
哈尔滨工大正元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023/12/21	49,042,948.24	100.00	转让	工商已变更且控制已移交	153,254.23	0.0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投资比例（%）	合并日	取得方式
北京正元数科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00.00	2023-11-09	通过设立取得
河北数字建设科技有限公司	51.00	2023-10-27	通过设立取得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资本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山东正元数字城市建设有限公司	山东省烟台市	40,000,000.00	山东省烟台市	测绘地理信息服务	51.00		投资设立
浙江正元地理信息有限责任公司	浙江省德清县	15,000,000.00	浙江省德清县	测绘地理信息服务	100.00		投资设立
山东正元航空遥感技术有限公司	山东省济南市	51,000,000.00	山东省济南市	测绘地理信息服务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山东中基地理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山东省济南市	10,500,000.00	山东省济南市	测绘地理信息服务	100.00		投资设立
山东正元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山东省济南市	5,000,000.00	山东省济南市	测绘地理信息服务	100.00		投资设立
山东正元地球物理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山东省济南市	30,600,000.00	山东省济南市	测绘地理信息服务	100.00		投资设立
文山正元地理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云南省文山市	5,000,000.00	云南省文山市	测绘地理信息服务	100.00		投资设立
河北天元地理信息科技工程有限公司	河北省三河市	28,000,000.00	河北省三河市	测绘地理信息服务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武汉科	湖北省武	30,000,000.00	湖北省	测绘地理	100.00		同一控制

岛地理信息工程有限公司	汉市		武汉市	信息服务			下企业合并
烟台天枢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山东省烟台市	3,000,000.00	山东省烟台市	测绘地理信息服务	51.00		投资设立
鱼台正元智慧城市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山东省济宁市	24,000,000.00	山东省济宁市	智慧城市建设运营	95.00		投资设立
长汀正元智慧城市建设运营有限公司	福建省龙岩市	55,983,000.00	福建省龙岩市	智慧城市建设运营	64.00		投资设立
宿州正元智慧城市建设运营有限公司	安徽省宿州市	78,669,500.00	安徽省宿州市	智慧城市建设运营	4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海南正元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海南省临高县	26,000,000.00	海南省临高县	互联网信息服务	70.00		投资设立
北京正元数科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北京市	10,000,000.00	北京市	智慧城市建设运营	100.00		投资设立
河北数字建设科技有限公司	河北省保定市	10,000,000.00	河北省保定市	智慧城市建设运营	51.00		投资设立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本公司与宿州正元智慧城市建设运营有限公司的另外一个股东签订一致行动协议，本公司拥有80%的表决权，可以控制其财务和经营政策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无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无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无

其他说明：

无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山东正元数字城市建设有限公司	49	11,652,837.67		45,109,613.26
宿州正元智慧城市建设运营有限公司	60	4,669,636.10	6,675,512.87	60,267,512.71
长汀正元智慧城市建设运营有限公司	36	1,860,388.80		23,295,339.54
鱼台正元智慧城市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5	-71.66		1,201,490.07
海南正元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30	34,280.00		4,875,913.95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山东正元数字城市建设有限公司	438,878,914.91	125,305,270.90	564,184,185.81	472,123,750.54		472,123,750.54	348,357,930.28	130,830,058.21	479,187,988.49	411,360,610.55		411,360,610.55

司												
宿州正元智慧城市建设运营有限公司	100,525.753.57	113,000.410.72	213,526.164.29	50,580.309.7	62,500.000.0	113,080.309.77	89,867.284.7	146,717.350.05	236,584.634.82	54,744.269.90	78,125.000.0	132,869.269.90
长汀正元智慧城市建设运营有限公司	78,584,357.54	188,758.277.87	267,342.635.41	75,084.558.90	127,548.800.00	202,633.358.90	79,974.542.22	204,200.784.05	284,175.326.27	82,266.819.32	141,736.100.00	224,002.919.32
鱼台正元智慧城市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2,821,494.53	64,097.522.02	86,919.016.55	15,766.058.52	47,123.156.72	62,889.215.24	6,778.073.21	84,863.801.01	91,641.874.22	15,121.262.84	52,520.611.38	67,641.874.22
海	16,	32,5	16,5	313,		313,	17,0	18,5	17,0	929,		929,

南正元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533,708.32	76.78	66,285.10	238.59		238.59	43,452.48	86.87	62,039.35	498.56		498.56
-------------	------------	-------	-----------	--------	--	--------	-----------	-------	-----------	--------	--	--------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山东正元数字城市建设有限公司	189,640,709.28	23,781,301.37	23,781,301.37	-1,200,543.36	211,686,294.72	8,169,827.73	8,169,827.73	5,289,001.23
宿州正元智慧城市建设运营有限	14,391,299.83	7,782,726.84	7,782,726.84	39,336,708.37	14,951,771.10	11,846,093.58	11,846,093.58	18,034,238.03

公司								
长汀正元智慧城市建设运营有限公司	17,603,840.34	5,167,746.67	5,167,746.67	44,926,481.10	19,602,438.71	445,893.43	445,893.43	12,216,016.22
鱼台正元智慧城市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3,123,459.89	-1433.29	-1433.29	-2,059,491.72	87,347.66			-81,895.81
海南正元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2,000,436.89	114,266.68	114,266.68	-320,595.60	2,852,281.89	278,654.76	278,654.76	323,465.04

公司								
----	--	--	--	--	--	--	--	--

其他说明：

无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1).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的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3、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适用 不适用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青岛中创空间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青岛	青岛	投资	49.00		权益法
福建海丝正元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泉州	泉州	投资	40.00		权益法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无

持有 20%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无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青岛中创空间 信息科技有限 公司	福建海丝正元 信息科技有限 公司	青岛中创空间 信息科技有限 公司	福建海丝正元 信息科技有限 公司
流动资产	13,879,617.82	9,407,638.46	5,040,370.40	
非流动资产	254,407.58	130,504.27	317,358.11	
资产合计	14,134,025.40	9,538,142.73	5,357,728.51	
流动负债	7,026,639.58	144,635.38	388,934.64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7,026,639.58	144,635.38	388,934.64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7,107,385.82	9,393,507.35	4,968,793.87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 额	3,482,619.06	3,757,402.94	2,434,709.00	
调整事项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 价值	3,482,619.06	3,757,402.94	2,434,709.00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 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10,798,117.47	118,664.15		
净利润	2,138,591.95	-606,492.65	-31,206.13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2,138,591.95	-606,492.65	-31,206.13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 的股利				

其他说明

无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适用 √不适用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一、政府补助

1、报告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未能在预计时点收到预计金额的政府补助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财务报表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转入其他收益	本期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递延收益	5,480,900.08			2,740,449.96		2,740,450.12	与资产相关
合计	5,480,900.08			2,740,449.96		2,740,450.12	/

3、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型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	2,740,449.96	3,289,212.90
与收益相关	3,497,634.30	4,183,907.19
其他	370,000.00	3,500,000.00
合计	6,608,084.26	10,973,120.09

其他说明：

其他是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

十二、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1、金融工具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一)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能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1. 信用风险管理实务

(1) 信用风险的评价方法

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公司考虑在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基于历史数据的定性和定量分析、外部信用风险评级以及前瞻性信息。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者具有相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变化情况。

当触发以下一个或多个定量、定性标准时，公司认为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发生显著增加：

1) 定量标准主要为资产负债表日剩余存续期违约概率较初始确认时上升超过一定比例；

2) 定性标准主要为债务人经营或财务情况出现重大不利变化、现存的或预期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变化并将对债务人对公司的还款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等。

(2) 违约和已发生信用减值资产的定义

当金融工具符合以下一项或多项条件时，公司将该金融资产界定为已发生违约，其标准与已发生信用减值的定义一致：

1) 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2) 债务人违反合同中对债务人的约束条款；

3)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4) 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2. 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关键参数包括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和违约风险敞口。公司考虑历史统计数据(如交易对手评级、担保方式及抵质押物类别、还款方式等)的定量分析及前瞻性信息，建立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及违约风险敞口模型。

3. 信用风险敞口及信用风险集中度

本公司的信用风险主要来自货币资金和应收款项。为控制上述相关风险，本公司分别采取了以下措施。

(1) 货币资金

本公司将银行存款和其他货币资金存放于信用评级较高的金融机构，故其信用风险较低。

(2) 应收款项

本公司主要客户为地方政府及其组成部门，公司持续对采用信用方式交易的客户进行信用评估。根据公司经济合同管理办法的规定，在合同订立前，合同承办部门负责对合同相对方的主体资格、资质、资信状况以及履约能力等进行调查、了解和分析。涉及重大合同的，合同承办部门还应根据需要牵头组织财务、技术、法律等人员开展尽职调查，评估合同风险。本公司按照有所为、有所不为的营销理念选择财政支付风险较低的客户进行交易，加强项目过程款催收及应收款项的动态监控，并采用多种手段加强应收账款催收，保证本公司不会面临重大坏账风险。

由于本公司的应收账款风险点分布于多个合作方和多个客户，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应收账款的 12.13% (2022 年 12 月 31 日：14.14%；2021 年 12 月 31 日：24.97%) 源于应收账款余额前五名客户，本公司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集中风险。

本公司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二)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公司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流动性风险可能源于对方无法偿还其合同债务；或者源于提前到期的债务；或者源于无法产生预期的现金流量。

为控制该项风险，本公司综合运用票据结算、银行借款等多种融资手段，并采取长、短期融资方式适当结合，优化融资结构的方法，保持融资持续性与灵活性之间的平衡。本公司已从多家商业银行取得银行授信额度以满足营运资金需求和资本开支。

（三）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市场风险主要是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固定利率的带息金融工具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浮动利率的带息金融工具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与浮动利率金融工具的比例，并通过定期审阅与监控维持适当的金融工具组合。

2、套期

（1）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开展符合条件套期业务并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预期能实现风险管理目标但未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金融资产转移

（1）转移方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转移方式	已转移金融资产性质	已转移金融资产金额	终止确认情况	终止确认情况的判断依据
银行承兑汇票背书/贴现	应收票据	3,565,176.57	未终止确认	保留了其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包括与其相关的违约风险
应收账款转让	应收账款	1,423,224.59	终止确认	已经转移了其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
合计	/	4,988,401.16	/	/

（2）因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融资产转移的方式	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 金额	与终止确认相关的利 得或损失
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转让	1,423,224.59	-71,161.23
合计	/	1,423,224.59	-71,161.23

(3) 继续涉入的转移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资产转移方式	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 金额	继续涉入形成的负债 金额
应收票据	背书	2,023,180.00	2,023,180.00
应收票据	贴现	1,541,996.57	1,541,996.57
合计	/	3,565,176.57	3,565,176.5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三、 公允价值的披露**1、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2、 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 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5、 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6、 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 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
中国冶金地质总局	北京	固体矿产地质勘查	5,800.00	50.03	50.03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无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中国冶金地质总局

其他说明：

无。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十在其他主体中权益之 1 在子公司中权益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十在其他主体中权益之 3 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权益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中国冶金地质总局山东正元地质勘查院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山东正元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国冶金地质总局西北地质勘查院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冶一局（河北）地质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冶一局（河北）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山东正元物业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山东正元冶达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福建恒元矿业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基发展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山西华冶勘测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唐山中冶地岩土工程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武汉科岛工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南冶勘资源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勘地球物理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国冶金地质总局第一地质勘查院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国冶金地质总局广西地质勘查院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国冶金地质总局湖南地质勘查院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国冶金地质总局青岛地质勘查院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国冶金地质总局西北局六队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国冶金地质总局一局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国冶金地质总局一局测绘大队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国冶金地质总局一局五二〇队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国冶金地质总局一局物探队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国冶金地质总局中南局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南勘察基础工程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冶地勘岩土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冶华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三河市金苑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山东冶金技师学院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山东正元地质资源勘查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烟台金岭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国冶金地质总局山东局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国冶金地质总局山东局三队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国冶金地质总局山东局二队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国冶金地质总局山东局水文队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国冶金地质总局一局超硬材料研究所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国冶金地质总局青海地质勘查院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国冶金地质总局矿产资源信息中心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烟台金德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国冶金地质总局中南地质勘查院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冶一局城市安全与地下空间研究院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山西冶金岩土工程勘察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国冶金地质总局三局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烟台建联发展有限公司	子公司的少数股东
长汀县国有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子公司的少数股东
烟建集团有限公司	烟建集团曾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依据《科创板上市规则》于 2023 年 9 月 1 日前应被认定为公司关联法人
北京赛诺派科技咨询中心	已离职但未满 12 个月的公司原副总经理、总工程师李学军持有该企业 20%的股权
广州南方测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已离职但未满 12 个月的公司原董事陈玮曾任该公司董事(陈玮于 2023 年 1 月从广州南方测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卸任董事，2024 年 1 月 16 日前为公司关联法人)
临高县城镇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子公司的原少数股东

其他说明

无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如适用）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如适用）	上期发生额
北京赛诺派科技咨询中心	接受劳务	26,104.85	150,000.00	否	24,000.00
广州南方测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50,000.00	否	10,619.47
三河市金苑物业服务服务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114,271.70	200,000.00	否	180,675.15
山东冶金技师学院	接受劳务	397,996.05	480,000.00	否	228,551.88
山东正元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接受劳务	99,593.40	240,000.00	否	62,992.26
山东正元物业有限责任公司	接受劳务	910,999.14	450,000.00	否	1,453,098.17
山东正元冶达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240,505.37	370,000.00	否	270,634.67
山西华冶勘测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553,379.23
烟台金德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140,415.93
山东正元地质资源勘查有限责任公司	接受劳务	158,490.57	1,400,000.00	否	357,735.84
中国冶金地质总局一局五二〇队	接受劳务	115,188.68	1,320,000.00	否	345,883.01
中国冶金地质总局中南地质勘查院	接受劳务				106,603.77
中国冶金地质总局山东局二队	采购商品	8,264.80		是	
中南勘察基础工程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132,075.47		是	28,603.77
中冶一局（河北）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商品	52,359.56	150,000.00	否	55,540.67

中冶一局（河北）地质科技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559,301.87	420,000.00	否	659,257.08
中国冶金地质总局第一地质勘查院	接受劳务				381,048.19

注：公司预计的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在同一类型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总额度内，各关联方之间可调剂使用，因此对于上表中本期无获批交易额度的单一关联人，其本期发生额大于 0 的被认为未超过获批的交易额度。2023 年度，公司采购商品/接受劳务类日常关联交易的实际发生额未超出该类别关联交易的预计额度，仅发生超出关联人预计范围的情形，即无获批的交易额度，而本期实际发生额大于 0。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山东正元地质资源勘查有限责任公司	提供劳务	15,816.25	945.41
山东正元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提供劳务	717,280.47	748,443.28
山东正元物业有限责任公司	提供劳务	72,680.75	50,134.57
烟建集团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162,425.93	301,154.57
中国冶金地质总局山东局三队	提供劳务	129,750.07	132,222.53
中国冶金地质总局山东正元地质勘查院	提供劳务	254,452.28	231,533.99
中冶华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3,241,652.98
福建海丝正元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751,580.19	
中国冶金地质总局西北地质勘查院	提供劳务	216,981.13	394,509.44
临高县城镇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43,238.99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中国冶金地质总局一局超硬材料研究所	车辆租赁	26,654.87	-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 值资产租赁的租金费用（如 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 债计量的可变 租赁付款额 （如适用）		支付的租金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增加的使用权资产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 发生 额	上期 发生 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 发生 额	上期发生额
中国冶金地质总局山东局	房屋建筑物	2,441,800.76	998,385.35			679,880.47	1,776,881.12		12,393.48		870,200.89
山东正元物业有限责任公司	房屋建筑物	5,572.33									
中国冶金地质总局	房屋建筑物						8,001,506.27	172,328.31	619,397.74		
中国冶金地质总局广西地质勘查院	房屋建筑物	150,720.00				150,720.00					
中国冶金地质总局中南局六〇五队	房屋建筑物	62,700.00				62,700.00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长汀县国有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1,878,892.00	2019年5月15日	主债权发生期间届满之日起两年	否
长汀县国有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9,692,676.00	2019年8月30日	主债权发生期间届满之日起两年	否
长汀县国有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3,653,828.00	2020年1月3日	主债权发生期间届满之日起两年	否
长汀县国有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5,799,600.00	2022年9月22日	主债权发生期间届满之日起两年	否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长汀县国有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057,500.00	2021年3月26日	2023年2月2日	贷款年利率为6%，2023年计提利息5,816.25元
长汀县国有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440,000.00	2021年4月21日	2023年8月21日	贷款年利率为6%，2023年计提利息55,920.00元
长汀县国有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458,000.00	2021年6月18日	2023年8月21日	贷款年利率为6%，2023年计提利息56,619.00元
长汀县国有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360,000.00	2022年11月4日	2023年11月23日	贷款年利率为6%，2023年计提利息19,620.00元
长汀县国有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270,000.00	2022年11月4日	2024年11月3日	贷款年利率为6%，2023年计提利息77,258.33元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出				
不适用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4,689,582.16	4,388,585.94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正元地信及其子公司部分员工的社会保险费用委托中国冶金地质总局或其下属事业单位代为缴纳，社会保险费用由正元地信或其子公司承担。2023 年度代为缴纳的社会保险费 2,044.74 万元。

6、 应收、应付关联方等未结算项目情况

(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合同资产	烟建集团有限公司	646,807.72	77,943.17	625,266.42	78274.01
合同资产	山东正元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1,662,007.96	87,796.96	2,003,294.00	108,638.10
合同资产	中南勘察基础工程有限公司	131,847.85	27,218.48	89,338.73	36,046.75
合同资产	中南冶勘资源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60,000.00	60,000.00	60,000.00	60,000.00
合同资产	福建海丝正元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696,048.00	6,960.48		
合同资产	中冶华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4,288,289.28	478,295.31
合同资产	中国冶金地质总局山东正元地质勘查院	60,000.00	5,400.00		
合同资产	临高县城镇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54,166.67	4,541.67		
其他应收款	烟建集团有限公司	12,743.00	3,822.90	12,743.00	3,822.90
其他应收款	福建恒元矿业有限公司			8,064.00	6,693.12
其他应收款	广州南方测绘科技股份			32,000.00	32,000.00

	有限公司				
其他应收款	中国冶金地质总局广西地质勘查院	20,200.00	20,200.00	50,200.00	50,200.00
其他应收款	中国冶金地质总局三局	46.74	2.80		
其他应收款	中国冶金地质总局山东局	162,076.11	9,724.57		
其他应收款	中国冶金地质总局山东局水文队	17,604.94	1,056.30	17,604.94	880.25
其他应收款	中国冶金地质总局矿产资源信息中心	677.25	40.64		
其他应收款	中冶华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3,035,668.11	2,626,618.44
应收票据	烟建集团有限公司	0.00	0.00	50,000.00	
应收票据	山东正元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30,000.00	0.00		
应收账款	烟建集团有限公司	186,336.61	5,805.37	351,805.41	165645.43
应收账款	山东正元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2,310,290.85	789,123.36	1,976,031.57	570,180.57
应收账款	山东正元冶达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149,000.00	1,490.00	149,000.00	44,700.00
应收账款	中国冶金地质总局山东正元地质勘查院	59,400.01	44,550.00	79,400.01	30,700.00
应收账款	中国冶金地质总局西北地质勘查院	230,000.00	41,400.00	345,000.00	3,450.00
应收账款	中基发展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767,008.67	767,008.67	852,098.78	852,098.78
应收账款	中勘地球物理有限责任公司	39,519.00	39,519.00	104,639.25	68,015.51
应收账款	中冶华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2,903,865.63	10,466,479.98
预付账款	北京赛诺派科技咨询中			1,600.00	

	心				
预付账款	广州南方测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70,000.00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票据	中冶一局城市安全与地下空间研究院有限公司	49,400.00	30,000.00
应付票据	中冶一局(河北)地质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	
应付账款	广州南方测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26,800.00	238,800.00
应付账款	山东正元物业有限责任公司	972.00	972.00
应付账款	山东正元冶达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97,333.96	5,800.00
应付账款	山西冶金岩土工程勘察有限公司	-	333,447.12
应付账款	中国冶金地质总局第一地质勘查院	409,911.08	409,911.08
应付账款	中国冶金地质总局广西地质勘查院	11,093.65	11,093.65
应付账款	中国冶金地质总局湖南地质勘查院	355,000.00	405,000.00
应付账款	中国冶金地质总局青岛地质勘查院	43,658.00	52,073.00
应付账款	山东正元地质资源勘查有限责任公司	569,600.00	1,160,800.00
应付账款	中国冶金地质总局西北局六队	57,197.00	91,542.95
应付账款	中国冶金地质总局一局五二〇队	960,000.00	3,101,800.00
应付账款	中冶一局(河北)地质科技有限公司	2,361,672.50	1,818,812.50
应付账款	中冶一局城市安全与地下空间研究院有限公司	704,200.00	1,053,600.00
应付账款	中南勘察基础工程有限公司	70,000.00	
应付账款	山东冶金技师学院	46,740.00	
其他应付款	长汀县国有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485,233.58	5,747,631.92
其他应付款	山东正元地质资源勘查有限责任公司	400.00	400.00
其他应付款	武汉科岛工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714,095.93	1,993,778.04
其他应付款	中国冶金地质总局	81,666,170.95	75,197,628.86

其他应付款	中国冶金地质总局广西地质勘查院	581,993.92	581,993.92
其他应付款	中国冶金地质总局湖南地质勘查院	10,000.00	10,000.00
其他应付款	中国冶金地质总局矿产资源信息中心	-	3,060.45
其他应付款	中国冶金地质总局三局	-	24,674.80
其他应付款	中国冶金地质总局山东局	58,069.98	5,368.41
其他应付款	中国冶金地质总局山东局二队	98,827.58	4,190.58
其他应付款	中国冶金地质总局山东正元地质勘查院	628,662.64	165,166.06
其他应付款	中国冶金地质总局一局	11,351,946.52	11,351,946.52
其他应付款	中国冶金地质总局一局测绘大队	2,353,241.43	1,595,726.70
其他应付款	中国冶金地质总局一局超硬材料研究所	528,400.73	245,343.17
其他应付款	中国冶金地质总局一局物探队	365,116.73	367,948.54
其他应付款	中国冶金地质总局中南局	2,683.34	4,423,001.23
其他应付款	中冶一局（河北）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20,000.00	20,000.00
其他应付款	哈尔滨工大正元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958,341.14	
其他应付款	中南勘察基础工程有限公司	130,000.00	

(3). 其他项目

□适用 √不适用

7、 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 股份支付**1、 各项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或其他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2、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本期股份支付费用

适用 不适用

5、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六、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七、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八、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会计差错更正的内容	处理程序	受影响的各个比较期间报表项目名称	累积影响数
公司原对已进入运营期满足金融资产模式的 PPP 项目合同在建造阶段形成的项目款项在“长期应收款”科目核算和列报，按照《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4 号》第一项第（三）款新旧衔接的相关规定：“2020 年 12 月 31 日前开始实施且至本解释施行日尚未完成的有关 PPP 项目合同，未按照以上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应当进行追溯调整；追溯调整不切实可行的，应当从可追溯调整的最早期间期初开始应用本解释。社会资本方应当将执行本解释的累计影响数，调整本解释施行日当年年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	经董事会决议批准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63,012,747.57
		长期应收款	-496,106,076.49
		其他非流动资产	433,093,328.92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2、重要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债务重组方式	原重组债权债务账面价值	确认的债务重组利得/损失	债务转为资本导致的股本增加额	债权转为股份导致的投资增加额	该投资占债务人股份总额的比例(%)	或有应付/有应收	债务重组中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和依据
低于债权账面价值的现金收回债权		2,977,670.00	-743,301.00					
合计	/	2,977,670.00	-743,301.00					/

其他说明

3、资产置换**(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 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 分部信息**(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不存在多种经营或跨地区经营，故无报告分部。本公司按业务性质划分的主营业务收入及主营业务成本明细如下：

项目	2023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测绘地理信息板块业务	325,778,145.89	258,006,991.17
地下管网板块业务	363,811,692.54	241,215,725.21
智慧城市板块业务	182,489,751.49	123,671,077.59
小计	872,079,589.92	622,893,793.97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九、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1、 应收账款****(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未逾期	78,473,323.44	87,334,812.34
逾期 1 年以内	39,705,755.62	48,950,540.08
逾期 1—2 年	32,961,723.80	52,048,938.92
逾期 2—3 年	38,414,878.04	19,200,131.79
逾期 3—4 年	14,046,760.83	20,712,064.20
逾期 4—5 年	16,333,942.75	20,756,703.77
逾期 5 年以上	20,993,251.77	13,375,708.33

合计	240,929,636.25	262,378,899.43
----	----------------	----------------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40,929,636.25	100.00	72,521,176.91	30.10	168,408,459.34	262,378,899.43	100.00	69,951,254.85	26.66	192,427,644.58
其中：										
政府及组成部门	195,599,408.75	81.19	61,271,130.02	31.32	134,328,278.73	223,060,606.59	85.01	61,761,022.20	27.69	161,299,584.39
国有企业及事业单位	22,719,633.43	9.43	3,544,312.52	15.60	19,175,320.91	21,188,771.09	8.08	2,435,432.50	11.49	18,753,338.59

其他企业	22,610,594.07	9.38	7,705,734.08	34.08	14,904,859.70	18,129,521.75	6.91	5,754,800.15	31.74	12,374,721.60
合计	240,929,636.25	/	72,521,176.91	/	168,408,459.34	262,378,899.43	/	69,951,254.85	/	192,427,644.58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政府及其组成部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未逾期	63,213,383.41	632,133.85	1.00
逾期1年以内	32,439,616.26	5,190,338.59	16.00
逾期1-2年	25,308,512.21	7,086,383.42	28.00
逾期2-3年	29,760,308.58	12,201,726.51	41.00
逾期3-4年	12,141,598.82	6,677,879.36	55.00
逾期4-5年	12,049,337.70	8,796,016.52	73.00
逾期5年以上	20,686,651.77	20,686,651.77	100.00
合计	195,599,408.75	61,271,130.02	31.3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国有企业及事业单位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未逾期	6,156,276.14	61,562.78	1.00
逾期1年以内	3,531,624.69	317,846.22	9.00
逾期1-2年	6,372,215.72	1,146,998.83	18.00
逾期2-3年	6,203,200.49	1,736,896.14	28.00
逾期3-4年	257,511.34	108,154.76	42.00
逾期4-5年	103,805.05	77,853.79	75.00
逾期5年以上	95,000.00	95,000.00	100.00
合计	22,719,633.43	3,544,312.52	15.60

组合计提项目: 其他企业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未逾期	9,103,663.89	91,036.65	1.00
逾期1年以内	3,734,514.67	1,045,664.11	28.00
逾期1-2年	1,280,995.87	525,208.31	41.00
逾期2-3年	2,451,368.97	1,274,711.86	52.00
逾期3-4年	1,647,650.67	1,087,449.44	66.00
逾期4-5年	4,180,800.00	3,470,064.00	83.00
逾期5年以上	211,600.00	211,600.00	100.00

合计	22,610,594.07	7,705,734.37	34.08
----	---------------	--------------	-------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 转回	转销或 核销	其他变 动	
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69,951,254.85	2,569,922.06				72,521,176.91
其中：政府及组成部门	61,761,022.20	-489,892.18				61,271,130.02
国有企业及事业单位	2,435,432.50	1,108,880.02				3,544,312.52
其他企业	5,754,800.15	1,950,934.22				7,705,734.37
合计	69,951,254.85	2,569,922.06				72,521,176.91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客户一		32,901,591.45	32,901,591.45	3.64	1,638,515.91
客户二		31,320,000.00	31,320,000.00	3.47	2,989,924.95
客户三	12,419,530.00	12,320,689.89	24,740,219.89	2.74	6,106,996.37
客户四		19,727,410.39	19,727,410.39	2.19	197,274.10
客户五	15,178,321.23	514,001.00	15,692,322.23	1.74	12,495,703.64
合计	27,597,851.23	96,783,692.73	124,381,543.96	13.78	23,428,414.97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4,046,018.41	7,507,478.77
其他应收款	637,729,353.75	709,764,370.40
合计	641,775,372.16	717,271,849.1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利息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山东正元航空遥感技术有限公司	1,589,184.76	3,101,718.10
哈尔滨工大正元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331,416.03
山东中基地理信息工程有限公司	1,685,015.40	1,685,015.40
文山正元地理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56,302.90	72,568.45
河北天元地理信息科技工程有限公司	316,760.79	316,760.79
长汀正元智慧城市建设运营有限公司	398,754.56	
合计	4,046,018.41	7,507,478.77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股利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未逾期	609,452,810.23	686,918,092.22
逾期 1 年以内	16,342,131.61	14,837,079.06
逾期 1—2 年	11,438,105.58	8,252,234.84
逾期 2—3 年	7,646,299.66	4,358,984.94
逾期 3—4 年	4,006,760.18	2,799,177.41
逾期 4—5 年	2,337,388.68	5,908,953.58

逾期 5 年以上	9,406,757.73	3,582,153.60
合计	660,630,253.67	726,656,675.65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押金	91,498,320.40	99,434,765.08
垫付个人保险、公积金	1,371,712.60	1,243,194.16
往来款	566,678,439.57	624,773,657.73
其他	1,081,781.10	1,205,058.68
合计	660,630,253.67	726,656,675.65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3年1月1日余额	6,923,256.15	6,386,895.50	3,582,153.60	16,892,305.25
2023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1,434,627.78	1,434,627.78		
--转入第三阶段		-4,490,798.31	4,490,798.31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3,905,505.90	769,282.95	1,333,805.82	6,008,594.67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3年12月31日余额	9,394,134.27	4,100,007.92	9,406,757.73	22,900,899.92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其他应收款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其他应收款	16,892,305.25	6,008,594.67				22,900,899.92
其中：保证金组合	16,594,984.75	5,768,204.49				22,363,189.24
其他组合	297,320.50	240,390.18				537,710.68
合计	16,892,305.25	6,008,594.67				22,900,899.92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款项的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229,049,854.79	34.67	借款、业务费	合并范围内，未逾期	
第二名	111,307,358.77	16.85	借款、业务费	合并范围内，未逾期	
第三名	75,506,039.78	11.43	借款、业务费	合并范围内，未逾期	
第四名	75,365,018.28	11.41	借款、业务费	合并范围内，未逾期	
第五名	27,848,086.65	4.22	借款、业务费	合并范围内，未逾期	

合计	519,076,358.27	78.57	/	/	
----	----------------	-------	---	---	--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309,285,074.52		309,285,074.52	345,285,074.52		345,285,074.5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3,757,402.94		3,757,402.94			
合计	313,042,477.46		313,042,477.46	345,285,074.52		345,285,074.52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山东正元数字城市建设有限公司	20,400,000.00			20,400,000.00		
浙江正元地理信息有限责任公司	15,000,000.00			15,000,000.00		
山东正元航空遥感技术有限公司	56,521,481.10			56,521,481.10		
山东中基地理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13,965,960.69			13,965,960.69		
山东正元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5,048,969.57			5,048,969.57		

山东正元地球物理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30,600,000.00			30,600,000.00		
文山正元地理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5,000,000.00			5,000,000.00		
河北天元地理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28,000,000.00			28,000,000.00		
哈尔滨工大正元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41,000,000.00		41,000,000.00			
武汉科岛地理信息工程有限公司	28,731,763.16			28,731,763.16		
鱼台正元智慧城市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2,800,000.00			22,800,000.00		
长汀正元智慧城市建设运营有限公司	35,829,100.00			35,829,100.00		
宿州正元智慧城市建设运营有限公司	31,467,800.00			31,467,800.00		
海南正元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10,920,000.00			10,920,000.00		
北京正元数科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5,000,000.00		5,000,000.00		
合计	345,285,074.52	5,000,000.00	41,000,000.00	309,285,074.52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小计											

二、联营企业										
福 建 海 丝 正 元 信 息 科 技 有 限 公 司		4,000,000.00		-242,597.06						3,757,402.94
小计		4,000,000.00		-242,597.06						3,757,402.94
合计		4,000,000.00		-242,597.06						3,757,402.94

(3).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87,334,435.19	192,894,484.34	496,443,953.07	356,471,541.29
其他业务	3,845,950.15	330,892.64	1,901,879.87	330,892.64
合计	291,180,385.34	193,225,376.98	498,345,832.94	356,802,433.93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分部	合计
商品类型		
测绘地理信息	101,278,307.87	101,278,307.87
管线运维服务	31,383,445.83	31,383,445.83

智慧城市	154,672,681.49	154,672,681.49
按经营地区分类		
东北地区	118,958.84	118,958.84
华北地区	17,976,047.79	17,976,047.79
西北地区	2,586,668.24	2,586,668.24
西南地区	6,165,166.60	6,165,166.60
华东地区	234,637,639.03	234,637,639.03
华中地区	21,206,343.54	21,206,343.54
华南地区	4,643,611.15	4,643,611.15
市场或客户类型		
政府及组成部门	155,200,656.32	155,200,656.32
国有企业及事业单位	125,050,224.06	125,050,224.06
其他企业	7,083,554.81	7,083,554.81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在某一时段确认	287,137,103.78	287,137,103.78
在某一时点确认	197,331.41	197,331.41
合计	287,334,435.19	287,334,435.19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1,600,106.66	5,926,614.84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42,597.06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8,042,948.24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债务重组收益		
合计	19,400,457.84	5,926,614.84

其他说明：

无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二十、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221,241.7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8,539,807.71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743,301.00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		

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573,808.00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53,254.23	
减：所得税影响额	613,222.0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323,082.04	
合计	8,366,023.18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22	-0.0434	-0.043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78	-0.0543	-0.0543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负责人：辛永祺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4年4月27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